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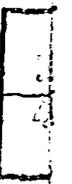
訓練教程之九

五大建設提要

中國國民黨
中央執行委員會

訓練委員會編印

福建省地方行政幹部訓練團翻印





3 0534 5806 7

編輯例言

一、本書名稱：是根據 總裁「五大建設」演講之提示；編輯取材：是以摘稿 總理遺教及 總裁言論之精華爲經緯，原則在述而不作，故曰「述要」。

二、本書編輯之目的：在供各訓練團班教材及參考之用。

三、本書內容共分七篇：第一篇、總論；第二篇、心理建設；第三篇、倫理建設；第四篇、社會建設；第五篇、政治建設；第六篇、經濟建設；第七篇、結論。除總論結論外，其餘篇名及次第，一遵 總裁所定。各篇之內分章，各章之內分子目，以明條理，而便閱讀。

四、本書引文，均加引號，並附數字註脚於每章之後，將其出處原著，按數字註明，以資參證。

五、本書編印倉卒，舛誤難免，教者讀者如有所見，至希通知本會，以便再版時修正。

五大建設述要

五大建設述要

目次

第一篇 總論

- 第一章 國民革命與五大建設
- 第二章 五大建設的聯貫性和整體性
- 第三章 五大建設的基本精神

第二篇 心理建設

- 第一章 國民精神建設的重要
- 第二章 知難行易哲學要義
- 第三章 力行哲學要義
- 第四章 軍人精神教育要義
- 第五章 心理建設與教育
- 第六章 心理建設與恢復民族自信心

第三篇 倫理建設

- 第一章 國民道德與政治倫理建設的重要

目

次

四三

四三

三九

三二

二八

二二

一〇

八

八

八

993546

571.55
454.33

五大建設述要

二

第二章 八德的名實.....四八

第三章 四維的名實.....五二

第四章 五達道的名實.....五八

第五章 民族精神與民族氣節.....六二

第六章 國民精神總動員為倫理建設的實行.....七一

第四篇 社會建設.....八三

第一章 社會建設的重要.....八三

第二章 民權初步要旨與實範.....八四

第三章 中國國民黨組織為社會建設之特殊的實範.....八八

第四章 民衆組織與民衆訓練.....九三

第五章 新生活運動為社會建設的實行.....一〇一

第五篇 政治建設.....一〇五

第一章 政治建設的重要.....一〇五

第二章 政治建設的目標.....一〇六

第三章 建國大綱的詮釋.....一一〇

第四章 地方自治開始實行的要義.....一二一

第五章	五權憲法的要旨	二〇二
第六章	四權行使的方法	二〇三
第七章	政治建設的急務	二〇四
第八章	政治建設的要領	二〇五

第六篇 經濟建設

第一章	物質建設的重要	一六六
第二章	實業計劃的內容述要	一六八
第三章	錢幣革命及其實施	一七三
第四章	平均地權的理論和方法	一七五
第五章	節制資本的理論和方法	一八三
第六章	國民經濟建設運動及其實施方法	一九〇
第七章	勞動服務運動及其實施方法	一九六
第八章	節約運動及其實施方法	一九八

第七篇	結論	二〇二
-----	----	-----

第一章	五大建設須以武力建設為中心	二〇三
第二章	五大建設是抗戰建國成功之基礎	二〇四

目

次

101

五大建設述要

3

五大建設述要

第一篇 總論

第一章 國民革命與五大建設

著

一、革命目的與建國程序：國民革命之目的，總理早經指明，在：「實行革命黨所定之三民主義、五權憲法，與夫革命方略所規定之種種建設宏模，；而建設一政治最修明人民安樂之國家，爲民所有，爲民所治，爲民所享者。」（1）但建設的步驟應該怎樣？總理已在建國大綱規定：「建設之程序分爲三期：一曰、軍政時期，二曰、訓政時期，三曰、憲政時期」。這三個時期的工作不能混淆，層次不能躡等，否則革命事業就不能穩定確實，以達到最後的成功。合乎現在的情況來說：我們訓政工作方至中途，突然遭遇寇難，革命前途橫着比從前更頑強更嚴重的障礙，所以我們日常的工作，應該以軍政時期爲本，同時加緊訓政的工作，以期抗戰建國，得以同時完成。：「軍政時期，要行軍法之治，這個時期最基本的工作，是建立革命武力，以掃蕩革命的一切障礙。但是所謂武力，不限於軍事，軍事之外，同時要有教育和經濟，配合起來，纔能構成整個的武力。：：到訓政時期，實行約法之治，我們應該從下面所說的五種建設上去分頭努力，以加強教育的基礎、經濟的基礎和軍事的基礎。最後到憲政時期，實行憲法之治，乃能把教育經濟軍事這三者很健全的建立起來，使我們國家具備現代國家的資格，得以永久適

總

論

一



存於世界，同時三民主義的實現，也有了切實的保障。」（2）

二、五大建設是甚麼？我們現在要特別說明訓政時期的建設。『總理遺教規定得很清楚，訓政時期是實行約法之治，主要的工作，是要開始實行地方自治，同時則要訓練人民行使四權。但四權行使的範圍，以地方自治的成績如何為條件。所以這一時期的實際工作，可總括之曰建立「地方自治」。地方自治，照我的研究所得，應該包含五項建設，就是：（一）心理建設；（二）倫理建設；（三）社會建設；（四）政治建設；（五）經濟建設。』（3）其要旨如下：

（一）心理建設，就是國民精神建設，為革命建國的基本。故心理建設的要旨，在於確立「知難行易」的哲學觀念，其主要目的，是在「改變國民的氣質，提起積極精神，確立自信，力行革命。……蓋非破除畏難却願的傳統心理，化冷酷為熱烈，變消極為積極，確立心理建設，無從進行其他的建設。所以我們第一件事，應着手心理建設，提倡積極，鼓勵力行，養成嚴謹勤勞，求真崇實，振奮進取的習性。」（4）

（二）「倫理建設，就是國民道德建設。要以總理所講的忠、孝、仁、愛、信、義、和平、八德為精神，以昌明我國固有的人倫關係，即所謂五倫就是五達道為內容，以實行禮運大同篇的博愛互助盡己共享為原則。」（5）故倫理建設的重要目的，「在消極方面，是要打倒自私自利的個人主義，以掃除革命建國的障礙。在積極方面，是要改進人民的行為，恢復民族固有的道德，從而發揚光大，養成國民高尚健全的人格，使我們四萬萬五千萬同胞，人人能夠犧牲小我，舍己利羣，盡忠國家，盡孝民族，講信重義，仁民愛物，和平互助，如手足兄弟一樣禦侮建國，合力共赴。」（6）

(三)「社會建設是以 總理的民權初步作軌範，……其直接目的，在使一般國民能夠熟諳集會議事等種種法則，以習練初步民權的運用，使有了民權，並有實行民權的知識和能力；其間接的目的，則在藉此養成一般國民重秩序、守紀律、有組織的習性，從而團結人心，增強民力，造成有組織的現代社會。」(7)

(四)「政治建設，是以建國大綱為政治建設的法典，以民政、財政、教育、建設、軍事等種業務為政治建設的內容，以訓練人民行使四權為政治建設的起點。……至於地方自治開始實行法所舉六項工作，是自治的要務，亦是縣政的基本，就是樹立政治基礎的實際辦法。」(8)「政治建設之目的，在達成憲政的政治，而憲政政治之基礎在地方自治，地方自治之完成，在地方事業之舉辦，和國民能力之養成。故政治建設之入手方法：(1)由政府協助人民推行地方自治；(2)由政府從管、教、養、衛四方面同時並進，應用訓練與教育的方法，來造成完全的公民。」

(五)經濟建設當然應以三民主義中民生主義為建設之最高原理，以 總理實業計劃為建設之具體方針。 總理在實業計劃自序中明白告訴我們：「此書為實業計劃之大方針，為國家經濟之大政策。」但在基層工作上，應根據地方自治開始實行之遺教，以查戶口、量土地、興水利、墾荒地、造森林、闢交通、教工藝、推行合作、管理糧食、與實施積穀制度，為地方經濟建設之初步。……並應遵守民生主義的辦法，着眼於防止壟斷，和增進大多數人民的生活，而以「平均地權」工作，為一切經濟建設之中心。而經濟建設之目的，則在「人盡其才，地盡其利，物盡其用，貨暢其流」……但現當戰時，更應注重生產的增加和消費的節約。所以目前倡導經濟建

設，更要普遍提倡並實行「國民經濟建設運動」與「勞動服務」及「節約運動」。凡輕而易舉之事，先行着手趕辦，尤其「開墾荒地」和「管理糧食」兩項，在基層工作上要各地特別注意，這是總理遺教中所特別注重的事項，也是「一向以農立國的我國所不可缺少的設施。」（9）

注（1）見「孫文學說自序」

（2）至（9）見「三民主義之體系及其實行政序」

第一章 五大建設的聯貫性和整體性

五大建設是甚麼，上面已指明了。於此再來說明其整體性。我們國民革命之最高指導原理是三民主義，國民革命之實行政序是軍政、訓政、憲政三個時期，訓政時期之實現工作是五項建設。從知三民主義是五項建設之最高原則，而五項建設是三民主義之基本實行。因為三民主義具有聯貫性和整體性，所以五項建設也具有聯貫性和整體性是當然的。「先就心理建設與倫理建設來說，兩者多屬於民族主義的範圍，但又為社會、政治與經濟建設的前提，故與民權、民生主義亦有關係；其次就社會建設與政治建設來說，這兩者是屬於民權主義的居多，但同時亦與民族民生主義有關的；至經濟建設則為實行民生主義的張本，而亦有關於民族民權主義之實現。這五項建設實際是相關聯而互為因果的。尤其心理建設與倫理建設有表裏不可分的關係，都是為了提高一切建設的基本力。社會建設和政治建設也有密切的互為因果的關係，社會建設實際就是具體而微的政治建設，條目上和政治建設大同而小異，所不同者，其範圍更切近於民衆，其功效更着重於

基層。從實際上說，政治建設和社會建設，本來是不能嚴格劃分的，社會建設是政治建設的基礎，社會建設有了良好的成績，政治建設就有了確實的憑藉。在訓政期中，地方自治沒有完成以前，我們可以把縣以下的工作分為縣政與自治兩項，大體上說：鄉鎮以下是自治部份，即是社會建設。區以上是縣政部份，亦即是政治建設。再則社會建設要建立各種社會團體，使他各就職業身分的不同，組織團體，促進公共福利，熟練會議方式，然後將來由鄉而縣而省而國，可完全行使四權。所以社會建設實為完成政治建設的預備（1）。而經濟建設既以心理建設和倫理建設為前提為基本，總理又早經昭示：「地方自治團體，不止為一政治組織，亦並為一經濟組織。近文明各國政府之職務，已漸由政治兼及於經濟。」（2）要之，五項建設的聯貫性是以心理建設為起點，而以經濟建設為終點，所以從事倫理建設的時候，要注意到心理建設；從事政治建設的時候，也同樣的要注意社會建設。不但如此，就是經濟與社會，經濟與政治的建設，也有密切的關係，也須互相兼顧的。」（3）至其整體性是以心理建設為訓政的精神，倫理建設為訓政的靈魂，社會建設為訓政的骨幹，政治建設為訓政的形體，而經濟建設則為訓政的血脈。

注（1）（3）由「三民主義之體系及其實行程序」中集萃。

（2）見「地方自治開始實行法」

第二章 五大建設的基本精神

五大建設的基本精神，是以 總理的思想為根據。『總理的基本思想，淵源於中國正統的

政治思想和倫理思想。總理根據這個思想指出我國固有的一「天下爲公」的思想爲改造社會的基本法則，與實行革命的最高理想。因爲人類的生存最大的保障，是在全體的生存，不在部分的或個人的發展。總理承繼了中國固有的正統思想，認定利他是革命的本務，仁愛是救世的基本。利他和仁愛的極則，無過于天下爲公。……禮運大同篇：「大道之行也，天下爲公……是謂大同」，這實在是我們中國一種最完美的最高尚的政治思想和倫理思想。『（1）』這種思想，是側重義務而不側重權利的，是主張服務和互助共濟的，是主張多所生產創造而少所消費的，是主張以能力強者的勞動，支持能力弱者的生存的，是着重人與天然爭，而蔑視人與人爭的，總之是主張不侵不奪，安樂共存的。禮運：「人人不獨親其親，不獨子其子」，這種博愛思想，已經夠明顯了。下面一段更重要，我們要注意他所謂「老有所終，幼有所長，矜寡孤獨廢疾者皆有所養」，就是說：對於能力已衰退的或未成長的，以及無依無靠而疾病痛苦的，要以公共的力量去供給他，養育他，扶持救濟他；但是對於壯者却不說有所養，而說「壯有所用」，接着又說「男有分，女有歸」，可知對於一般能力壯健的，都要責成他們勞動服務，不論男女，都要使他們有所貢獻於生產，所謂「有所用」，就是要人盡其才，人盡其力，爲自己的生存和公衆的福利而服務。「貨不必藏於己」，但「惡其棄於地」，「力不必爲己」，但「惡其不出於身」，這兩個惡字，可見得那時的政治理想，就以開發天然爲人生本務，以游惰和自私，爲衆所共棄的惡德，因爲祇知游惰自私的惡德，是多數人獲得共同生存和幸福的最大障礙；如果天然的資源不開發，不論是誰荒棄了的，却是人人共有的恥辱；如果有了力量，不爲公衆而使用，就要招受公衆的鄙棄。這眞是一「天下爲公」，「協作互助」的和平世界，人類最高尚最完滿的大同社會。我們看禮運一篇

，自始至終不主張個人有「爲己」的權利，而祇有「盡己」的義務，這是「地方自治」的法則，亦是「地方自治」之圭臬。而「地方自治」的功効，就是對於社會上所有的人，必要使之有所終，使之有所長，使之有所養，而大多數的壯健分子，則要使之有所用。書經上說：「匹夫匹婦不獲自盡，民主罔與成厥功」，這更是說「地方自治」的効用，不能使有一個男子或女子，沒有貢獻能力的機會，否則國家政治的目的，就算沒有達到。總之，我國政治的目的，是要使人人各盡其才，各得其所，各遂其生。」（2）這是五大建設的基本精神之所在。

注（1）見「三民主義之體系及其實行政程序」

（2）見「政治的道理」

第二篇 心理建設

第一章 國民精神建設的重要

一、精神建設的重要：國家建設，不外精神和物質兩方面，而物質建設，必先有精神建設。蓋人類的精神爲推動一切的主動力。有了蓬蓬勃勃強毅的精神，再以此精神，從事於物質建設，物質建設自無不成之理。若精神萎靡頹唐，不自振作，而欲作物質建設，是猶緣木求魚。精神建設爲本，物質建設爲末，先本後末，建設無有不成，本末倒置，是猶造屋不固其基，而先置椽覆瓦者然，其必傾覆，固無待於狂風暴雨之來臨。昔德意志被法擊潰，全國上下咸失自信心，菲希特奔走呼號，喚醒國人，卒使德人恢復自信，自力更生，造成強國。菲希特所奔走呼號的，不是建設物質乃是精神建設。倘無當日菲希特之宣講，以恢復德人之自信，則未必能有日後的物質進步。古今中外，史事所示，無不先有精神建設，而後始有物質建設之可言。所以 總理在軍人精神教育演講中，特別說明精神的作用與重要。「建國方略」裡面，作爲建設首要的便是「心理建設」，什麼叫心理建設？「心理建設，係概括一切心理狀態之改造，直截言之，就是國民精神建設。」（1）「總理說：『國者人之積也，人者心之器也』，又說：『革命必先革心』，心理建設之重要，實在一切建設之上；」（2）由此可見精神建設的重要了。

二、心理建設在一切建設之上：心理建設爲什麼在一切建設之上呢？從個人方面說，「我們

要做成一個正正常常的人，必須要有高尚的人格；而人格之高下，則完全在乎此心的良否。必須有光明磊落的心志，然後有獨立高尚的人格，所以古人極言「誠意」「正心」的重要。……如果我們的心理不能健全的建設起來，使之歸於光明正大，奮發向上之一途，而聽其苟且因循，越出軌範，縱於亡身之慾，那麼不僅人格掃地，害了自己，而且遺害於社會國家。」（3）

從國家和社會方面說，「設使一般人心陷溺，頹波莫挽，則社會必擾亂不寧，國家必覆亡無日，……所以大學上說：『古之欲明明德於天下者，必先治其國；欲治其國者，必先齊其家；欲齊其家者，必先修其身；欲修其身者，必先正其心』。從來賢明的大政治家，無不以正人心端風俗，為政治的先務。現在我們的社會如此騷亂，國家如此危亡，其根本原因即在人心風俗的腐敗惡劣，我們要救國家，就要先救國民；要救國民，非先改革舊心理，造成新風氣不可。」（4）這就是 總理提出心理建設的原因，而亦「心理建設之重要，在一切建設之上」（5）的所在。

三、心理建設與一切建設不可分開；心理建設不但在一切建設之上，而且也與一切建設分開。這一點，我們一讀 總裁「心理建設之要義」的講詞，就可以明白。總裁在結束「政治建設」與「物質建設」兩次演講後說：「前兩次我所講的政治建設與物質建設，是偏於行動與物質方面而言，說明我們革命者開物成務，治國平天下的道理；今天要和大家講「心理建設的要義」……要來說明我們革命者明德修身，發揚革命精神的道理，簡切言之，前者是講「成物」的方法，後者是講「成己」的道理。「成物」為「成己」的目的，而「成己」又為「成物」的前提。」（6）把「成己」和「成物」關聯在一起，這不是「心理建設」統攝了其他一切建設的意思嗎

？我們講建設是把精神和物質關聯在一起的，與其他專注重精神或物質的不同。

四、心理建設的內涵：關於心理建設的遺教，最重要的是「孫文學說」，這部書是總理最根本的革命學問，亦即我們革命最緊要的心理基礎。」（7）其次是「軍人精神教育」，這本書的內容，雖講革命軍人的修養，實在凡屬現代國家的國民……人人都適用」（8）的。此外便是總裁底「力行哲學」……，「我們一方面養成完美的道德，一方面，又有「力行」的精神，」（9）只有這樣，纔能完成心理建設的工作。

注（1）至（9）——見「總理遺教六講第四講」

第二章 知難行易哲學要義

一、這學說創立的背景和目的：「知難行易」學說，就是總理自創的「孫文學說」，又稱爲「心理建設」。因爲「知難行易」是他的主張，「心理建設」是他的目的，卽是以「知難行易」學說爲「心理建設」的基礎。可是，爲甚麼要心理建設？又爲甚麼要以知難行易爲心理建設的基礎呢？看這兩個問題的解答，就可知這學說創立的背景。

先就前一問題爲甚麼要心理建設來說：總理在「建國方略」中提出「心理建設」「物質建設」和「社會建設」三大方略，後兩者係偏于行動與物質方面而言，說明我們革命者開物成務，建國治國的工作。而「心理建設」是偏於思想精神與人格方面而言，是說明我們革命者要思想革命，明德修身，發揚革命精神的道理。「簡切言之，後二者是講「成物」的方法，前者是講「成

「已」的道理。「成物」爲「成己」的目的，而「成己」又爲「成物」的前提，已如上述。所以「心理建設」實爲革命的根柢要務，實爲一切建設的基本建設。

故 總理說：「革命有非常之破壞……則不可無非常之建設。是革命之破壞，與革命之建設，必相輔而行，猶人之兩足，鳥之雙翼也。惟民國開創以來，既經非常之破壞，而無非常之建設以繼之，此所以禍亂相尋，江流日下，武人專橫，政客搗亂，而無法收拾也。」（1）又說：「夫國者，人之積也；人者，心之器也；而國事者，一人羣心理之現象也。是故政治之隆污，係乎人心之振靡。吾人信其可行，則移山填海之難，終有成功之日；吾人信其不可行，則反掌折枝之易，亦無收效之期也。心之爲用大矣哉！夫心也者，萬事之本源也。」（2）所以兵法有云：「攻心爲上」，故「革命必先革心」。我們讀了這幾段遺教，可知破壞之後，必須建設，而一切建設，又要由心理建設做起，是 總理的其本信念，也是需要「心理建設」的由來。

再就後一問題爲甚麼要以「知難行易」爲「心理建設」的基礎來說：所謂建設，固是表現積極的意思，但是要建設必先破除建設的障礙，破除障礙是屬消極的工作。所以 總理的學說，在積極方面，固爲創立「知難行易」的真理；同時，在消極方面，即以糾正黨員的錯誤觀念，和破除國民心理的大敵。最後目的在革命方略的實現。這是 總理以「知難行易」爲「心理建設」的基礎，和這學說所以創立的原因。

「知難行易」學說的創立，既有這積極消極兩方面的原因，而這兩方面原因，是由事實和思想兩種背景所構成。茲分別說明如下：

（1）事實的背景： 總理說：「文奔走國事，三十餘年……乃得推覆專制，創建共和；本

可從此繼進，實行革命黨所抱持之三民主義，五權憲法，與夫革命方略所規定之種種建設宏模，則必能乘時一躍而登中國于富強之域，躋斯民于安樂之天也。不圖革命初成，黨人即起異議，謂予所主張者理想太高，不適中國之用，衆口鑠金，一時風靡，同志之士，亦悉惑焉。……吾黨之士，于革命宗旨，革命方略，亦難免有信仰不篤，奉行不力之咎也！」（3）總理何以這樣說呢？因為當時一般沒有勇氣缺乏知識的國人，以為總理的理想太高，不適于中國國情，甚而本黨的大部分同志，有的抱一民主義，以為推倒滿清，民族主義業已成功，民族主義業已成功，用不着甚麼革命方略；有的抱三民主義，也以為民族主義業已成功，民權主義可在國會裏行使，我們祇要會運用議會政策就夠了，也用不着甚麼革命方略。于是大家祇視總理為「理想家」，就把三民主義革命方略完全置諸腦後了。總理受了那種刺激之後，很沈痛地指示給我們說：「民國建元之初，予則竭力主張施行革命方略，以達革命建設之目的，實行三民主義；而吾黨之士，多期期以為不可。經予曉諭再三，辯論再四，卒無成效，莫不以爲予之理想太高，「知之非艱，行之惟艱」也。嗚呼！是豈予之理想太高哉？毋以當時黨人之知識太低耶！予于是乎不禁爲之心灰意冷矣！」（4）

及至民國二年，刺宋之案發生，總理即「知袁氏將撥專制之死灰，而負民國之付託，于是誓必去之。」（5）乃主張速戰，并運用外交，一以孤其外援，一以收先發制人之效。但大家依然認他是空涉理想，「又不之信，」（6）不服從他的命令；遷延時日，卒致失敗。我們看失敗後陳英士先生致黃克強先生書，更可知當時「吾黨之士，信仰不篤，奉行不力」，「有負于中山先生者」多多了。該書一則說：「談及吾黨健者，必交推足下。以爲孫氏理想，黃氏實行」。

再則說：「惟謂中山先生傾于理想，此語一入吾人腦際，遂使中山先生一切政見，不易見諸實行」。三則說：「夫以中山先生之知識，遇事燭照無遺，先幾洞若觀火，而美于其時貿貿然反對之，面于足下主張政見，則贊成之惟恐不及，非美之感情故分厚薄于其間，亦以識不過人，智闇慮物，泥于一孫氏理想」一語之成見而已。」（7）

總理鑒於辛亥革命的假成功和癸丑革命的眞失敗，認定瀰漫中國當時人心的「知之非艱行之惟艱」之思想，是阻礙革命的大障礙物，于是大聲疾呼的說：「中國向來之所以不振者，非坐于不能行也，實坐于不能知也；及其既知之而不能行者，則誤以知爲易，以行爲難也」（8）

這是 總理創立「知難行易」學說，關於事實方面的背景。

（2）思想的背景：「知難行易」學說的成立，是有傳統思想的背景。因爲有不合理的傳統思想，乃要思想革命，所謂思想革命，就是把「知之非艱，行之惟艱」的傳統思想打破而加以矯正。同時，相反的一行之非艱，知之惟艱」的學說，就建立起來了。最好是用 總理的話以爲證明：

總理一則說：「溯夫吾黨革命之初心，本以救國救種爲志，欲出斯民于水火之中，而登之衽席之上也；今乃反令之陷水益深，蹈火益熱，與革命初衷大相違背者，……吾黨之士，于革命宗旨，革命方略，亦難免有信仰不篤，奉行不力之咎也；而其所以然者，非盡關乎功成利達而移心，多以思想錯誤而懈志也。此思想之錯誤爲何？即「知之非艱，行之惟艱」之說也。此說始于傳說對武丁之言，由是數千年來，深中于中國之人心，已牢不可破矣。故予之建設計劃，一一皆爲此說所打消也。嗚呼！此說者，予生平之最大敵也！」（9）

再則說：『夫我國之積弱不振，奄奄待斃者，實爲「知之非艱，行之惟艱」一說誤之也。此說深中于學者之心理，由學者而傳之羣衆，則以難爲易，以易爲難；遂使暮氣畏難之中國，畏其所不當畏，而不畏其所當畏。由是易者則趨而避之，而難者又趨而近之。始則欲求知而後行，及其知之不可得也，則惟有望洋興歎而放去一切而已。間有不屈不撓之士，費盡生平之力，以求得一知者，而以行之爲尤難，則雖知之而仍不敢行之。如是，不知固不欲行，而知之又不敢行。則天下事無可爲者矣。此中國積弱衰敗之原因也。』(10)

三則說：『中國的文明，古時進步很快；歐洲的文明，近來進步很快；日本和暹羅的文明，也是近來進步很快。推求這個進步很快的原因，都是一樣的，都是因爲有正常的學術。中國近二千多年，文明不進步的原因，便是在學術的思想不正常，不正常的地方，簡單的說，便是大家以爲「行是很難的，知是很易的」，這種思想便誤了中國，便誤了學者。……人到了畏難，就不敢輕于嘗試，試問文化上怎麼能夠有進步呢！推究這原因，根本上的錯處，便是在「知之非艱，行之惟艱」，以難的爲不難，以不難的爲難，這個便是大錯。我們要除去這個大錯，歸到正面，便應該說：「知是難的，行是不難的」。……中國人的思想就錯在這裏，所以中國的文化，幾千年都不進步，這裏不進步的錯處，可以說是「南轅北轍」。所以中國人的錯，便是走錯了路。』(11)

于是，『繼思有以打破此難關，以達吾建設之目的。……予乃廢然而返，專從事于「知易行難」一問題，以研求其究竟。幾費年月，始恍然悟于古人之所傳，今人之所信者，實似是而非也。乃爲之豁然有得，欣然而喜，知中國事向來之不振者，非坐于不能行也，實坐于不能知也，及其既知之而又不行者，則誤于「以知爲易，以行爲難」也。倘能證明「知非易而行非難」也，使

中國人無所畏而樂于行，則中國之事大有可爲矣。」（12）

我們讀了這幾段遺教，可知總理認定「知之非艱，行之惟艱」的傳統思想，一則爲革命建設之大敵；二則爲中國積弱衰敗之原因；三則爲中國文化進步之障礙。乃研究打破而矯正它，於是中國數千年來知行哲學便大起了革命，實行思想革命的「知難行易」學說，也因之創立起來了。所以總理嚴肅的說：「本大總統想要中國進步，不但是對於政治主張要革命，就是對於學問也主張革命。要把全國人幾千年走錯了的路都來改正，所以主張學問和思想都要經過一番革命。……說到學問思想上，要去推翻他，就是要思想反過來。所以古人說：「知之非艱，行之惟艱」。本大總統便要說：「行之非艱，知之惟艱。」（13）

我們于此，又可明白總理創立「知難行易」學說，關於思想方面的背景了。至於他的目的何在呢？

我們由上面所引的遺教看來，對於總理創立這學說的背景，固已明瞭，同時，對於總理創立這學說的目的，也大概可以看出來了。但最好是再根據總理自己的指明：總理於學說「自序」裏，先說明「知易行難」之說，爲心理之大敵；次說明革命黨員之心理，爲此說所奴，致思想錯誤而懈怠；再次說明國人的社會心理，猶是黨人的社會心理；大家視他的建國計劃爲理想空言，以致一一爲所打消。於是最後提出他的目的說：「故先作學說；以破此心理之大敵；而出國人之思想於迷津；庶幾吾之「建國方略」，或不致再被國人視爲理想空談也」。我們根據這段話，分析來說，則有：（一）創立「知難行易」的真理；（二）打破「知易行難」的傳統；（三）矯正黨員和國人的錯誤觀念；（四）推進革命方略的實行。總括來說，就是：要由思想革命，

使整個民族在行為上變動，以救暮氣畏難的中國。誠如總裁研究「孫文學說」的結論說：「總理發明『知難行易』的真理，其目的就是要改造一般國民已往錯誤的觀念，和頹敗的心理，使能普遍的確立『知難行易』之力行的哲學觀念，而振作畏縮、頹廢、苟安、偷惰、疲玩不堪之人心，養成奮發有為，積極進取，力行創造的風尚。」（14）其言可謂深切著明了。

二、這學說的特質和精義：總理學說，就是一個「知難行易」的真理，針對着以前「知易行難」這傳說的流弊，比較「知」與「行」的難易，以十事來證明「知」是難的，「行」是易的。這十事就是：（一）、以飲食為證；（二）、以用錢為證；（三）、以作文為證；（四）、以建屋為證；（五）、以造船為證；（六）、以築城為證；（七）、以開河為證；（八）、以電學為證；（九）、以化學為證；（十）、以進化為證。這十事固然是「知難行易」的鐵證；即「能知必能行」，「不知亦能行」，與「有志竟成」，也是為證明知是難行是易而說的，也是「知難行易」的鐵證。有研究「知難行易問題」的人說：「孫文學說內容有左列四說：一、行易知難說；二、能知必能行說；三、不知亦能行說；四、有志竟成說。後三說並非第一說所能包含。」（15）這不是曲解總理學說，就是研究尚未清楚。我們此地可以總理自己的話，來闡這種說法的謬妄，但不必多所舉證，讀總裁的研究說明就夠了，他說：「能知必能行」與「不知亦能行」，以及「有志竟成」，是最後證明「知難行易」的道理。」（16）自可明瞭了。

總之，「孫文學說」，即是一個「知難行易」學說，「能知必能行」，「不知亦能行」，「有志竟成」等等，無非是闡明「知難行易」的真理而已。

說到「知難行易」學說的特質，我們可用總理自己的話來說明。

其一、一夫科學者，統系之學也；條理之學也。凡真知特識，必從科學而來也。捨科學而外之所謂知識者，多非真知識也。如中國之習聞，有謂天圓而地方，天動而地靜者，此數千年來思想見識，習爲自然，無復有知其非者。然若以科學按之，以考其實，則有大謬不然者矣。「日本自維新以後，五十年來，其社會之文明，學術之發達，工商之進步，不獨超過於彼數千年前之進化，且較之歐洲爲尤速，此皆科學爲之也。自科學發明之後，人類乃始能有工具以求其知，故始能進於知而後行之第三時期之進化也。」「學者至此，想當了然於行之易而知之難矣。故天下事惟患於不能知耳，倘能由科學之理則以求得其真知，則行之決無所難。」（17）又說：「夫學渚貴知其當然與所以然；若偶然，不得謂爲學也。」（18）

由此可見，總理之重視科學。「知難行易」學說之創立，就是從科學的觀點出發。是根據於科學的「真知特識」的。與中國歷史上的各種知行學說，如傳說王陽明等學說之偏於主觀直覺，不重實證的，均不相同。

其二、總理把人類知行進化的歷史，劃分爲三時期：「第一、由草昧進文明，爲不知而行之時期；第二、由文明再進文明，爲行而後知之時期；第三、自科學發明而後，爲知而後行之時期。」

他說：「三代以前，人類渾渾噩噩，不識不知，行之而不知其道，是以日起有功，而卒底於成周之治化。此所謂「不知而行之時期」也。由周而後，人類之覺悟漸生，知識日長，於是漸進而入於「知而後行之時期」矣。適於此時也，「知之非艱，行之惟艱」之說漸中於人心，而中國人幾盡忘其遠祖所得之知識，皆從冒險猛進而來。其始則不知而行之，其繼則行之而後知之，其

終則因已知而更進於行。古人之得其知也，初或費千百年之時間以行之，而後乃能知之；或費千萬人之苦心孤詣，經歷試驗而後知之；而後人之受之前人也，似於無意中得之。故有以知爲易，而以行爲難，此直不思而已矣。當此欲知而後行之時代，適中於「知易行難」之說，遂不復以行而求知，因知以進行。此三代而後，中國文化之所以有退無進也！……歐美幸而無「知易行難」之說，爲其文明之障礙，故能由草昧而進文明，由文明而進於科學。其近代之進化也，不知固行之，而知之更樂行之，此其進行不息，所以得今日突飛之進步也。」（19）

由此可見 總理的學說，是以從進化論的觀點出發。以人類進化，是以由於生活需要，因需要所驅使，故不待知而後行；因行而得知，因知之更樂行之。這樣知行相成，才有歷史，才有文明。所以說：「民生是社會進化的重心，社會進化是歷史的重心」。總理完全根據他所發明這個原則，來說明進化的原理。這與中國歷史上的各種知行學說之偏於道德的修養和倫理的觀念者，均不相同。

其三、總理又以人類的知行差別爲標準，把人分爲三系：一、先知先覺者，爲創造發明；二、後知後覺者，爲倣效推行；三、不知不覺者，爲竭力樂成」。

他說：「此三種人互相爲用，協力進行，則人類之文明進步，必一日千里。」（20）又說：「有此三系人相需爲用，則大禹之九河可疏，秦皇之長城能築也。乃後世之人，誤于「知之非難」之說，雖有先知先覺之發明，而後知後覺者，每以爲知之易而忽略之，不獨不爲之倣效推行，且目之爲理想難行，于是不知不覺者，則無由爲竭力樂成矣。所以秦漢以後之事功，無一能比于大禹之九河，與始皇之長城者，此也。」（21）

又說：「物種以競爭爲原則，人類則以互助爲原則，社會國家者，互助之體，道德仁義者，互助之用也，人類順此原則則昌，不順此原則則亡。」（22）

由此可見 總理的學說是從人羣互助的觀點出發。注重人人「互相爲用，協力進行」。與中國歷史上的各種知行學說之以個人爲出發者，均不相同。

綜合來說，「知難行易」學說的特質：第一、是注重科學；第二、是注重社會進化；第三、是注重人羣互助。它的總目標是在思想革命：即是第一、要拿科學上的「真知特識」來肅清我國數千年來籠統主觀直覺的思想。第二、要拿爲生存需要而奮鬥，說明進化的原理，來掃除國人二千年來因循苟且畏難退縮的根性。第三、要拿人羣互助分工協合的原則，來建立國人及同志團結奮鬥的心理。

總而言之，「知難行易」學說的精義，祇是要我們明白「不知亦能行之，知之則必能行之，知之則更易行之」，及「以行而求知，因知而進行」的大道理。明白這個道理，就可以收到「知行相成，促成進化」的實效。又如 總裁所言， 總理教我們「一方面不斷的求知，一方面尤其重在不斷的實行。……人類一切真實的成就，都是由人們真實的努力，一點一滴實實在在做出來的。如裝不去實行，無論你懂得怎樣精微奧妙的理論，說得怎樣天花亂墜，還是沒有益處。要曉得：我們對於一件事物，任何一個問題，要想洞澈本原，發明道理，得到一個正確精審的解決方法，是很不容易的。但是，如果自己能根據科學的定理，求得其中的真知；或是經人家指明這個道理以後，能夠樂于聽從；不妄置疑，要去做起來，却並不難。」

「至于『知難』二字的遺訓，用意更爲深長。 總理看到了我國一般人空虛浮薄憚於求知的

顏習，認爲是一切不能進步的總原因，所以說：「知是不容易的，比行要難得多」。由此鼓勵大家去努力求知，還要貫徹始終的去求真知，以祛一知半解或浮光掠影的弊病，振好學之風，立力行之基。我們只看總理畢生孜孜爲學不倦的精神，就可以懂得這個遺教的精義。」

「我們要成功事業，建設國家，總理已經替我們計劃好很多完善的方法，詳細指示了各種緊要的道理，開闢了一條光明正大的途徑。這只有先知先覺，大才大智的人才能發明出來，我們一般後知後覺，不知不覺的人，只要篤信力行，真正循着先知先覺所示的途徑去做，一定可以達到目的。」（23）

三、這學說的精神和效用：總理說：「深信一知之非艱，行之惟艱」之說，其流毒之烈，有致亡國滅種者，可不慎哉！中國、印度、安南、高麗等國之人，卽信此說最篤者也。」（24）我們上面說過，總理創立學說的目的，就是要打破這種謬說，以矯正國人的錯誤觀念，也就是要由思想革命，使整個民族在行爲上變動，以救暮氣畏難的中國。它的精神和效用，已可概見。可是，總裁更有深切的闡發。他說：「中國固有的民族性是什麼？總理已經寫得很明白，就是「三民主義」。三民主義是什麼呢？在倫理和政治方面講：就是，以「忠孝仁愛信義和平」來做基礎；在方法實行上講：就是「知難行易」的革命哲學。現在我們要恢復民族精神，要中國的國家民族復興，就先要恢復中國固有的忠孝仁愛信義和平的民族道德，尤其要實行總理「知難行易」的革命哲學，來充實這個哲學的精神，推動這個哲學的效用。」（25）總裁何以這樣說？當然是根據三民主義而來的。八德在上面業經說過，此地不需再贅。這裏只就「知難行易」學說和三民主義的關係來說：

民族主義裏說：「在這個生死關頭，須要避禍求福，避死求生。要怎樣才能夠避禍求福，避死求生呢？須先要「知」道很清楚了，那便自然要去「行」。諸君要知道「知難行易」道理，可以參考我的學說。……我們恢復民族主義，就要自己心理中知道現在中國是多難的境地，是不得了的時代，那麼，已經失了的民族主義纔可以恢復。」（26）

民權主義裏說：「天下的事情，的確是「行易知難」，當時歐洲的民衆都相傳帝王是天生的，都是受了天賦之特權的。多數無知識的人總是去擁戴他們，所以少數有知識的學者無論用什麼方法和力量，總是推不倒他們。到了後來，相信天生人類都是平等自由的，爭平等自由，是人應該有的事——然後歐洲的帝王便一個一個不推自倒了。」（27）

民生主義裏說：「馬克斯研究社會問題，用功幾十年，所知道的都是已往的事實，至於後來的事實，他一點都沒有料到，所以他的信徒，要變更他的學說。又推到馬克斯社會主義的目的，根本上主張要推倒資本家，究竟資本家應該不應該推倒，還要後來詳細研究，纔能夠清楚。由此更可見「知是很艱難的，行是很容易的。」……馬克斯的判斷，既然和事實不對，可見我的學說「知難行易」是的確不能銷滅的。」（28）

照上面說來，可見三民主義的實現，要靠「知難行易」哲學以爲推動，故正如總理所指示：「須先知道很清楚了，那便自然要去行」。換句話說：要實行三民主義，就須先明瞭三民主義。所以「知難行易」學說，實爲推進三民主義的原動力。於此，更可知這「革命哲學」的精神和效用了。

所以 總裁說：「我們 總理發明「知難行易」的真理，把從前的知行哲學，完全推翻，或

立了一個新中國的民族哲學。這就是總理空前的發明，偉大的創造。……有這新民族哲學的建設，纔可以恢復中國固有民族精神，養成整個的民族性，這纔能夠救中國。……所以今後我們要抵抗外敵，洗雪國恥，完成革命，復興民族，非把我們固有的民族精神，恢復轉來不可！要恢復我們固有的民族精神，就非把中國固有的民族哲學整理起來，培植起來，照着「總理的「知難行易」的哲學實行起來不可！」（29）

注（1）（10）（17）（19）——見「孫文學說」第五章

（2）（3）（9）——見「孫文學說」自序

（4）——見「孫文學說」第六章

（5）（6）（7）——見「陳英士致黃克強書」（民國四年春）

（8）（12）——見「孫文學說」第一章

（11）（13）——見「行易知難」演講詞

（14）（16）（23）——見「總理遺教六講」第四講

（15）——見傅佩青著「知難行易問題之根本解決」

（18）——見「孫文學說」第三章

（20）（27）——見「民權主義」第三講

（21）（22）（24）——見「孫文學說」第四章

（25）（29）——見「革命哲學的重要」

(26)

——見「民族主義」第一講

(28)

——見「民生主義」第一講

第三章 力行哲學要義

一、力行哲學是「知難行易」哲學之發展：繼「知難行易」哲學之後，有總裁的力行哲學，這是「知難行易」哲學之發展，總裁是總理革命事業與革命理論底繼承者，總裁發展了總理底革命事業，同時也發展了總理底革命理論。

總理以知難行易立論，歸結於行的重要，總裁則深恐我們只知「行易」而不明瞭行的真諦，則所行仍不會「貫徹到底，完滿達成」，故特別闡明「力行」的道理。「我們從前所行的，不是真正的行，就不是力行，所以我們事多不成。唯其我們不會真正的行，所以要視革命為畏途，而認為難行。」（1）真正的行則不然，它能「事事精益求精，實事求是，且必始終專一，貫徹到底……這樣的力行，纔能不畏難，惟有不畏難的去行，就覺得容易，所以祇有「力行」，纔是「易行」，不然，好逸惡勞，畏難却願，那就無事不難了。」（2）

總裁是以「力行」的道理，發展了「行易」的道理了。其實不祇這樣，從力行哲學底眼光看來，「要解決知難的問題，也唯有從力行中去求，」（3）「凡是我們學問經驗中認為已經獲得的知識，如果不是經過實行而證明為有效，就不能斷定所知者果為真知，所以我們一切事業，必須實行而後始有真知，也唯有能行而後能知」。因此「我們一方面固然應當極力求知，同時還應當從力行中求真知。」（4）

如此以「力行」解釋「行易」；更以「力行」問題，「解決知難的問題」，所以力行哲學，實是知難行易哲學的進一步發展。

三、力行哲學是動的哲學；但這一發展，決不是簡單的發展。它把、總理的哲學發揚了，而且擴大了。

首先我們知道，力行哲學是動的哲學。它主張「行動」，所謂行動，不僅主張要「幹」，而且進一步主張要「實幹、硬幹、快幹、苦幹」。為什麼主張「動」呢？因為「中國民族性現在仍站在靜的方面，自秦漢以來的哲學思想，儘是講究靜的，所以民族精神就如此其衰弱不振了。」（5）民族精神之所以衰弱的原因，就在我們一向祇「在靜的方面銷磨，而缺少動的方面的振奮。」（6）王陽明就知道這點，所以他反對當時的「玄學玄教」，主張「知行合一」，「提倡動的哲學而批評靜的哲學。」（7）總理更進一步，主張「知難行易，在行的方面提倡起來。」（8）可見要補救我們的缺點，非提倡動的哲學不可了。「我們必須提倡行動，必須使全體人民相勉以勤勞。」（9）而後可以「改革中國散漫頹唐根深蒂固的惡習。」（10）因此，力行哲學在理論上所以主張動，主張行動，主張實幹、硬幹、快幹、苦幹。

而在實踐上，則主張勞動，這是幹的「條件」。「我們從前為什麼不能實幹、硬幹、苦幹、快幹呢？……原因就是我們怕勞動，不勞動；有腦筋不肯去想，有手足不肯去用。」（11）殊不知「勞動是做人做事的基本」，「世界上凡是進步的或新興的國家，無不是崇尚勞動，他們的國民，無不是習於勞動。」（12）「天下事物，惟勞動可以創造；」（13）人類文明的進步，可說完全歸功於勞動。所以「要做一個現代的國民，要成功現代的事業，要建設現代的國家，第一件

要緊的事，就是勞動了。」（14）而且「人生本性，並不是好逸惡勞的，我們毋寧說勞動與工作，乃是人類的天性……如果把一個手足活潑的人閑置起來，不許他行動，不給他點事做，這個人必定感到十分痛苦。」（15）承認勞動是人類的天性，是做人做事的基本，是「力行哲學」的一種特色。

三、力行哲學是利他的哲學：其次力行哲學是利他的哲學。總裁在「研究我們行的目的是什麼」，後說「我們所行的就是在行仁」，「就是愛人而不是害人。」（16）「古人說：『民之秉彝，好是懿德』，所謂懿德，就是自立立人，這是生民從天性上就具備了的仁愛的德行。」（17）實行仁愛，源於利他。「一個人有利他的傾向，便能由親親而仁民，仁民而愛物。」（18）我們所以「愛父母，愛兄弟，愛人類，愛社會，愛國家，愛民族，都是一點利他性的擴充。」（19）「人生除非一無能力，有能力，必然要求表現，而且要在利他方面表現。」（20）可見利他亦是行的本能，與生俱來。因此，力行哲學，在理論上主張行仁，主張利他。

而在實踐上，則主張服務，這又要看各人的聰明才力如何。「聰明：力愈大者當盡其能力以服千萬人之務，造千萬人之福；聰明才力略小者當盡其能力以服十百人之務，造十百人之福；至於無聰明才力者，亦當盡其能力以服一人之務，造一人之福。」所以不論是上智的安而行之，不論是中人的利而行之，不論是資質稍次的勉強而行之，祇要我們由力行而增進利他的本能……那就必能達到我們人生「行」的目的。」（21）這是力行哲學的又一特色。

四、力行哲學是實踐哲學：從此兩種道理看來，力行哲學在基本理論上主張行動，而且要為利他而行動。不僅有行動的理論，且有其目的。那末力行哲學就是實踐哲學了。的確他的目的，

完全在鼓勵實踐，嚮導實踐。

但實踐不僅需要理論，還需要方法，方法是實踐的法則。我們應如何力行，始合於實踐的法則呢？總裁於「行的道理」裏提出四點：

第一是「必須有起點」：

「所謂有起點，就是說我們在規定計劃之始，要找到從何處着手……古人所謂「行遠必自邇，登高必自卑」，這卑與邇就是起點的一種。如果起點選擇錯誤了，雖然認定了方向，也終不能達到目的地和終點……」。

第二是「必須有順序」：

「所謂有順序，就是說……我們在未行之始，必須確立計劃，規定順序，一切要有設備，要有估計。而且所定計劃，必須注重時間與空間，確定其數目和質量。……分析本身的内容，事事照科學的原則，應用分工合作的方法，而因時因地因人因事各得其宜，有了順序和步驟，就不致先後倒置，凌亂失次，緩其所急，急其所緩。……這樣就不會有行不通的事，也不會有行不通了而灰心下來」。

第三是「必須有目的」：

「所謂有目的，就是說我們必須有正大光明的目標……我們無論担任或大或小的工作，必須在總目標之下，定出我們工作的目的；我們每件工作入手之始是起點，而目的就是我們這件工作的終點。我們要抱定目的，一心力行，不達目的，決不終止……」。

第四是「必須是經常的恆久的」：

「所謂必須是經常的恆久的……就是說行的本身，應該是正軌的，就是要有程序的，要有目的。……古人說「庸德之行」，這個庸字就是普普通通，平平實實的意思。我們要革命，必須力行！要力行不輟，行之有效，就要確認我們的力行，是經常的努力，不是非常的舉動。而且惟其是經常的，所以能夠是恆久的，亦惟其是經常的，所以必然是容易的……」。總裁把「有起點」「有順序」「有目的」與「經常，恆久」，看作行的法則底四大要件，尤其「經常的恆久的」一項，意義更為重要。我們的凡百操作，如果不是經常的恆久的，那末雖然有了起點，也不能通過相當的順序，或已通過了相當的順序，而終不能達到目的。反之，一切操作，如果是經常的恆久的，那麼，開始的時候，就已伏有最後成功的因素。如此「我們的革命事業，纔是持久可久；我們的工作，纔能持之以恆」。「如此我們所貢獻的勞力，所貢獻的智慧，乃能創造，乃能進取，能建設，能有意義」。「我們要盡人類一份子的責任，求得人生完滿的境界」，（22）其關鍵便全在於此。這是力行哲學的精義之所在。

綜結起來，力行哲學是實踐哲學，它主張以實踐「求知」，以實踐「行仁」，以實踐來改造中國散漫頹廢，根深蒂固的惡習。

注（1）（2）（3）（4）（15）（16）（17）（20）（21）（22）——見「行的道理」

（5）（6）（7）（8）——見要抵抗日本帝國主義先要抵抗日本武士道的精神」

（9）（10）——見「建國運動」

（11）——見「訓練目的與訓練實施綱要」

(12) (14) —— 見「勞勩與服務」

(13) —— 見「應如何達成革命的目的」

(18) (19) —— 見「革命哲學的重要」

第四章 軍人精神教育要義

一、總說：軍人精神教育，爲民國十一年 總理在桂林對滇粵贛各軍的演講。總理以革命爲非常事業，其言有曰：「欲身任非常之事業，則必受非常之教育，……此非常之教育爲何，卽軍人之革命精神教育是也」。故軍人精神教育，實卽革命精神教育。總理是革命家，認定革命須有革命精神，故曰：「革命精神者，革命事業之所由產出也」。戰爭亦然，在戰爭中，精神能力實居其九，物質能力僅得其一。軍人要有軍人精神，始能打仗，革命軍有了革命精神，必能致勝。這是 總理統兵，注重精神教育的原因，而亦軍人精神教育之所由倡。

二、智、仁、勇、信、嚴的精義：所謂精神，非泛泛言之，智、仁、勇、三者卽爲軍人精神之要素，而亦現代國民精神的要素。能發揚此三種精神，始可以救民，始可以救國。總理所講的精神要義，殆在於此，茲分別述之：

(一) 智——有聰明有見識，叫做智。智有由于天生者，有由於力學者，有由於經驗者。這都是智的來源。

軍人的智，在乎別是非，明利害，識時勢，知彼己。

什麼叫別是非？軍人的職份，在乎保護人民，與保衛國家，故分所當爲的爲「是」，分所不當

爲的爲「非」，利於民的爲「是」，不利於民的爲「非」，有益於國的爲「是」，有害於國的爲「非」；是非的分別，全在合乎道與不合乎道。

那麼什麼叫明利害？利害與是非是相因而至的。「是」卽爲「利」，「害」卽爲「非」，有益於國家民族爲「利」，有損於國家民族爲「害」，故曰：「利可爲也……害不可爲也」。

什麼叫識時勢？這就是認識時勢，與利用時勢的意思。古人說：「雖有智慧，不如乘勢；雖有鎡集，不如待時」，可見識時勢的重要，非僅以軍人爲然，而以軍人尤甚。革命爲順天應人事業，其順逆之勢已明，我們只要能乘時與勢，無不成功。

什麼叫知彼己？「彼」卽敵人，就是革命的敵人。我們要打敗革命敵人，不但要明白自己的情形，更要明白敵人的情形。我們要以己之所長，攻敵之所短；更要補己之所短，破敵之所長。總之，「仁」與「智」是不同的：「所貴乎智者，在能明利害……仁則不問利害如何」，因此，總理以「博愛」爲仁的定義，能博愛，斯謂之仁。仁有救世之仁，救人之仁，救國之仁三種。捨身以救世，宗教家之仁也；捨財以救人，慈善家之仁也；捨生以救國，志士之仁也。惟救世當先救國，救國卽所以救人，所以三者之中以救國爲最重要。總理是政治家，故以實行三民主義爲行仁之方法，這是針對我們幾十年來的國勢而發的：「國與民弱且貧矣，不思有以救之，不可也」；但「救之而不得其道，仍不可也；道何在？卽實行三民主義，以成救國救民之仁而已」，更因此只有實行三民主義，纔是仁的最高表現。

（三）勇——智與仁是不可分的；有智無仁，可流於狡詐，所以仁是智底原則。但既有智與仁矣，無勇以濟之，仍未完備，所以還要加上勇，——卽無畏的奮鬥。只有無畏的奮鬥，纔能臨

事不避，一往無前。

勇有獐猴之勇，血氣之勇，無知之勇，都是小勇；惟有主義，有目的，有知識之勇，乃為大勇，也就是真正軍人之勇。

軍人要具此大勇，第一要長技能，第二要明生死。

什麼叫長技能？技能有五：一曰命中，二曰隱伏，三曰耐勞，四曰走路，五曰吃飽，這都是革命軍人應具備的。

什麼叫明生死？就是要明生死之分，分所當死，就慷慨犧牲。今日之我，其生也，為革命而生，其死也，為革命而死。孟子說：「所欲有甚於生者，故舍生而取義者也，」軍人當舍生而取義，不當求生以害仁。這就要我們能立定決心，不成功，即成仁！

綜上所述，第一之要素為智，別是非，明利害，識時勢，知彼己，然後左右逢源，無不如志；第二之要素為仁，而所以行仁之方法，則在實行三民主義；第三之要素為勇，軍人須具有技能，始足應敵，而又須明生死之辨，乃不至臨事依違，有所顧忌。總理以此三者為軍人精神的要素，系統非常完整。

繼承 總理的 總裁，於智仁勇三項之外，更加上信與嚴兩項。總裁說：「本來只講這三項已經夠了，不過我們如果要說得詳明一點，還可引由 總理的意思，加上信與嚴兩項。岳武穆所說的「智、信、仁、勇、嚴」之武德，與 總理遺教「智」「仁」「勇」三者，實可互相發明，為現代革命軍人必備之要素。」（1）那麼，嚴與信的內容何如？

（四）信——信有共信、互信、自信三種。

什麼叫共信？在思想上共同信仰主義，行動上共同信仰領袖，部隊裏要共同信仰上官。這便是共信。信仰主義，意志纔能集中；信仰領袖，和上官，力量纔能集中；這都是共信所必不可少的。

什麼叫互信？共信和互信也是相因而至的，共信不立，互信不生。同在一個革命主義領導下，無論部隊或民衆，都應有互信，有了互信，纔能互相協助，而不至互相猜忌。

什麼叫自信？有了共信和互信，還須加上自信作基礎。人不自信，則氣先餒，遇事必容易失敗，所以應該自信，更應該充實自己健全自己，使自己確有可信的地方。

(五) 嚴——嚴就是「力求着重實在」(2)的意思。「說到嚴，第一先要嚴以律己，然後嚴以待人。」(3) 嚴以律己，主要的是個人生活能夠合乎規律。嚴以待人，主要的是「一言一行，切戒輕浮虛偽。」(4) 兩者間以「嚴以律己」為最關重要，人人能夠嚴以律己，整個的國家社會，便自然都整齊嚴肅起來。

三、結語：上述智仁勇信嚴五者為現代軍人精神的要素，同時也是現代國民精神的要素。如果我們把這種革命精神要素與前述知難行易哲學與力行哲學合起來看，那麼這種精神要素的理論，簡直就是一種力行哲學，乃行的人生哲學之更詳細具體的發揮。

注(1)(3)——見「總理遺教六講第四講」

(2)(4)——見「領袖的認識一五三頁」

第五章 心理建設與教育

一、教育與心理建設的關係：我們在上面業經說過：「知難行易」，是心理建設的精神，心理建設，是知難行易的目的。而心理建設又是一切建設的基本建設。換言之，革命建設，即國家建設，均應以知難行易為實施的精神，必以知難行易為實施的精神，而後建設纔有成功之希望。因為「總理創立『知難行易』學說的精神，就是勉勵國人：一面要知道『知難』，一面要知道『行易』。說個『知難』，就是教大家看重知識；祇要有了難知的『知』，行起來就容易了。說個『行易』，就是鼓勵大家起來去力行；祇要大家認定『行』是易的，而起來力行，難知的『知』，就能夠很快地實現了。這就是因為總理看到了我國一般人空虛浮薄，畏難苟安，憚于求知，不肯力行的頹習，認為是一切建設失敗，一切文明不能進步的總原因。所以說：「中國人的心理，偏偏反其道而行之，以為行是難的，知是不難的，把極容易做的事，視為畏途，不去實行，求一點實際的結果，把極難知的事，看到太容易，不去深求。所以二千多年來，對於一切人情物理，都不能知到登峯造極。」這就是「中國近二千多年文明不進步的原因。」（1）又說：「夫破壞之革命成功，而建設之革命失敗，其故何也？是知與不知之故也。……夫革命事業，莫難于破壞，而莫易于建設，今難者既成功，而易者反失敗，其故又何也？惟其容易也，故人多不知其必要而忽略之，此其所以敗也。」（2）故以這個「知難行易」學說來激勵大家去努力，求科學的真知，以立力行的基礎。為的是，一切建設必要有真知灼見以為施行的指導，然後易于成功。所以說：「當今科學昌明之世，凡造作事物者，必先求知而後乃敢從事於行，所以然者，蓋欲免錯誤而防費時失事，

以冀收事半功倍之效也。是故，凡能從知識而構成意像，從意像而生出條理，本條理而籌備計劃，按計劃而用功夫，則無論其事物如何精妙，工程如何浩大，無不指日可以樂成者也。」（3）

這樣說來，可知「知」就是知識，知識的重要，也可以明白了。

可是，知識是怎樣來的？心理學告訴我們，知識由學習而來，學習由經驗而來，經驗又由「嘗試與錯誤」(Trial and error)而來。所謂「嘗試與錯誤」，就是人類最初對於環境的反應動作，多是不知而行，屢經嘗試，屢經發現錯誤，因而加以改正，纔得到知識，這便是學習的過程，也便是一種教育的過程。要之，知識是由學習而來的，亦即是由教育而來的，因為學習就是教育。所謂教育，當然包含家庭的或學校的，普遍的或特殊的，社會的或自我的等等一切教育而言。一切教育都是知識的來源。所以 總理在演講「知難行易」時指示我們說：「要有知識，就要有教育。……所以……第一要普及教育」。「因為民國的人民，人人都是主人翁，人人都要替國家做事的。所以建設一個新地方，首先在辦教育，要辦普及的教育，令普通人民都可以得到教育，然後人才知道替國家去做事」。

這樣說來，教育是知識的來源，知識是行爲的指導，「知而後行」，教育固然重要。至「行而後知」和「不知而行」，與教育的關係又是怎樣？可以說也是一樣的重要。怎麼說呢？

上面所說「嘗試與錯誤」，就是學習，也就是教育，行所不知而後得知，便是「行而後知」之最好的說明，可見教育是一樣的重要，自不需多贅了。

那末，「不知而行」又是怎樣呢？有人說：「心理建設」第七章曾說過：「若必俟我教育之普及，知識之完備，而後始行，則河清無日」。可知心理建設是不必需要教育了」。這是研究 總理

學說尙未清楚的說話。總理的原意，實在於強調的說明「知識之完備」是很難的，行是「有如反掌之易」的。不但不是說：不必需要教育，而且是說：必需要教育，不過不必待教育之普及，不必待知識之完備而後行罷了。試看同章中總理其他的話，自可瞭然。總理說：「人類之進化，以不知而行者，爲必要之門徑也。夫習練也，試驗也，探索也，冒險也，之四事者，乃文明之動機也」。這所謂「習練」、「試驗」、「探索」、「冒險」，何一不是教育呢？所以接着說：「生徒之習練也，卽行其所不知，以達其欲能也。科學家之試驗也，卽行其所不知，以致其所知也。……」，其爲教育，已毫無疑義。並且總理曾把社會上的人分爲三系：其一、先知先覺者爲發明家；其二、後知後覺者爲宣傳家；其三、不知不覺者爲實行家。他的主要意思，是在於三系人之「互相爲用，協力進行。」不知不覺者之所以能實行，必需有先知先覺者爲之發明，後知後覺者爲之宣傳，發明爲宣傳之課本，宣傳就是教育，可見「不知而行」與教育之密切關係。我們再看總理在對桂林學界演講「知難行易」時日說：「不知也要去行，當中必走許多『之字路』，經過很多的錯誤，是很艱難的。爲甚麼不避去那種錯誤的艱難呢？因爲知之很難的，如果要等到知了才行，那麼行的時候，便非在幾百年幾千年之後不可，恐怕沒有定期了。所以我們人類有時候不知也要去行。……學者爲四民導師，中國的社會是很崇拜的，普通人有不知道的事情，要告訴他們去「行」才好」。我們讀了這段話，所謂「普通人」，就是第一系人，所謂「學者」，就是教育界，所謂「導師」，所謂「告訴他們」，就是對教育而言。教育對於「不知而行」之重要，尤可明瞭了。

抑尤有進者，教育與心理建設之關係，不止如上所述而已。總理指示我們說：「中國的文明，古時進步很快；歐洲的文明，近來進步很快；日本和暹羅的文明，也是近來進步很快。推求

這個進步很快的原因，都是一樣的，都是因為有正當的學術。中國近二千年，文明不進步的原因，便是在學術的思想不正確，不正常的地方，簡單地說，便是大家以為「行是很難的，知是很易的」，這種思想便誤了中國，便誤了學者。」（4）「此說深中于學者之心理，由學者而傳于羣衆，則以難爲易，以易爲難，遂使暮氣畏難之中國，畏其所不當畏，而不畏其所當畏。……如是不知世不欲行，而知之又不敢行，則天下事無可爲者矣。此中國積弱衰敗之原因也。」（5）我們讀這兩段遺教，一則說：「國文明不進步的原因，是在學術的思想不正確。再則說：中國積弱衰敗的原因，在此說深中學者之心理，由學者而傳于羣衆，可知近古以來，中國之不能進步，與積弱衰敗，胥由教育所致。今後要轉移國人心理，丕變社會風氣，以救暮氣畏難的中國，也要從教育着手。所以 總裁說：『時無論古今，地不分中外，任何國家民族之轉危爲安，轉弱爲強，必須求人民心理之振奮，與社會風氣之革新，此種根本工作，惟教育爲最有效』」（6）。又于講「心理建設之要義」時說：『我們要用什麼方法來完成這種「心理建設」的工作呢？這個方法，要詳細講，當然很多，約而言之，當然不能不靠教育』。

二、教育在心理建設工作中的功能：上面說過：心理建設的精神是「知難行易」，「知難行易」學說的總目標，在思想革命：第一、要拿科學的真知特識，來肅清我國數千年來籠統主觀直覺的思想。第二、要拿爲生存需要而奮鬥，說明進化的原因，來掃除國人二千餘年來因循苟且，畏難退縮的根性。第三、要拿人羣分工協作的原則，來建立國人及同志團結奮鬥的心理。終極目的在澈底實行革命方略，以救這暮氣畏難積弱衰敗的中國，而登之于富強隆盛之地。

這個總目標和終極目的，可以說也是我們教育目的之所在。 總裁一本 總理學說的精神。

而加以闡揚，所以說：「教育的最重目的，就是在改造人心，亦就是要樹立國民的精神，改良社會的心理。一定先要將人心改造過來，國家的精神建立起來，其他教育上一切的功能，纔能夠充分發揮。我們不僅傳授學生以一些知識和技能，而要使他們貢獻這些學問技術為國家和人類效用；我們不僅是授與一些人生必須的修養，而要使受教者成為澈裏澈外的現代中國的國民！……」

「黨員守則序文」上說：「國者人之積，人者心之器，國家之治亂，繫于社會之隆污，繫于人心之振靡」，這就是講到中國教育根本問題在如何改造人心，而振作人心，就是中國教育最重要的中心工作。」（7）

這個「改造人心」的教育工作的目的，不外使受教者成為現代中國的健全國民。所以總裁又說：「我們今後教育的目的，既是要教出一般能擔當建設國家復興民族責任的健全國民，究竟要教他做怎樣一種人纔能達到這個目的呢？簡單說一句，就是要造就他們成為一真正的中國人。這句話大家聽了或許要覺得驚異，以為過去一般學校所教的學生，本就都是中國人，還要如何纔是真的中國人呢？其實從前學校教育教出來的學生，有許多儘管名目上是中國人，而一考其思想和精神，就沒有一些中國人的氣質，很痛心的說一句，簡直不知道他是那一國人！這些人既不瞭解本國的歷史文化，和民族地位的重要，也不尊重本國固有的德性，和立國精神的特點，更不知道做一個國民對於本國應負有如何的責任，他不知道自己的國家和文化應當如何愛重，只是盲目的接受外國的一切，凡是本國的都可以隨便吐棄，毫不顧惜，凡是外來的似乎都可以隨便模仿，不加抉擇。而且祇講表面，徒襲皮毛，浮動淺薄，隨人俯仰，完全喪失了獨立國家的國民精神，這種人既然根本不知道有國家，敵國外患如此嚴重，也激動不起他們真正民族的意識和愛國

的良知，還不和無恥的漢奸一樣，祇講自私自利，不惜出賣國家，出賣民族嗎？這樣的人，還配作中國人嗎？

『要知道：我們中國人是有我們祖先遺留下來的固有的德性，是有我們中國人確乎不拔獨立不懼的特性和品格，我們中華民族有中國整個一貫的民族精神，所以中國國民，必須要有中國人所固有的品格德性和精神，纔可以算爲一個真正的中國人。換句話說中國人不僅要以中國爲他的生命，而且要以中國爲他的靈魂。所謂中國的靈魂，就是國魂，這個國魂，就是包括中國一切固有的歷史文化，風俗習慣，和道德思想，以及五千年來一切精神物質的創造和積累。作了中國人，一定要以中國國魂作爲自己的靈魂，以中國國家的生命作爲自己的生命。纔算是一個真正中華民族的子孫，纔不愧爲一個真正的中國人。』

『反之，如果我們作了中國人，思想不是中國人的思想，精神不是中國人的精神，情感不是中國人的情感，品性也不是中國人的品性，滿腦子所裝的都是由外面搬進來的不三不四，非中非外的東西。如此，名目上皮相上雖然爲中國人，而事實上不曉得他已作了那一國人精神的奴隸。這種國民于國家祇有害處，沒有益處。卽如現在偽組織裏面的漢奸，都是受過新式的教育，而且大多數是受過高等教育的，然而他們不惜投降敵人，自稱奴才，願爲外國人的走狗奴隸。我以爲這種漢奸的產生，就是我們從前教育的罪惡，這是我們教育界所應該驚心慌目，而痛切猛省的！』(8)

那末，今後的教育方針該是怎樣的？總裁指示給我們說：『我們今後教育方針，必須以民族主義爲基礎，並特別注重中國的倫理哲學來確定我們的趨向，這是第一點。其次我們看到西方

各富強的國家以及各個新興的國家，他們的教育都是動的教育，所謂「動的教育」，即是使受教的人，由動的方面來修養來進取，從動的當中獲得真確的知識，實用的才能，使他們不但「能知」，尤其「能行」，不但自己能自強不息，而且能充實社會生活的機能，推動社會的進化，他們的教育所以成功，社會所以進步，國家所以富強，都是得力于這種很好的教育的基本精神。反觀我們的中國教育，在過去是偏于靜的方面不待說，而現在的情形便根本談不到「動」或「靜」，只是凌亂散漫，無氣力無精神而已。我們今後要謀改進，只有採取各國教育那種蓬勃進取，躬行實踐，不斷向上的「動」的精神，以「動的教育」來建設新中國，這是第二點。其次，我們看到國家的貧困和產業落後的情形，以及過去的教育因為與社會生產和勞動隔絕而根本失敗的病症，覺得「教育」「生產」「勞動」三者連環發展的主張，是一點不錯的。今後我們的教育必須崇尚刻苦，獎勵勤勞，戒斥放縱，屏絕游惰，絕對的向生產化勞動化一方面發展，這是第三點。還有，我覺得我們在確定救國的教育方針的時候，不可不找到一個競爭的對象，譬如日本的教育，他們自明治維新的時候，就定下一個對象，就是要侵略我們中國，第一步就是要併吞滿蒙。我們現在教育國民，有人以為應當以帝國主義者為對象，但這種籠統的規定還不確切，我們今後要把侵略中國最兇猛與中國民族生存絕對衝突的日本帝國主義者，作我們唯一的對象，這是第四點。最後，我認爲一切教育方針和方法，都要依據中國的歷史，文化，民族性，尤其是中國民族現實的環境與需要來決定。

。(9)

總而言之，「我們今後在消極方面，一定要肅清並預防那種製造漢奸、奴隸、無廉恥、無血性的教育；而積極方面，一定要將中國國魂培植在一般受教的人的心坎之中，使人人具有中國固有

的道德和精神，尤其使人人都具有表徵中國神聖不可侵犯的獨立自尊心和天賦優美的民族性，再加上現代進步的科學的知識和技能。這樣的學生，纔是真正的中國人，纔能夠忠勇熱心的擔當中國的事業，建設真正獨立自由的中華民國。」(10)

注(1)(4)——見「行易知難」

(2)(3)——見「孫文學說」第六章

(5)——見「孫文學說」第五章

(6)——見「二十四年六月九日在成都行轅召見教育界訓詞」

(7)(8)(10)——見「革命的教育」

(9)——見「教育救國與救國的教育」

第六章 心理建設與恢復民族自信力

一、民族自信力的重要：現在是民族主義時代。民族之所以能獨立生存而發展的，不是徒藉有民族之空名，而是要有精神的基礎。有了民族精神，再有民族的自信力，這個民族纔可以振興。我們中華民族，便因為喪失了自信力，以致弄到這種危難的地步。所以 總裁說：「我們中國人號稱四萬萬，爲什麼還要受外國人欺侮，還要受外國人的壓迫呢？這不是一個大恥大辱的事嗎？推其原因，就是我們中國民族沒有自信的能力，一個民族要是沒有自信力，就是有四萬萬人，外國只要四萬人，就可以壓倒我們。我們要想抵抗外國人，首先就要復興中國民族的自信力，：

：因爲民族有了自信力，才能辨別國家的是非，才能認清民族的利害。(1)又說：……建設(建設國家)的根本道理，是在我們個個國民的愛國心，……我們要愛國家，愛自己，就先要有我們民族的自信力和創造力。中國民族有五千年的歷史，這種歷史，比世界上那一國都要高尚，中華民族有特別多的人民，有特別創造國家的能力，現在倒因爲這種自信能力的薄弱，不相信自己，什麼東西都以爲是外國人的好，連得我們自己的祖宗，自己的歷史都忘記了。這是我們總理引爲最危險的一件事。一個人如果沒有自信力，他不僅是不能建設國家，亦不能求到學問，甚至連做人的道理都不曉得，所以我們要完成革命，要建立國家，最要緊的就是恢復我們民族的自信力，和中華民族的創造力。(2)由此，我們可以知道民族自信力的重要。

二、民族自信力的源泉：所謂民族自信，「信」什麼呢？那就是我們每個國民都要相信中華民族是世界上最偉大最優秀的民族，中國的歷史是世界上最悠久的最光榮的，中國的文化是世界上最最高尚的，中國的文化一定可以救國，中華民族一定可以復興，中華民國一定可以成爲世界上最偉大的國家。更明顯地說，中國人一定要看重並相信自己的文化，中國民族的復興，纔有希望。所以 總裁說：「……惟必須有這樣的自信力(文化的自信力)，才能夠復興中國，才能創造中國未來的文化。惟其能夠創造文化，發展文化，我們今後才有民族自信力。」(3)從此，我們知道自信力有兩種：(一)文化的自信力；(二)民族的自信力；由文化的自信力，產生民族的自信力，由民族自信力來復興國家和民族，創造新的文化。 總理的三民主義便是在上述的條件之下創造出來的。 總裁繼述三民主義，曾這樣說過：「……他(總理)集古今的大成，將中國固有的道德文化，最要緊的東西整理出來了，許多好的道德文化，都由 總理排定次序，整理

之後的名字，便叫三民主義。」（4）這便是說三民主義是中國優秀文化的結晶，是恢復民族自信力的法寶，是今後復興中國的最高原則，也是今後中國創造新文化的惟一工具。

三、恢復民族自信力的出發點：要培養民族的自信力，怎樣着手呢？這是要拿「能作」的觀念來做出發點的，由「能作」而產生「所作」，「能作」就是自信力。根據歷史與文化而產生的；有了「能作」的自信力，「所作」才有成功的希望，做什麼事情不致自暴自棄，或半途而廢。這種「能作」的自信力是由中國固有的道德「忠孝仁愛信義和平」與「禮義廉恥」而來，即所謂修八德與張四維。總裁說：「中國有四五千年的歷史，我們要相信自己的光榮歷史，我們要相信有一個總理，是出在我們中國，是生在我們中國；我們尤要相信個個人都有創造能力，不要自暴自棄，如果一個人失了「能作」自信力，則一切「所作」的事業，完全沒有有效，完全是要失敗的。這是甚麼道理呢？就是人違背了天性，離開了良心，無論做甚麼事，不會成功的。」（5）又說：「……所謂「能作」力量，就是自信力量，有了自信力，就是有了忠孝仁愛信義和平一種天性的力量，才能創造革命，這就叫做「所作。」」（6）由此可知恢復民族自信力與中國固有文化和道德的關係，也可知恢復民族自信力的着手處了。

四、恢復民族自信力與心理建設之關係：心理建設，為的是要全中國人不要對救國的工作，建國的事業，畏難苟安；必須奮勇直前，力行不懈，才可以使中國富強起來，但是這種行，當然不是「冥行」；這種動，當然不是「盲動」；這種行動的指標，更不是「數典忘祖」，「捨己之田，而耘人之田」。必須針對民族的難關，一步一步的着力。先承認我們過去有光榮的歷史，次承認我們未來有燦爛的前途；再其次本此認識，發為行動，把握着現實，埋頭苦幹，終必有使救國

五大建設述要

四二

工作完成，建國事業實現之一日。不然的話，自己對自己沒有信心，縱使集中全力苦幹，而精神上已是人家的附庸，其結果必不是充實自己，而是丟掉自己；不是救國，而是禍國；不是使中國建設起來，而是使中國崩潰下去，所以我們談心理建設，是與恢復民族自信力這一點，絕不可分離的。

注(1)——見中央軍校史稿第九冊一三九頁

(2)——見蔣中正全集第五輯一三頁

(3)——同 上九頁

(4)——同 上一三頁

(5) (6)——同 上一三——一五頁

第二篇 倫理建設

第一章 國民道德與政治倫理建設的重要

一、總說：道德與倫理，同是人類行爲的標準之稱謂。它的意義，總裁說得很明白：「倫理是說明人對人的關係，這中間包括分子對羣體的關係，分子與分子間相互的關係，亦即是對子家庭、鄰里、社會、國家和世界人類應該怎樣。闡明他各種關係上正當的態度，訴之于人的理性而定出行爲的標準。」（1）簡括言之，道德與倫理，是人類行爲和理想的是非善惡之規律和標準之所在。合乎其規律的謂之是，不合的謂之非，由其規律以達到一個結果，適于某種目的者謂之善，否則，謂之惡。惟國民是政治的主體，政治爲國民而存在，故國民的行爲適于國家生存之目的者謂之善，否則，謂之惡；政治的設施，適于國計民生之要求者謂之善，否則謂之惡。國民的行爲，不一定同趨這目的，而必使之同趨這目的；政治的設施，不一定合乎這要求，而必使之合乎這要求。這非有藉于建設之力不爲功。

二、建設國民道德的重要：大學說：「德者本也」，「有德斯有人」，這就是說，如果人無道德，雖有人也得不到人的用處，不但得不到他的用處，而且有學問，能力反憑藉以作奸爲惡。故司馬溫公說：「德勝才，則爲君子。才勝德，則爲小人。有才無德，是虎而翼者也，虎而附之以翼，傷人必多」，這樣說來，可知一個人之有德無德，即爲君子小人所由分，小人固無往不自招失敗，而其影響于他人更如何的重！蓋人爲社會的動物，不是離羣孤立的，一切行爲大都與

他人有關，故個人由于道德或不道德的行爲，就可使他人受到利或害的結果。所以亞諾得（Arnold）說：「行爲佔人生的四分之三」。布拉得列（Bradley）且說：「沒有行爲可以嚴格與道德無關者」。他的意思就是說：一切行爲均多少和道德相關，可知道德行爲實佔人生的全部。道德的重要，在個人方面，與人對人之間，已是如此。至其關係于國家、民族，則又如何？

黨員守則前文說：「我總理深知國者人之積，人者心之器。國家之治亂，繫于社會之隆污，社會之隆污，繫于人心之振靡。夫知往古聖人誠、正、修、齊、治、平之一貫大道，與修身爲本之惟一至德，爲救國救民救濟全世界人類之無上要義。故不憚于遺教中再四諄諄告誡」。總裁也說：「爲什麼我們的革命事業還是失敗？而旁的國家革命比較在最短期內即可成功？這蓋由于我們革命的精神和道德不及人家，……歸根究底，就是缺少革命的人格，一個人缺少了人格，無論有怎樣大的能力，學問，只是增加作惡的工具，一定不免于失敗。國家和團體，乃是個人之所積，個人既失敗，國家社會的大業，同受其影響，又怎能成功！」（2）我們再看總理的遺教，民族主義第六講的說：「中國從前能夠達到很強盛的地位，不是一個原因做成的。……但是要維持民族和國家的長久地位，還有道德問題，有了很好的道德，國家才能長治久安。亞洲古時最強盛的民族，莫過于元朝的蒙古人。蒙古人在東邊滅了中國，在西邊又征服歐洲。……比起中國最強盛的時候，還要強得多。但是元朝的地位，沒有維持很久；從前中國各代的國力，雖然比不上元朝，但是國家的地位，各代都能夠長久；推究當中的原因，就是元朝的道德，不及中國其餘各代的道德那樣高尚。從前中國民族的道德因爲比外國民族的道德高尚得多，所以在宋朝，一次亡國到外來的蒙古人，後來蒙古人還是被中國人所同化。在明朝，二次亡國到外來的滿洲人，後來

滿洲人也是被中國人同化。因為我們民族的道德高尚，故國家雖亡，民族還能夠存在，不但是自己的民族能夠存在，并且有力量能夠同化外來的民族。所以窮本極源，我們現在要恢復民族的地位，除了大家聯合起來做成一個國族團體以外，就要把固有的舊道德先要恢復起來。有了固有的道德，然後固有的民族的地位才可圖恢復。我們看了上述的幾段話，可知國民道德之高下，為革命成敗，社會隆污，國家治亂，民族興亡的根本因素之所在。所以總裁說：「我們現在要想革命成功，要想建設新的國家，學問能力還在其次，振作革命精神，恢復民族固有的道德，却是第一個要件。」（3）建設國民道德之重要，由此可以明瞭了。

三、建設政治倫理的重要：以上所述，單就一般的國民道德之建設而說，現在再把政治倫理之建設加以申述。總裁認定政治以倫理為基礎說：「在中國政治哲學上，很明顯可以看出大部分就是倫理哲學，從一個人的修身推到親親，再從親親而推到睦鄰任卹，推到仁民愛物，甚至一切的制度和組織，也染上不少的倫理色彩，這是中國政治哲學的特點。……照我個人的見解，政治的條件，雖然包含着軍事、經濟、文化的種種，但政治的基礎，實在是建築在倫理上面，這樣纔是最有根抵而最為完善了。凡是人類，必有他與生俱來的天性，愛父母，愛家庭，以及對於自身關係的同種族同國人的相愛相卹，推而至于愛人類，實在都是人的天性。……因為祇知自私自利的惡德，是多數人獲得共同生存和幸福的最大障礙，所以我說以倫理為基礎的政治理想，纔是最完善的政治理想。」（4）所以「我國古時政治哲學特別注重于疾病痛苦困窮的救濟。……古時以於寡孤獨四者為天下之窮而無告者，文王發政施仁，必先此四者。……不但疾病殘廢而已，凡是無衣無食，失其所養的分子，都應該得到公家的周恤，書經上說：「先王子惠困窮，民服厥命

罔有不悅」。這是說所有困窮痛苦的人，都要拿父母愛護子女一樣的慈愛心理，去救濟他，護持他。」（5）孟子也說：「禹思天下有溺者，猶己溺之，稷思天下有飢者，猶己飢之」。又禮運大同篇說：「大道之行也，天下爲公，選賢與能，講信修睦，故人不獨親其親，不獨子其子，使老有所終，幼有所長，壯有所用，矜寡孤獨廢疾者皆有所養。……」邵康節太平吟也說：「老者得其仰，老者得其養，勞者得其餉，死者得其葬」。這就是我國這種「以仁爲本」的，以倫理爲基礎的政治理想與實際之具體的明徵了。這「和歐洲國家以私人資本「佔有慾」來刺激生產，或是利用人類嫉忌爭奪的物欲來強求「唯物史觀」和「社會革命」的方法相比較，真有天淵之別了。」（6）

至這種理想所由發生的背景是甚麼呢？總裁說：「這種理想的所由發生，以「天理」爲其思想之背景。所謂天理，祇爲人人心中所同具的本性。所以樂記上說：「人化物也者，滅天理而窮人欲者也。……是故強者脅弱，衆者暴寡，知者詐愚，勇者苦怯，疾病不養，老幼孤獨不得其所，此大亂之道也」。這一段話所描寫的景象，恰恰與禮運所說大同之治相反，因爲悖天理，就有這種大亂的現象。」（7）在今日來看，總裁說：「自從民國以來，政治腐敗，社會紛亂，使民生日加困苦，國家日益艱危，是什麼原因呢？就是由于以前軍政界一般官吏不懂革命主義，更不懂政治的道理。只知自私自利，對所負責任，因循怠忽，敷衍過去。」（8）其尤甚者，則「以橫征暴斂，殘民以逞爲政治，而使民衆凍餒流離，怨聲載道。如果只顧少數人甚至個人的權利而不顧大多數民衆的利益，就是自私自利，就是反革命。做了反革命的人，任他有怎麼大的學問，怎麼大的才幹，怎麼大的權勢，都要爲國人所共棄，絕對沒有不滅亡的道理。……這種連民衆

都不顧愛的人和官吏，簡直是民衆的公敵，這種人不失敗，天下還有公理嗎？」（9）不獨個人必至失敗，「如果到了現在我們大家再不改正已往一切錯誤，我可以斷言：今後國家的運命，絕對再不能延長了。」（10）這就是說從政者若有許多人喪失了我國固有的政治倫理，便會有這種結果的。要對症下藥，以救這種弊病，政治倫理之建設，是亟亟不容稍緩了。

建設之道何由？固要說明我們中國固有的政治理想，尤要以提高人的品格爲本務，故總裁說：「我們可以說整個的中國政治理想，綜括一語以貫之，就是要把「人」的品格提高起來，把「人」的價值或功效發揮出來，把「人」和「人」的關係修明起來，中國政治的目的，爲政的精神，就是以「人」爲本，所以說「爲政在人。」」（11）這是說明政治倫理建設的中心之所在。

四、結語：總之，如總裁所指示：「精神道德的建設，是我們一切建設最緊要的基礎」（12）而倫理建設之目的，已如前述，在消極方面，是要打倒自私自利的個人主義，以掃除革命建國的障礙。在積極方面，是要恢復民族固有的道德與固有的政治倫理，從而發揚光大之。養成人的健全人格，改進人的行爲，使人人能夠犧牲小我，舍己利羣，講信重義，仁民愛物，和平互助，如手如足，盡忠國家，盡忠民族，合力共赴，推進政治，健全軍事，以完成禦侮建國之使命。

注（1）（2）（4）（5）（6）（7）（11）——見「政治的道理」

（8）——見「人格與革命」

（9）（10）——見「總理遺教六講第二講」

（12）——見「總理遺教六講第一講」

第二章 八德的名實

一、八德的意義：總理指示我們：「中國固有的道德：中國人至今不能忘記的，首是忠孝，次是仁愛，其次是信義，其次是和平，」(1)這稱為八德。它們的意義，列舉如下：

「忠」：總理說：「現在一般人民的思想以為到了民國，便可以不用講忠字。以為從前講忠字，是對於君的，所謂忠君；現在民國沒有君主，忠字便可以不用，這種理論實在是在誤解，因為在國家之內，君主可以不要；忠字是不能不要的。如果說忠字可以不要，試問我們有沒有國呢？我們的忠字可不可以用之於國呢？我們到現在說忠於君，固然不可以說忠於民是可不可以呢？忠於事又是可不可以呢？我們做一件事，總要始終不渝，做到成功；如果做不成功，就把性命去犧牲，亦所不惜；這便是忠。所以古人講忠字，推到極點，便到一死。……我們在民國之內，照道理上說，還是要盡忠，不忠於君，要忠於國，要忠於民，要是四萬萬人去效忠。」(1) 總裁說：「忠就是要忠於黨國，忠於民族，忠於國民，忠於職責，忠於朋友，忠於上官。」(2) 總理說：「孝」：孔子以孝為「至德要道」，說：「夫孝，德之本也，教之所由生也。……夫孝，天之經也，地之義也，民之行也；天地之經，而民是則之。」(3) 總理說：「講到孝字，我們中國尤為特長，尤其比各國進步得多。孝經所講孝字，幾乎無所不包，無所不至。現在世界上最文明的國家，講到孝字，還沒有像中國講到這麼完全。所以孝字，更是不能不要的。」(1) 總裁說：「孝是孝敬我們的父母。敬重我們的祖先。擴而充之，就是要敬愛我們的民族和歷史文化。」(2) 時在今日，對民族盡孝，尤為首要。所以「國民精神總動員綱領」說：「總理講民

族主義，更將中國固有之孝道闡揚光大而及於國民。由親親之義而推及於同國同族之相保，由追遠之義而曉然於同國同族之相關，是以吾人今日行孝之對象，應為整個之民族，應求不辱吾民族共同之祖先，吾人應時刻自念吾人數百代共同祖先所辛苦經營而遺留於吾人之錦繡河山，如竟喪失於吾人之手，則吾人上何以對先民，下何以對共同之種姓，他罪有可贖，不孝無可贖，吾同胞明乎此義，則縱在一己以維護民族之生存，自必引為人人最高之責任。

「仁愛」：周禮注疏說：「仁，愛人以及物」。總理說：「中國古來學者，言仁者不一而足，據予所見，仁之定義，如唐韓愈所云：『博愛之謂仁』，敢云適當」(1)。總裁說：「仁愛即是仁民愛物，亦即愛國家，愛百姓的道理。」(2)

「信」：信，誠實不欺的意思。論語皇甫疏說：「信，不欺也」。總理說：「中國古時對於鄰國和對於朋友，都是講信的。依我看來，就信字一方面的道德，中國人實在比外國人好得多。在甚麼地方可以看得出來呢？在商業的交易上，便可以看得出。中國人交易，沒有甚麼契約，只要彼此口頭說一句話，便有很大的信用。……所以外國人在中國內地做生意很久的人，常常贊美中國人，說中國人講一句話比外國人立了合同的，還要守信用得多。但是外國人在日本做生意的，和日本人訂貨，縱然立了合同，日本人也常不履行，……所以外國人常常和日本人打官司。」(1) 總裁說：「信，就是要講信實」(2)。

「義」：禮記：「義者，宜也。宜此者也」。韓愈說：「行而宜之謂義」。荀子說：「義者循理，循理故惡人亂之」。總理說：「至於義字，中國在很強盛的時代，也沒有完全滅人國家。比方從前的高麗，名義上是中國的藩屬，實在是一個獨立國家，就是在二十年以前，高麗

還是獨立、到了近來一二十年，高麗才失去自由。……中國強了幾千年，而高麗猶在。日本強了不過二十年，便把高麗滅了。由此便可見日本的信義不如中國，中國所講的信義，比外國要進步得多。」(1) 總裁說：「義就是要講道義，要有氣節」。

「和平」：總理說：「中國更有一種極好的道德，是愛和平，現在世界上的國家和民族，祇有中國是講和平；外國都是講戰爭，主張帝國主義去滅人國家。……各國人共同去講和平，是因為怕戰爭，出於勉強而然的，不是出於一般國民的天性。中國人幾千年酷愛和平，都是出於天性；論到個人，便重謙讓；論到政治，便說「不嗜殺人者能一之」，和外國人便有大大的不同。所以中國從前的忠、孝、仁、愛、信、義、種種的舊道德，固然是駕乎外國人，說到和平的道德，更是駕乎外國人。」(1) 總裁說：「和平就是我們要求人類普遍的和平共進努力。而目前更要努力求我們國內能實現真正的和平統一，於和平安定之中，求社會的進步，經濟的繁榮，與國家的建設，如此才能達到我們民族獨立自存的目的實現全人類和平共進的理想，普遍的行仁於天下。」(2)

二、八德的重要：總裁說：「忠勇為愛國之本。孝順為齊家之人。仁愛為接物之本。信義為立業之本。和平為處世之本。以上五條，是講「八德」的重要。第一、因為沒有國家，就沒有我們個人的身家；所以要愛身家，必先愛國家。愛國家，即要盡忠于國家。古人講「忠」字，推到極點，便是一死。凡能盡忠的人，它要有為國犧牲的決心與勇氣；所以「忠勇」二字是相連的。惟能忠勇，然後可以舉愛國的實效。反之，真能愛國者亦無不忠勇。所以說：「忠勇為愛國之本」。第二、父母生養我們，教育我們，以至于成立，愛之護之，無微不至，真所謂「父母之恩，

昊天罔極！我們對於父母，那裏可以不孝順？如果對父母不能孝，則對他人必不愛，對國家必不忠。所謂：「孝悌也者，其爲人之本歟」。我們要行仁道于天下，必先行孝悌以事父母兄長。孟子說：「不得乎親，不可以爲人，不順乎親，不可以爲子」。這就是講「孝順爲齊家之本」。第三、「仁愛爲接物之本」，是講我們待人接物，應有博愛的精神，所謂「仁民愛物」，「民胞物與」，以及「仁者以其所愛及其所不愛」，都是待人接物的道理。第四、我們要做成功事業，一定要先立所本，古人所謂「本立而道生」，並不是取巧投機所可成功的。投機取巧的反面，就是誠實與信義。一個人作事，必先要信義昭著，俯仰無愧，然後方能取信于人，亦然後方可以得到人家的幫助，即所謂「得道多助」，尤其是做軍事政治上的事情，格外要能如此，所謂「民無信不立」，由此可見誠信之重要。惟有誠信，然後可以集議養氣，必能誠實守信。信義既彰，人格卓立，然後我們的事業纔有成功的基礎。所以說：「信義爲立業之本」。第五，所謂「和平爲處世之本」，這個道理是很明白的。因爲我們人羣的進化與福利的基礎，在于互助合作。必須和平相處，然後可以發揮互助合作的德性，收到互助合作的效果。但是處此弱肉強食優勝劣敗的世界，國際間要想和平，是辦不到的事情。我們中國歷來是崇行王道，當然不主張侵略壓迫人家，但是對於侵略壓迫我們國家的敵人，必須有充足的力量抵抗他，然後纔可以真正講和平。所以和敵國作戰的時候，我們一定要爲國家爲民族犧牲，和他作殊死戰，就是只剩下一個人，也要和他奮鬥到底！換一句話說：我們要和破壞和平的敵人奮鬥到底以保持終極的和平。至于對我們自己四萬萬同胞，都是如手如足的兄弟姊妹，總要相親相愛，絕不好爭鬥妒忌，互相摧殘。總要謙遜禮讓，克己利人，如此立己立人，和以處衆，恕以待人。諺所謂「和氣致祥」，就是

說處世和平，則一切事情，皆可以互助合作，事半功倍，方能得到和衷共濟復興民族的效果。」

(4) 三、八德的實踐。總裁說：「總理在三民主義內所指示我們的中華民族固有的八德『忠孝仁愛信義和平』這八個字，凡是我們中華民族的同胞，無論那一個國民，都是具備了固有的天性，所以一定要從這個八德來認識三民主義精神的基礎，身體力行的來做，如此，才能……發揮主義的效力，得到復興民族的一個正確的途徑。但是單認識這條正確的途徑，還是不夠，還是不着實際，所以我們更進一步，來找到實踐『八德』的門徑，就是實現主義的着手之處，這個門徑和着手處，是什麼呢？就是我們新生活運動中所提出來的革命行為最高原則——『禮義廉恥』的四維。惟有照着『禮義廉恥』的四維來做，才可以實踐八德，才能夠實現主義。」(5)『簡言之：三民主義的基本精神就是『忠孝仁愛信義和平』八德。實踐八德的着手處，就要明禮義，知廉恥。』(6)

注(1)——見『民族主義第六講』

(2)——見『軍人精神教育之精義』

(3)——見『孝經』

(4)——見『總理遺教六講第四講』

(5)——見『做人的根本大道』

(6)——見『軍人救國之道』

第三章 四維的名實

一、四維的意義：照上面說來，可見四維為實踐八德的着手處。但四維是甚麼？管子說：

「一曰禮。二曰義。三曰廉。四曰耻。」禮義廉耻，是國家的四維，爲古今立國的常經。但依時間與空間的不同，各有其所具的新意義。所以 總裁對於四維的解釋，也有平時戰時的分別：

平時「四維」的意義：

「禮義廉耻」吾人應用於今日待人、處事、接物、持躬之間，得爲簡要之解釋如下：

「禮」是規矩矩的態度。禮者，理也。理之在自然界者，謂之定律。理之在社會中者，謂之規律。理之在國家者，謂之紀律。人之行爲，能以此三律爲準繩，謂之守規矩，凡守規矩之行爲的表現，謂之規矩矩的態度。

「義」是正當當的行爲。義者，宜也。宜卽人之正當行爲。依乎禮，卽合于自然定律，社會規律，與國家紀律者，謂之正當行爲。行而不正當，或知其正當而不行，皆不得謂之義。

「廉」是清清白白的辨別。廉者，明也。能辨是非之謂也。合乎禮義爲是，反乎禮義爲非，知其是而取之，知其非而舍之，此之謂清清白白之辨別。

「耻」是切切實實的覺悟。耻者，知也。卽知有羞惡之心也。己之行爲，若不合禮義與廉，而覺其可耻者，謂之羞。人之行爲，若不合禮義與廉，而覺其可耻者，謂之惡。惟羞惡之念，恒有過與不及之弊，故覺悟要在切實。有切實之羞，必力圖上進，有切實之惡，必力行消雪，此之謂切切實實的覺悟。

「禮義廉耻」之解釋，既如上述。可知耻是行爲之動機，廉是行爲之嚮導，義是行爲之履踐，禮是行爲之表現。四者相連貫，發于耻，明于廉，行于義，而形之于禮，相需相成，缺一不可。否則，禮無義則奸，禮無廉則侈，禮無耻則諂，此奸、侈、諂，皆似禮而非禮者也。義無禮則犯

，義無廉則濫，義無耻則妄，此犯、濫、妄，皆似義而非義者也。廉無禮則僞，廉無義則吝，廉無恥則汚，此僞、吝、汚，皆似廉而非廉者也。恥無禮則亂，恥無義則忿，恥無廉則醜，此亂、忿、醜，皆似有恥而無恥也。是誠所謂「恥非所恥」，則恥蕩然矣。

如果其禮為非禮之禮，義為不義之義，廉為無廉之廉，恥為無恥之恥，則「禮義廉恥」，適足以濟其奸、犯、僞、亂者之私而已，可不辨乎？（1）

戰時「四維」的意義；

「第一、先就「禮」字來講，原本解釋是「規規矩矩的態度」，但到現在，就應該由「規規矩矩的態度」，進為「嚴嚴整整的紀律」。因為抗戰建國的進程中，是紀律高于一切。我們在平時，固然要注意個人生活態度的整飭，在戰時更需要遵行國民共守的紀律，不如此就不能造成共同一致的力量。第二、再就「義」字來講，原來解釋是「正正當當的行為」，但到現在應該由「正正當當的行為」，進為「慷慨慨慨的犧牲」。第三、再就「廉」字來講，原本解釋是「清清楚楚的辨別」，現在就應該由「清清楚楚的辨別」，進為「實實在在的節約」。第四、再講到「恥」字，原本解釋是「切切實實的覺悟」，到現在就應該由「切切實實的覺悟」，進為「轟轟烈烈的奮鬥。」（2）

二、四維的重要：總裁說：「我中華民族本為「重禮義」，「明廉恥」之民族。而「禮義廉恥」之于今日之建國，則尤為迫切而不可須臾緩也。我中華民族有五千年之文化，其食衣住行之法則，本極高尚；時至今日，反有粗野卑陋之狀態，而不免流為非人的生活者，厥為「禮義廉恥」不張之故。我中華民國有三千五百萬方里之土地，其食衣往行之資源，本極豐富；時至今日

，反多爭盜竊乞之現象，而不免流爲非人的生活者，厥爲「禮義廉恥」不張之故。我中華民國有四萬萬之人民，其食衣住行之組織，本極鞏固，時至今日，反呈亂邪昏懦之現狀，而不免流爲非人的生活者，厥爲「禮義廉恥」不張之故。」（3）

「故「禮義廉恥」者，乃發民德以成民事，爲待人，處事，持躬，接物之中心規律，違反此規律者，無論其個人，國家，與民族，未有不爲之敗亡者。」

「持懷疑論者，約有二端：其一、謂「禮義廉恥」不過是一種美善的行爲，但恐知識技術不若人，則德行雖美善，亦不足救國。此說殆未諳本來先後之義，人因求行爲之完善，而後有知識技能之需要，否則，知識技能不過爲濟奸作惡之具。「禮義廉恥」者，乃爲社會爲團體爲國家惟一之規律；反乎「禮義廉恥」之行爲，其知識技能適足以損人，結果亦不能有利于己，敗羣害國而已。故「禮義廉恥」不獨可以救國，且可以立國。其二、謂「禮義廉恥」不過是一種節文，凍餒不給，節文何用？推此說者之意向，乃由于管子「衣食足而後知榮辱，倉廩實而後知禮節」二語之誤解而來。殊不知「禮義廉恥」，爲人之本，未能爲人，何有衣食。蓋管子此言，僅示一方，綜其治平之要，仍以四維爲先。蓋有「禮義廉恥」之社會，衣食不足可以人力足之，倉廩不實，可以人力實之。無「禮義廉恥」之社會，衣食不足，爭之盜之仍不得足，倉廩不實，爲竊爲乞仍不得實。「禮義廉恥」之行爲，乃糾正爭盜竊乞之行爲，所謂以正當方法求其足求其實耳。故反乎「禮義廉恥」之行爲者，衣食不足，終不得足，倉廩不實，終不得實，即使已足已實，而以爭盜竊乞行爲施于人與人之間，衣食雖足亦不能用，倉廩雖實亦不能享矣。世界最富足之都市往往盜匪亦最多，此其明證。而今日一般「漢奸」「奴才」「國賊」「共匪」與乎「貪官污吏」等

等，察其作惡之由，豈皆爲飢寒所驅使？祇忘其固有「禮義廉恥」之本心耳。「禮義廉恥」之重要如此！」（4）總之，「我們國家民族，今日之所以如此危亡，就是由于喪失了「禮義廉恥」。現在要挽救國家，復興民族，就非先復張四維不可，四維與能復張，國家必可得救，民族必能復興。所以我常說：「禮義廉恥，國之四維，四維既張，爾乃復興。」」（5）

三、四維的實踐：四維的實行，也有平時戰時的區別：

在平時是怎樣實行？總裁說：「『禮義廉恥』的實踐，首當表現於「食衣住行」之日常生活。這就是我所提倡的新生活運動之要義，」（6）因爲「新生活運動，主要的目的，是要用社會教育的方式，使一般國民日常生活能夠「整齊、清潔、簡樸、勤勞，迅速、確實」，達到「軍事化」、「生產化」和「藝術化」三個目標。先從「食、衣、住、行」做起，來實踐並發揚「禮義廉恥」的固有德性和立國精神」（7）。

在戰時是怎樣實行呢？總裁說：「上面所說「禮義廉恥」四種，總括起來，就是「每一個入必須能夠明瞭抗戰建國的需要，忠勇奮發去力行自身應盡的責任，不惜任何艱苦，不避任何犧牲，在嚴整的紀律之下，造成全國普遍廣大的風氣。從我們各個人食衣住行，乃至於從公服務一切生活中，都循着這四種最高準則，切實表現出來。我們在戰時一切的行動，必須守紀律，負責任，明公私，尚力行，而在國家民族利益之前，絕對的不惜犧牲。」」（8）

更具體的說：「禮」的實行：「譬如及齡壯丁應服兵役，這是國家頒行法令的有形紀律；歡送出軍人，和敬愛受傷將士，並且代爲服務，就是社會公認的無形紀律。凡是中華民國的國民，都必須一致遵行，他的態度才算合乎規矩，才能適應國家的需要。我們禮經上說的「臨難毋苟免

「這是禮的極致。在戰時遵行國家一切的法令，絕對不顧私人的利害，才算不背乎「禮」。」
(9)

「義」的實行：「武裝同志在戰場上奮勇殺敵，和各地同胞踴躍從軍，自然算是慷慨犧牲。此外凡是輸財報國，應徵作工，以及戰區同胞破壞自己的工廠，焚燬自積的糧食，甘受損失，不肯拱手資敵等，也是極端慷慨犧牲的行爲，都是「義」的高度表現。」(10)

「廉」的實行：「因為現代戰爭完全是人力物力總和的競賽，誰的經濟物質能夠持久供給，就是誰獲最後勝利，所以不但對於公款公物應該絕對愛惜，不可有絲毫的浪費，或幾微的侵佔，就是各個人的財物，以致路傍無主的破布片紙，我們也應該一樣的切實收拾愛惜，不容任意消耗，纔可以多多培養我們的國力。這「節約」二字的本義，原來是要我們每一個人厲行節儉省約，做到儉以養廉，約以濟物的程度。但我們更可推而廣之，能釋爲「節制」私人的慾望，「約束」自己的身心，絕對不做妨害國家耗弱國力的舉動，這在抗戰必勝，建國必成的前途上，是一個極重要的條件。」(11)

「恥」的實行：「譬如我們覺悟到抗戰需要最切的是兵員補充，馬上就親自應徵，或將子弟送去服役，或者覺悟到前方將士缺乏某項物品，馬上就出來宣傳捐助，並且首先樂捐來做榜樣。凡是有一種覺悟，就有一種轟轟烈烈的表現，孔子說過「知耻近乎勇」，這個知字，當然就是覺悟的意思，這個勇字，當然就是轟轟烈烈奮鬥的道理。必須如此，才算真有覺悟，才算真能知耻的一個現代公民。」(12)

注(1)(3)(4)

——見「新生活運動綱要」

(2)(8)(9)(10)(11)(12)

——見「策進戰時生活提高抗戰力量」

(5)

——見「國旗意義與新運要旨」

(6)

——見「軍隊教育之要旨」

(7)

——見「總理遺教六講第四講」

第四章 五達道的名實

一、五達道的意義：中庸說：「君臣也，父子也，夫婦也，昆弟也，朋友之交也，五者天下之達道也」。朱子說：「達道者天下古今所共由之路，卽是所謂『五典』，孟子所謂『父子有親，君臣有義，夫婦有別，長幼有序，朋友有信』是也。總裁說：「所謂達道，是指人人所應該履行的大道，不論地域職業有所不同，沒有一個人可以例外」(1)，古人所謂：君盡君道，臣盡臣道，父盡父道，子盡子道，夫盡夫道，婦盡婦道，兄盡兄道，弟盡弟道，朋友盡朋友道，是也。換言之，就是說：君要敬，臣要忠，父要慈，子要孝，夫要和，婦要順，兄要友，弟要恭，朋友要忠信，不外是國家的家庭的社會的人與人的關係所當行的道理。其名稱雖有古今存廢異同之別，但個人與個人間的義理，實無二致，是不可以辭容意的。

再把這三方面的各個關係分別言之：

「君臣」，這是在國家政府組織系統上的人對人的關係。總裁說：「所謂君臣關係，在那時自然只知道是臣子對君王個人的關係，但其實就是國民對國家的關係。而在現在的解說，更可推

而廣之，因為現在是民國，自然以民爲主，亦就是以民爲君，不過從前所謂忠於於君者，只是忠於個人，而現在是要忠於衆人了。從前所謂忠者，只是忠於人，現在還要忠於事了。所以在政府裏爲國家和人民服務的上下官吏，就是一切公務人員，都要以臣僕自居，盡忠於民，盡忠於職，而我們國民亦要人人以中國的主人自居，但是做國家主人的人民，亦必須對他自己的國家和職務，更要負責盡忠。」（2）

「父子、夫婦、昆弟」，這是在家庭間人對人的關係。總裁說：「父子夫婦兄弟的家庭關係，雖不必像宗法時代那樣規定呆板，但家齊爲國治之本；在責任觀念上並沒有今古的不同。再則此種家庭關係，現在更應該擴而大之，爲對鄰里鄉黨的關係。亦要以孝悌仁愛和平的精神，盡其相親相扶相勉爲善的責任。」（3）又說「在我國古代政治哲學，和修己治人的人生哲學中，沒有不注重個人對人和家庭的義務的，所謂「親親而仁民，仁民而愛物」以及「家齊而後國治」，都是一貫的道理。一個人如果他在家庭都不能負責任，盡義務，那對社會對國家，更不能希望他盡忠了。……我們現在是民國時代，親親二字的解釋，應該推廣開來，不限於父子兄弟夫婦。尤其是革命黨員，我常常說要以黨爲家，這親親二字至少要作黨員和黨員的親親來解釋。便是親親的方法，也不是要「尊其位重其祿」，但是要竭誠扶助，使各得其所，各盡其分，就是要同甘苦，共榮辱，這是我們應守的道德標準。」（4）

「朋友」，這是在社會上人對人的關係。總裁說：「朋友之道，推而廣之，就是個人對社會對團體的關係。」（5）又說「朋友一倫，則應推廣爲對同志對同胞的關係，而應貫以信義仁愛和平的精神竭盡互助，互信，生死患難與共的本分。」（6）

要之，「五達道就是五倫，實在是闡明人生個人對於其他分子的正常關係，而課以積極責任的教條，也可以說是規定羣己關係的標準。」（7）

二、五達道的重要：孟子說：「人之有道也飽食煖衣，逸居而無教，則近乎獸禽，聖人有憂之，使契爲司徒，教以人倫：父子有親，君臣有義，夫婦有別，長幼有序，朋友有信」。朱子白鹿洞書院揭示說：「父子有親，君臣有義，夫婦有別，長幼有序，朋友有信。右五教之目，堯舜使契爲司徒，敬敷五教，卽此是也，學者學此而已」。我們由孟子和朱子這兩段話看來，孟子所講的是教，朱子所講的是學，教由上施，學由下修，可見上所教者，教這做人的道理，下所學者，學這做人的道理，這個做人的道理，就是「人倫」，卽是這「五倫」，「五典」，「五教」，「五達道」。這是我國由堯舜禹湯文武周公孔孟以迄今日之一貫的教育中心教條。因爲天下無倫外的人，故自無倫外的教與學，此教此學，就是要使全民均納於這個秩然的軌物之中，君君臣臣，父父子子，夫夫婦婦，兄兄弟弟，朋朋友友，各守其本分，各盡其責任。這樣，才可以各得其所，各得其所，才可以各遂其生。不然，上無此教，下無此學，就說人人皆有秉彝之性，也日趨於消失，而逐漸淪爲禽獸了。昔人所謂：「三綱淪而九法斁，禮樂崩而禽獸橫」，就是說明其結果所至了！故人人所以爲人，祇賴有這達道耳。人類社會之所以成其爲人類社會，也祇賴有這達道耳，它的重要，果爲何如！所以總裁說：「中國倫理哲學的精華在於五達道。」（8）

三、五達道的實踐：中庸說：「天下之達道五，所以行之者三，……知仁勇三者，天下之達德也，所以行之者一也」。德疏說：「若行五道，必須三德，無知不能識其理，無仁不能安其事，無勇不能果其行，故必須三德也」。朱子說：「達道者，天下古今所共由之路，知所以知

此也，仁所以體此也，勇所以強此也。謂之達德者，天下古今所同得之理也。一則誠而已矣。達道雖人所共由，然無是三德，則無以行之；達德雖人所同得，然一有不誠，則人欲聞之，而德非其德矣。程子曰：「所謂誠，止是誠實此三者，三者之外，更別無誠」。總裁指示得更明白：「不論對家庭對社會對國家，要盡到責任，就必須要有良知（智），良能（仁），和決心（勇），不然，就只會倚賴而沒有貢獻，只知侵奪剝削而不知服務了。上面所說的達道，是說對人的關係，智仁勇三達德乃是盡已的本務。所以行之者一，就是說不論求智行仁尚勇，都要貫徹到底，所謂「一」者，就是成己成物的「誠」字。」「這「誠」字實在是一切的骨幹，智仁勇三達德由此而生，五達道由此而行。」（9）

「我們人生認清楚個人在家庭社會和國家的責任，把握住三達德來修身，必先自己能夠修養完滿，而後纔可以管理直屬的部下，這種管理纔能生效，這樣做事，纔能有成，這樣纔可以對國家對世界有所貢獻。」（10）不然，「就似袁公問政章所說的：「在下位不獲乎上，民不可得而治矣；獲乎上有道，不信乎朋友，不獲乎上矣；信乎朋友有道，不順乎親，不信乎朋友矣；順乎親有道，反諸身不誠，不順乎親矣，誠身有道，不明乎善，不誠乎身矣」。這就是說無責任觀念，而祇知自私自利的人，決不能取信于人，如此，就不能作事，更不能立業的道理。」（11）所以「政治應該由每個人對家庭社會和國家完滿負責做起。」（12）

至于實行應該由何處着手呢？總裁說：「我以為應該從教育和宣傳着手，倡導的人，當以「作之君作之師」的精神，以身作則，積極的普遍的作有計劃有程序的宣導，並且要表彰地方上賢德之士，獎勵熱心積極的革命精神，使人民知所表率，孔子所謂：「十室之邑，必有忠信」，

就是這個道理。」(13) 這個主張正和三代時「設爲庠序學校以教之，皆所以明人倫也，」(14) 其着手方法，古今一貫，誠如孟子所謂：「得志行乎中國，若合符節，先聖後聖，其揆一也」。

注(1)(2)(4)(8)(9)(10)(12)——見「政治的道理」

(3)(6)(7)(13)——見「三民主義之體系及其實行程序」

(5)(11)——見「對軍官團各期學員精神講話之要點」

(14)——見「孟子滕文公章」

第五章 民族精神與民族氣節

一、民族精神與民族氣節的意義：民族是甚麼？我們依照 總理的說明，簡括起來，就是：以一定之自然條件爲基礎，於社會發展之過程中，自然產生之血統相同，語言、生活、宗教，以及風俗習慣無甚差異之一羣人的集團。民族既是由于血統，語言、生活、宗教、和風俗習慣這五大要素所構成，則不同的民族其構成要素自各不相同。于是在客觀上表現民族共同具有的民族特性，在主觀上發生民族分子休戚相關的民族意識。民族在外有民族特性的表現，在內有民族意識的普遍，這民族自可卓然自立而完成了。由民族特性與民族意識交織而成之一種精神的表現，便是民族精神。惟形成民族特性與民族意識之基因不同，所以民族精神，也各有不同的。民族精神表現于行爲：積極的能爲竭力奮鬥，轟烈犧牲；消極的能爲臨難不苟，至死不變，這就是民族

氣節。如果民族特性消失，民族意識泯滅，則民族精神必同歸淪亡，民族精神淪亡，則民族氣節也同歸烏有，而民族就不能生存了。所以一個民族想不為他民族所滅亡，則必須保持其民族的固有精神，砥礪其民族的固有氣節。這樣，則于內部才可以為精誠的團結，對外侮才可以為強烈的抵抗。要是不然，則消沉渙散，甚至柔脆無骨，一遇外力侵入，即不能維持其民族的獨立生存了。所以每一個民族的命運，視其民族精神之盛衰，即知其民族氣節之有無，由其民族氣節之有無，便即知其民族之強弱興亡了。

二、民族精神與民族氣節的重要：就上面所述民族精神與民族氣節的重要，已可概見了。而總理對我們中國，更有詳切的指示，他說：「我們鑒于古今民族生存的道理，要救中國，想中國民族永遠存在，必要提倡民族主義。要提倡民族主義，必要先把這種主義完全了解，然後才能發揮光大，去救國家。……我們這種民族，處現在世界上是甚麼地位呢？用世界上各民族的人數比較起來，我們人數最多，民族最大，文明教化有四千多年，也應該和歐美各國並駕齊驅。但是中國的人，只有家族和宗族的團體，沒有民族的精神，所以雖有四萬萬人結合成一個中國，實在是一片散沙，弄到今日是世界上最貧弱的國家，處國際中最低下的地位。人為刀俎，我為魚肉，我們的地位在此時最為危險。如果再不留心提倡民族主義，結合四萬萬人成一個堅固的民族，中國便有亡國滅種之憂，我們要挽救這種危亡，便要提倡民族主義，用民族精神來救國。」（1）

總理再說：「我們民族現在究竟是處于甚麼地位呢？我們民族和國家存現在世界中究竟是甚麼情形呢？一般很有思想的人所謂先知先覺者，以為中國現在是處于半殖民地的地位，但是照我的研究，中國現在不止是處于半殖民地的地位。……中國現在還不能夠到完全殖民地的地位，

比較完全殖民地的地位更要低一級，所以我創一個新名詞，說中國是「次殖民地」，這就是中國現在的地位。……至于中國古時在世界中是處于甚麼地位呢？中國從前是很強盛很文明的國家，在世界中是頭一個強國，是世界中的獨強。我們祖宗從前已經達到了那個地位，說得現在還不如殖民地，爲甚麼以前的地位有那麼高，到了現在便一落千丈呢？此中最大的原因，我從前已經講過了，就是由于我們失了民族的精神，所以國家便一天退步一天。我們今天要恢復民族的地位，便先要恢復民族的精神。」（2）

總裁也說：「凡是一個民族，能夠立在世界，到幾千年不被人家滅亡，這個民族一定有其立國精神的所在，就是所謂「國魂」。國家的生存與個人的生存是一樣的。」（3）「一個人全靠有精神，有靈魂，如果失了靈魂，沒有精神，這個人一定不能生存；就是暫時苟存，也如同死了一樣，即所謂行屍走肉，尸居餘氣。個人如此，國家和民族亦復如此。如果一個國家喪失了他的靈魂，沒有精神，也一定要滅亡，不能繼續生存的。現在我們國家和民族，所以如此危急衰頹，也就是由于喪失了我們民族固有的偉大的根本精神和真實的靈魂。因爲沒有精神，失了靈魂，所以被人罵我們爲半死半活的國家，半死半活的國家和民族，我們國危民辱，至于如此！」（4）所以「立國于世界之上，他一定有一個立國的精神，就是國家的靈魂所在。……國魂是什麼？就是民族精神。……所以今後我們要抵抗外敵，洗雪國恥，完成革命，復興民族，非把我們固有的民族精神恢復轉來不可！」（5）

那末，我們中國的民族精神是甚麼？總理說：「中國從前的忠孝仁愛信義種種的舊道德，固然是駕乎外國人，說到和平的道德，更是駕乎外國人。這種特別的好道德，便是我們民族的精神

，「〔6〕 總裁并加以闡明說：『我們國家和民族固有的靈魂，就是……：『忠孝仁愛信義和平〕八德。……：要如何才能恢復八德，表現八德，完成八德呢？』（7）『能真正的實踐『武德』，即以實踐『四維』，能實踐『四維』，必能做到『八德』。（8）又『五達道』也以實行忠孝爲首要；而其所以行之者爲『三達德』。所以 總裁說：『這些德目雖有所不同，其實意義是相通相關的，都是我們民族固有的精神』（9）。我們于此可以知道我們民族的靈魂，就是民族精神，民族精神就是『八德』和完成『八德』之『武德』、『四維』、『五達道』諸德之總稱了。

這種種固有道德的重要，以上二章，已詳細敘述，茲不復多贅。要之，誠如 總裁所指示：『我們現在要挽救危亡，恢復國家民族的固有的地位，必須先恢復固有的民族精神，要恢復固有的民族精神，最根本之要圖，就在先恢復我們民族固有的道德。否則，非特不能恢復固有的地位，而且愈要遭到亡國滅種的大禍！』（10）

但是，『我們中華民族，有『至大至剛，至中至正』的民族精神，與『忠孝仁愛信義和平』的王道文化，向來是『威武不能屈』的民族，向來是不畏強權，反抗殘暴的民族。數千年以來，不僅外來的蠻夷戎狄，我們能抵禦他，征服他，到最後同化他；就是本國有那一個君主暴虐無道，一般民衆也一定起而打倒他。歷史上最強有力的君主莫過于秦始皇，但是因爲他暴虐無道，一般人民始終要打倒他，當時有一句話說：『楚雖三戶，亡秦必楚』。後來劉邦項羽這幾個人，卒能立義帝滅秦室，而再造中國。這就可以表示我們中華民族勇敢，偉大的氣魄。』（11）『尤其是在國家危難，同胞困苦的時候，一般人都視死如歸，犧牲自己的一切，來救國救民，全不顧惜

。惟其如此，所以我們的國家民族，能夠綿延發達，有如此廣袤的疆土，絕大的民衆，與最高的道德文化，長久的光榮歷史，由此可知國家民族之盛衰，全在精神道德之消長，」（12）也即全在民族氣節之消長了。

反之，又如總裁所說：「國家民族而至于氣節墜地，廉恥道喪，則爲禍之烈，百千倍於人以武力與經濟之亡我。蓋亡於帝國主義，苟我民族氣節與廉恥之尚存，則必仍有復興之一日，否則人心一死，國魂不歸，天長地久，永無復活之期！」又說：「黨員而盡爲有氣節廉恥之黨員則黨必健全，黨員而爲蕩檢踰閑之黨員，則黨必頹亡。此中消息，至晰至明，國家民族之興亡，悉繫於此！」（13）

三、民族精神與氣節的消長，關係國家民族興亡的史實：總理說：「中國民族，最富和平思想之民族也。」數千年來，涵育于仁義道德的風教，對異族之不如我者，無不想盡方法，務以教養感化他們，安撫他們，所謂「遠人不服，則修文德以來之，既來之，則安之」，是也。但有虐用其民的，或侵害他族的，則不惜加以討伐：如黃帝誅蚩尤，大禹竄三苗，湯之征葛，周之伐崇、平淮夷、懲荆舒，膺戎狄，庭徐方，服玁狁，是也。這可見中華民族的祖先，先修德以自立，然後樹威以柔遠，植國族的鴻基，乃能垂千萬年而不拔了。

孔子生當春秋的亂世，周室衰微，四夷交侵，中國到了很危險的時候，所以即起來大聲疾呼：尊周室，攘夷狄。而管仲適能相桓公，九合諸侯，一匡天下，北逐狄人，南防楚國，存衛救邢，拯諸侯的危難，藉集體的力量，使防禦安全，爲中國民族建奇功，所以孔子說：「桓公九合諸侯，不以兵車，管仲之力也。如其仁！如其仁！」，又說：「微管仲，吾其被髮左衽矣！」這樣

的稱贊桓公管仲，可見孔子對於效忠民族，而自衛抗戰，何等重視！猶恐歷時久遠，這種民族精神泯沒不彰，故作春秋以見志，所以立萬世夷夏的大防，他所以說：「其事則齊桓晉文，其義則某竊取之矣」。中華民族所以能深根蕃枝于中土，實賴有這種民族精神的遺教。

降及秦代，賈生說：「商君遺禮義，棄仁恩，并心于進取，行之二歲秦俗日敗」。馴至始皇統一六國，暴虐爲政，屏棄仁義，焚詩書，坑儒生，務愚其民，收兵器，鑄金人，務弱其民，以爲子孫帝王萬世之業。結果所至，使天下離心離德，忠君愛國的思想，不復存在；而鉏殺豪傑，更是斷髮元氣，所以以最強梁的帝國，僅僅三十餘年便歸覆亡了。

漢代秦而起，至武帝，尊重六經，提倡道德，獎勵名節，恢闡民族精神。所以能驅逐胡虜，征服匈奴，至今民族史上，猶顯着榮耀的光輝。

漢自武帝以後，紀綱日壞，廉恥日喪，所以至王莽篡位，歌功頌德者，八十萬人。光武中興，力矯其弊，于是提倡氣節，蔚成風尚，中華民族的生機，實繫于此。曹操用詐僞以得國，自以爲聰明足用，附于騷人，舉朝崇尚曠達，雅好風流，遂開清談的先聲，流風所播，由詐而誕，由誕而玄，所以他的結果，也祇有被司馬氏驅除而已。

司馬氏承魏之後，不知力矯曹氏的禍害，以褒存忠義，使風氣轉移，卒至八王紛爭，兄弟猜疑割裂，而清談的頹風，又徧于宇內。以至于亡國敗家而不可救，所謂一國必自伐，而後人伐之，馴至五胡內侵，懷愍蒙塵，舉中國二千年來夷夏的大防，一旦崩決，黃河流域，盡遭沉淪，腥膻禽獸，交于中國，實爲中國有史以來最大的國變！推原禍始，不能不歸咎于魏晉不講道德，敗壞節義，喪失中國民族精神，有以致之。也可知國家之亡，其來有自，禮義廉恥，是立國的大

本，傳說：「國將亡，本必先顛而後枝葉從之」，晉之亡，即此之謂。

總之，六朝時代，中國民族的衰微，使外夷交侵；朝市的變易，置君如棋。究其原因，實在于道德淪亡，氣節絕滅，視綱紀人倫，爲不足輕重，所得的結果罷了。

唐代初葉，國威本是很大，貞觀之世，四夷歸服，稱太宗爲天可汗。可惜從科舉取士，祇崇尚文藝，不注重操行；既不能矯正六朝的弊病，便使國民隨波逐流，不知所反。遂致藩鎮擅權，宦侍亂政，黨人交閔，雖有開元的盛治，然不免天寶的大亂。馴至五代紛紜，氣節掃地，改朝亡國，有如博弈，蠻夷猾夏，民生塗炭，實非偶然的。

到了五代，馮道歷事五朝八姓十二君，視喪君亡國，未嘗厝意，天下大亂，戎狄侵凌，生民之命，急于倒懸，而他方自號爲長樂老，且自誇更事數姓及外夷契丹所得階勳官爵以爲榮。他到死了的時候，時人皆共稱歎，謂與孔子同壽。由此，可知當時士風的敗壞，并無所謂紀綱人倫和民族氣節。

宋祖受禪而興，目擊五代的敗俗，加意釐革，故一方崇獎忠義，以作士氣；一方澈懲貪污，以清吏治，自孝宗以後，國勢益衰，戰既不能，和也無濟，陵夷至于領表，孤危顛仆，大勢已去，可是，一時仗義死節之士，猶復支撐天南，與胡虜作殊死的奮鬥，雖強弱異勢，勝負懸殊，而忠憤耿耿，至死不渝，實可以撼天地而泣鬼神！揆厥原因，固由于在上者獎崇節義，養士甚厚；也由于在下者昌明理學，辨別義利，以正世道人心，士大夫砥礪名節，以「餓死事小，失節事大」爲中心信條，以苟且偷生爲可恥，蔚成「明禮義，知廉恥」的風氣，有以致之。蓋禮義廉恥之樹立，其給予民族的影響，爲內心的，爲不可磨滅的，故至亡國的俄頃，不只智識分子，堅貞輩出

，百折不回；卽僑戶細民，也往往有舉族死節的，民族氣節入人之深，有如是者！所以宋室雖亡，而中國民族于數十年後，尙能驅逐胡元，恢復故土，卽賴這耿耿的氣節之深在人心，存于民間，使人所欲有甚于生，所惡有甚于死，故能赴湯蹈火而不悔，捨命續生而不辭。因爲中心必有禮義廉恥之認識者，才可有成仁取義之行爲，可謂推之古今中外而皆準了。

有明一代，初葉國威很擴張，如在遼東設衛所，日本來朝貢，安南被平定，以及使鄭和經營南洋，處處都爲中國民族吐氣。到了中葉，稍爲衰微。但忠臣義士之多，不亞于宋。尤以于謙，俞大猷，戚繼光，袁崇煥，孫承宗等抵禦外侮，剿平倭寇爲最著。迹其所以致此的原因，說者也歸功于明祖獎勵節義的效果。方正學以身殉節，并與王陽明諸儒講明性理，也與有力的。這種效果，至于末造，猶放奇光，精忠爲國，矢志恢復的志士仁人，所在多有。在朝則有史可法，鄭成功等，在野則有顧炎武，黃宗羲，朱之滄，王夫之，傅山，李贄，孫奇逢等，或功業未就，以身殉國，或孤鬥海隅，保全衣冠，使民族氣節彪炳于中外；而隱居講學，潛傳民族思想，發揚民族精神，使二百數十年後，中華民族，尙能驅除韃虜，創建民國，他們的功勞，尤爲卓鑠了。

四、總結；總上以觀，誠如總理所說：「觀中國歷史之所示，則知中國民族，有獨立之性與能力。其與他民族相遇，或和平而相安，成和習而與之同化；其在政治不修及軍事廢弛之時，雖不免暫受他民族之蹂躪與宰制，然卒能以力勝之。觀于蒙古宰制中國垂一百年，明太祖終能率天下豪傑以光復宗國；則知滿洲宰制中國，中國人必終能驅除之。蓋民族思想，實吾先民所遺留，初無待于外鑠者也。余之民族主義，實就先民所遺留者，發揮而光大之。」（18）可見驅逐滿清，恢復中華，殆全賴于固有的民族思想與精神之發揮，也可知我們民族有獨立的性能，偶

受異族侵凌，終能以力勝之。總理於民族主義中，特地提倡固有的「八德」，並且尤注意於忠孝，說：「國民在民國之內，要能夠把忠孝二字講到極點，國家才自然可以強盛。」總裁又從而發揚之，說：「八德之中，最根本者為忠孝，……今當國家民族危急之時，全國同胞務必竭忠盡孝！對國家盡其至忠，對民族行其大孝！」（19）又說：『實踐「八德」的着手處，就是要「明禮義，知廉恥」。』如果能「明禮義，知廉恥」，一定能敦尚氣節；能敦尚氣節，一定能團結精神，上下一致。還有能「知廉恥，尚氣節」的人，一定能明生死，即懂得「生而辱，不如死而榮」的道理。……我們要能留芳百世，要能成功立業，要能維持國家與民族的人格，首要的條件，就是要有氣節。』（20）故「現時我們抗戰所最緊要的，是在發揚民族正氣，明春秋之義，嚴夷夏之分。……明是非，別邪正，……這種正氣的力量，使全國國民認識忠奸不兩立，敵我不並存的意義，加強我們抗敵的鋤奸的決心，比之一百萬軍隊的力量還要偉大，只要我們全國人民知道奸邪亂賊在所必誅，華夏尊嚴在所必保，使正氣常存，正義彰明，任何強暴的敵人，決計亡不了中國」，不但亡不了中國，而且「足以使敵寇喪胆，奸邪落魄。……因此，我們中國已由此次抗戰，完全奠定了復興的基礎，而東亞民族整個解放的保障，亦全在於此。……所以我們要特別的負責任，重氣節。」（21）又可見今日抗倭之戰，已逾三年，將士民衆，所以均能前仆後繼，百折不回，捨命不渝，九死不悔者，也無非 總理 總裁提倡民族精神與民族氣節於上，將士民衆，受其感召，身體力行於下，有以致之。我國往昔歷代以這種精神抵抗異族的侵略，終能驅逐敵人，得到最後的勝利，則今日以之抵抗倭寇，也必獲得同一的效果，歷史昭示，必絲毫不差的。我們務要及時奮鬥，於最短期間，把敵人驅除，萬不容再待諸我們的子孫。

注(1)

見「民族主義第一講」

(2)(6)

見「民族主義第六講」

(3)(5)

見「革命哲學的重要」

(4)(7)

見「陝遊之感想與對於陝西之希望」

(8)(9)(10)

見「現代國民必備的條件」

(11)

見「自信心與氣節之重要」

(12)

見「四川民衆的光明之路」

(13)

見「以氣節廉恥爲立黨立國之本」

(14)(15)(17)

見「日知錄卷一三」

(16)

見「晉書卷五懷愍帝紀論」

(18)

見「中國革命史」

(19)

見「國民精神總動員綱領及其實施辦法」

(20)

見「廬山軍官團訓話」(廿二年八月十五日)

(21)

見「國民參政會第五次大會休會詞」

第六章 國民精神總動員爲倫理建設的實行

一、本章要旨：倫理建設的重要和內容，以上數章，都已詳細敘述。它的目的，前面亦經

說過，就是總裁所指示：「在消極方面，是要打倒自私自利的個人主義，以掃除革命建國的障礙。在積極方面，是要改進黨民的行爲，恢復民族固有的道德，從而發揚光大。養成國民高尚健全的人格，使我們四萬萬同胞，人人能夠犧牲小我，捨己利羣，盡忠國家，盡孝民族，講信重義，仁民愛物，和平互助，如手足兄弟一樣，禦侮建國，合力共赴一。實言之，就是建設國民的道德，也就是建設國民的精神。使全民均能負擔非常的大責任，以達抗戰必勝，建國必成之目的。這個目的，可以說就是國民精神總動員的目的之所在，所以總裁關於國民精神總動員的廣播詞說：「我們舉國奮鬥的目的，在抗戰勝利，建國成功」(1)再詳細點講，「國民精神總動員綱領」所舉：「國家至上，民族至上」，「軍事第一，勝利第一」，「意志集中，力量集中」之共同目標；「忠孝仁愛信義和平」之救國道德；「三民主義」之建國信仰；以及「醉生夢死之生活必須改正」，「奮發蓬勃之朝氣必須養成」，「苟且偷生之習慣必須革除」，「自私自利之企圖必須打破」，「紛歧錯雜之思想必須糾正」之精神改造；這幾個要項，無一不包合於這倫理建設目的之中。故國民精神總動員與倫理建設兩者之最終目的，初無一致，同在「合力共赴，禦侮建國」而已。可是，總裁說：「精神力量之所由表現爲道德，」(2)換言之，就是說道德爲精神力量的原素，而精神力量爲道德的活力。如果在平時沒有原素的培養，則到用時必無活力的發揮，在個人身體如是，在國家民族也無不如是。故可以說：倫理建設爲國民精神總動員之平時的扶植，而國民精神總動員則爲倫理建設之戰時的實行。我們看了上章所引的史實，證明有民族道德，才有民族精神，有民族精神，才有民族氣節，有民族氣節，才可以扶持國家民族的顛危，自更可明瞭此中的因果關係了。

但我們國家民族之在今日，這種扶植與實行，又應雙管齊下，而不容或有輕重於其間。所以總裁說：「今日中國之需要，為振衰起敝，攘寇患以救國家，故今日所需於吾國民全體力求實踐之同一道德，厥為救國之道德。而此救國之道德，實為吾先民所固有，亦即總理所倡導之忠孝仁愛信義和平之八德。國之對此八德，認識或有淺深，但中國民族之昔日綿延光，實賴有此道德，今日之衰弱式微，實由喪此道德，故非要求吾國民致確立此救國道德不可」(3)。這是指示「扶植」的至意。又說：「八德之中，最根本者為忠孝，唯忠與孝，實中華民族立國之大本，五千年來先民所留遺於後代子孫之至寶。今當國家民族危急之時，全國同胞，務必竭忠盡孝，對國家盡其至忠，對民族行其大孝」(4)。這是指示「實行」的大道。至其他德性之扶植和實行，也於此可以舉一反三了。

二、精神動員的意義與重要：國民精神總動員是甚麼？國民精神總動員，就是在個人是集中一切意識、思維、智慧、與精神力量於一個方向去提高使用；在國民全體是集中一切年齡、職業、思想、生活，各各不同之國民的精神力量於一個目標，加以增進發揮而提高其效用。上面所謂「合力共赴，禦侮建國」之目的，非靠它不能到達。故它的重要性，是關係國家存亡、民族生死，抗戰成敗。所以總裁說：「抗戰前途，國族命運，成敗安危，實均繫於國民精神總動員之一舉。」(5)

國民精神總動員為甚麼這樣重要？我們也要看總裁的指示，說：「吾人熟察吾國歷史上外患之深，皆坐朝野士大夫精神上為敵人所屈服，致不能發揮吾民族雄厚之力量，如宋如明，皆為殷鑒。則今日之所宜致力者，尤當重於精神之振作與集中。質言之，前期抗戰，軍事與精神並重

；而第二期即後期之抗戰，則精神尤重於軍事。非提高吾全國國民堅強不屈之精神，不足以克服艱危，而打破敵人精神制勝之毒計。」（6）而且「國家知道精神是創造物質之母，是運用物質之主，精神的力量，實在是超過一切物質，總理曾經說過，「武器爲物質，能使用武器者全賴精神，兩者相較，精神力當居其九，物質力量僅佔其一」。總理手創中國革命大業，赤手空拳，造成今日偉大的中華民國；以及本黨以後誓師北伐，掃除軍閥障礙，完成國家統一，無一次不是精神制勝，都是有史實足以證明的。就從西方各國來說，也莫不如此，例如德國要算是物質文明最發達的國家，但德國人常說：「德國不僅需要武器，更需要負戴武器的精神」。我們中國物質文明，比較落後，又適當這個艱難困苦的大時代，抗戰建國的兩大事業，都要在這個時期一併完成，真是五千年歷史上空前未有的嚴重時代。而且就我們的抗戰工作說，早已經踏入了第三個年份，敵人過去自軍事方面，外交方面，已經竭盡了向我們積極進攻的能事。事實上都遭遇了失敗，在去年一年中，他更用種種的方法來動搖我們的意志，搖撼我們的精神，由于我們萬衆一心的堅決奮鬥，敵人這一個技倆也徒勞無功。可是他要摧毀我們精神的妄念，是不肯輕易停止的，我可以預測今後將是敵人對我們採取更猛的精神上攻勢的時期，而戰爭延長愈久，愈接近最後勝利的時候，我們的環境，必然更加艱難，更加困苦，更加危險，更需要我們整個民族提高精神的力，來戰勝一切艱難，克服一切困苦，完成最後勝利的工作。所以精神總動員，在今年新年開始以後，更爲重要，我們對於推動精神總動員的工作，今後也更應該積極。」（7）

三、國民對精神動員應有的認識和責任：我們知道精神動員，重在表裏如一，上下一體，造成舉國一致的意識，才能發揮「至大至剛」的效用。所以必須做到普遍深入于每一個國民意識

的中間，使各人認識他自己的責任，更從行動上出發，發揮精神的力量。故 總裁示告我們首先對全國民衆是這樣說：「國民精神總動員本來是一個自發的運動，古人說：『天下興亡，匹夫有責』，當這個國家民族興衰存亡最大關頭的今日，每一個人有一分『良知良能』，都要用來爲國家盡忠，爲民族祖先盡孝，大家應該『古人所說的，『存心時時可死，行事事步求生』，發揮我們忠孝的偉大力量，突破這個死亡關頭，以必死的決心，完成民族復興的大業。把各人的全部時間精力，一切智能乃至生命，無保留的貢獻給國家，有力出力，有錢出錢，有力的出力之外，更要出錢，有錢的出錢之外，還要出力，例如擴大生產運動，建國儲金運動，節約運動等等，都要普遍實在的直接參加，從行動上發揚我們精神的力量。古人所謂『精誠所至，金石爲開』，一經有了精神，一分物質可以作十分物質使用，而且可以運用精神的力量，創造許多新的物質，自然可以把我們抗戰建國的力量無限的增強。」（8）

其次對淪陷區域的同胞是這樣說：「歷史上許多可歌可泣的榜樣，都是產在最艱難危困環境的中間，所以全國同胞中間，唯有你們的堅貞奮鬥，最足以表現出我們民族偉大的精神力，也是對敵人最有力的反攻，我可以說，你們在鄉里的奮鬥犧牲，其功效不下于前線的殺敵舉果。你們尤其要趁這個時期，這個環境，繼續先烈的遺志，提高精神的力量，完成報國的大願，大家抱必死復仇的決心，爲已死的父母兄弟諸姊妹復仇，隨時隨地予敵人以各種各樣的打擊，此心不死，此仇必報，古人說：『爲國復仇，雖百世可也』。現在全國軍民正在堅忍奮發予敵人以嚴重之打擊，驅除敵僞，光復河山，確有把握。尤其需要淪陷區域的同胞，一致奮起，共同完成這個大業。」（9）

再次對黨政軍各級人員及社會各方面的領袖人物是這樣說：『你們在地位上在智能上都高出一般同胞，對於精神動員，都能夠起一種推動和領導的作用，所以責任特別的重大，應該「以身作則」，「推己及人」，力矯有地位有權力有智識而玩忽不恭，輕視精神工作的惡習。每個人的私生活，自從今天起，一定要以「今是昨非」，「今生昨死」的覺悟，掃蕩過去的一切積弊。如果自身還有不誠不實不嚴肅不緊張的缺點，就應該毫不寬恕的自己檢討，立刻改正。還不僅如此而止，更要進一步對精神動員的工作，具備十分的熱誠和信心，身為表率，竭力倡導。無論本身職務怎樣的繁忙，也要積極參加，負起應有的責任。』（10）

四、對於精神總動員的檢討：自從實施國民精神總動員以來，我們已收到了怎樣的結果？和當前尚有甚麼的缺點？不可不檢討一下；總裁也曾指示過：『自從這一個綱領頒布以後，至今整整一年了。這一年中間，抗戰工作的進行，雖然很艱苦，國際風雲的變化，雖然很激烈，但是我全國軍民都能夠定如山岳，動若雷霆，共同一致，堅忍奮鬥，卒使敵人在軍事上一切狼奔豕突的暴行，都受到我們迎頭痛擊，他政治上一切詭詐陰險的策略，都無法僥倖求逞。這過去一年之中，實在是奠定了我們最後勝利的基礎，亦就是敵國已受到我們制命的打擊，造成他決定的失敗。我們全綫將士捨命犧牲，殺敵致果；海內外同胞輸財輸力，熱烈從公；淪陷區的同胞，不僅力抗敵奸，還能輸財報國；至于傷愈將士，重上戰場；適齡壯丁，爭先入伍；以及戰地民衆協助軍隊的踴躍；生產份子努力建設的猛進，無論在地區的分佈上，在數量的計算上，都比以前加倍的增加。外國的觀察家凡是親到中國來視察的，都承認中國有不可侵侮的力量，有戰勝強敵的把握。而他們這個結論的根據，就是中國的國民覺醒了。中國國民精神在二六年抗戰中鍛鍊得更堅強

，更進步了。在今日舉行精神總動員紀念的時候，我不能不承認我們精神總動員已有了相當的收穫。

「但是全國同胞要知道，精神總動員不僅是一種教育啓發的工作，而是要普遍實行的工作。精神總動員的功用，不僅是要振作我們的精神，來求得抗戰的勝利，而且要乘此戰時，相互奮勉，加緊奮鬥，造成蓬勃奮發精進向上的新風氣，使我們建國必須的一切建設，很迅速的完成，所以我們決不能以目前少數的成績引爲自滿。反之，我們必須嚴格檢討，不斷策勉，來擴大我們已得的成績，改正我們當前的缺點。」

「大家一定還記得精神總動員綱領結論中特別提出的三點：（一）就是要澈底，（二）就是要持久，（三）就是要堅忍。現在我們如果忠實的檢查一下，就知道精神總動員的實行，還沒有做到這三個要點。什麼叫做澈底呢？澈底就是要澈裏澈外的去「實做」，對於綱領所指示的，國民公約所規定的，都要全部的接受，全部的實行，不能取其一部而忽略其他的另一部，也不能祇遵守到消極的條件，而不執行積極的條件。什麼叫做持久呢？就是要持久不逾，繼續不斷的去「苦做」，既不可一暴十寒，也不可有始無終，譬如我們國民月會，一個月舉行一次，如果祇有舉行月會這一天是緊張的，就決不能收到如何的功効。什麼是堅忍呢？就是要堅忍不拔貞固不移的去「硬做」，我們今天在全力抗戰，戰時的艱難，本是與日俱增的，而且愈接近勝利和成功，我們的困苦艱難，必愈加深刻，如果我們祇能抵抗平常的艱難，而不能忍受非常的困苦，經不起壓迫，受不住磨鍊，那麼任你如何慷慨激昂，也不能算是實行了精神總動員。」

「現在我們國民敵愾心很旺盛，民族大義的認識很普遍，抗戰的信念很堅強，但是上面這三

個缺點，能夠完全避免的，實在是沒有多少人。我細心觀察這種現象發生的總原因，實在由於我們國民還不能改革我們多少年來的一個最大缺點，就是所謂「不切實」。我認為現代國家最值得我們效法的一種德性，就是「切實」，他們研究就是切切實實的認真去研究，學習亦是切切實實的認真去學習，工作是認真的工作，服務是認真的服務，隨時隨地都充滿了絲毫不苟的精神。所以態度總是積極的，作事總是確實的。我們的先民也何嘗不如此，所謂「實事求是，精益求精」，就是這種精神的說明。但是我們現在一般情形怎麼樣？我們接受一個理想很隨便，承諾一個約言很容易，可是實行起來，總是苟且敷衍，得過且過，前人所說的「念茲在茲」的風氣，在我們國民中間現在是很少見的，試問我們在抗戰建國過程中，不論是負有公務責任的，負有教育宣傳責任的，負有基層工作責任的，以至於一般民衆，本來各有各的任務，可是能「心在事上」的究竟有多少人，能不欺不苟，不粉飾，不間斷；而認真苦幹實幹到底的又有多少人，這種風氣如果任他瀰漫下去，我們儘管有很好的辦法，儘管有一部分很忠勇奮發的壯士和人民，我們所要達到的使命，也決不能全部完成。這種風氣在平時已經應該矯正，在戰時尤其應該改革，如果我們在這個生死存亡關頭的抗戰時期，還不能養成「切實」的風氣，一切的工作還是不合實際，不負責任，這就無異於大家以個人的生死種族的存亡，當作一件兒戲，這樣國家民族的前途，豈不是異常危險！所以我在今年精神總動員的紀念日，要求我們同胞務必在「切實」二字上面，痛下一番磨鍊洗刷的工夫，我們以後推行精神總動員，就要從此處下手！」（11）

五、精神總動員的實行：我們國民精神總動員，最要緊的是在實行，但應該怎樣來實行呢？總裁指示我們說：「精神總動員是關係國家存亡，民族生死，抗戰成敗的第一件大事。而

這件大事的完成，純然需要每個人能夠「實事求是」，「以身作則」去實踐，才能夠得到效果，現在我們勝利的基礎已經確立，問題就是在我們能不能做到「確實」和「力行」兩句話。」（12）「我以為要「崇實去偽」，養成普遍認真的風氣，決不是困難的事情。我們只要痛切改革過去多少年來好高騖遠積重難反的習氣，要使宣傳不是空泛的，計劃不寬廓的，一切工作不是脫離實際的，這樣就必能「持久」，必能「澈底」，必能「堅忍」。就能實做、苦做、硬做，亦就能快做了。如此我們一切的努力，都發生最大的力量。今後我們要振作國民的精神，先要做到整飭國民的精神；要普及國民精神總動員，先要使已經宣誓國民公約的同胞，切切實實做到誓言裏所舉的很簡單的「二條款」。同時我們要創造新風氣，先要鼓舞起新的原動力；要完成大事業，先要號召我們同胞從切近平易的具體事項做起。我本着這幾個要點，特地為我們同胞講明下面幾件事，作為我們目前推行精神總動員的方針，作為我們努力普及精神總動員的參考：

「第一、要具體實行綱領。我們去年宣布的精神總動員綱領裏面有五大要項，本來規定有實施的事項，現在我們更要進一步的使他成為簡單具體的事項，使精神總動員的意義，都能從實際工作中表現出來。例如我們要「改正醉生夢死的生活」，首先就要禁絕煙毒和賭博，取締奢靡，提倡簡單樸素，實行節約和儲蓄。我們要「養成奮發蓬勃的朝氣」，就首先要注意整齊清潔，提倡體育衛生，策進國民強健的體魄，我們要「打破苟且偷生的習慣」，就先要厲行工作考查，注意確實迅速，提倡積極奮發，以不忠職守為莫大的恥辱，以踴躍服役為莫大的光榮。我們要「打破自私自利的企圖」，那就要肅清貪污欺偽的惡風，戒除囤積居奇的罪惡。要實現「意志集中，力量集中」的信條，養成現代國民的人格。我們要「糾正紛歧錯雜的思想」，就先要實踐「國家至

上，民族至上」的誓約。提倡「奉行法令，嚴守紀律」的習慣，要互相督察，互相勸勉，使一般國民尊重戰時的國民的責任，視戰時政令的尊嚴，同於軍中的軍令，共同致達成「軍事第一，勝利第一」的目標。我們同胞能首先做到這幾點，就達到了我們精神總動員大部份的要求。

「第二、要加強經濟鬥爭，以打破敵人最大的陰謀。敵人現在軍事侵略力量日衰，政治陰謀早已失敗，他還在猛力進行的，就是經濟的榨取，就是對我們國家和社會各種經濟的掠奪和毀壞，更是對我們淪陷區內同胞的壓迫和欺詐，關於這一點，我們全國同胞必須特別警覺，必須全國一致，不分男女老少，都要努力破壞仇貨的運送，檢舉仇貨的走私，抵制仇貨的販賣。我們更希望戰地同胞們，特別要實踐國民公約，你們對於國民公約如能貫徹一分，那你們解放的日期就可提早一天，大家務必要互相激勉，不論在任何情形之下，絕不和敵人妥協，國民公約中「不買敵貨，不用敵鈔偽鈔，不賣物品給敵人，不為敵人做工」，這四條，尤為重要。這四條就是制敵人死命的最大武器，須知我們多買敵人一寸火柴，多用敵人一張偽鈔，就是幫助敵人多殺我們一個同胞，多佔我們一塊國土。成仁取義，威武不屈，就要在這點上表現我們民族的精神。

「第三、要提倡工作競賽 來增加生產，完成建設。抗戰到了今天，已不完全是軍事問題，而真正建國工作，就要從現在開始，所以我們必須鼓勵前進的勇氣，將我們全國同胞的精力提高到最高限度，來增進我們的工作效率。我們不論是作戰，是行政，是從事教育訓練，是努力生產建設，也不論是戰區，是後方，所有中央地方，縣區鄉村，機關學校，工廠農場，都要厲行工作競賽。規定競賽標準，約定競賽單位，看誰做得多，誰做得好，誰做得快，誰做得確實，誰的物美，誰的價廉，誰浪費最少，誰出品最精；乃至誰節約，誰儉樸，誰清潔，誰整齊，誰最有紀律

，誰最能互助。如此不斷的競賽，不斷的研究，有缺點互相幫助改正，有長處互相觀摩發揚，一方面將我們個人工作的興趣，盡量提高，同時，更使我們集體工作的共同成績，一天天的改良進步。這樣，不僅戰時力量，因而充實，而因循怠慢的習氣，也必能因此革除。

「第四、要充實國民月會，使大家踴躍參加，更有意義。國民月會的舉行，必須普遍推廣，但國民月會的內容，更須加以充實。我們要以國民月會來策進戰時生活，同時，也要以國民月會來積極的訓練民衆，組織民衆，要使國民月會成爲喚起民衆奮鬥，提倡民衆互助，討論社會問題，革除不良風習，訓練自治精神，促進生產事業的一種集會。政府現在一方面勵行建設，一面正要施行新縣制，建立地方自治，所以我們要使國民月會與地方自治的工作打成一片。要盡量策動與會同胞，報告當地經過的事項，討論實際改進的問題，成爲推進各種建設的一種有效的組織，而不是一種奉行故事的儀式，這是各地領導月會的同胞，所應多方注意，善爲運用的。

「上面所舉的幾項，都是根據一年以來的經驗和觀察，爲要鼓勵我們國民志趣，振奮我們國民精神，而指示我們同胞以切要易行的辦法。

「最後我要告訴全國同胞，今天整個抗戰形勢和整個世界大局，都是一個否極泰來的時期，勝利光明，已在我們的前面，但我們更應堅忍，更應奮發，決不可有絲毫空隙絲毫懈怠，使敵人有機可擊有隙可乘，我們必須樹立森嚴的精神壁壘，磨礪我們堅銳的精神武器，紮硬寨，打死仗，流血汗，衝前鋒，一切有利於敵，有害於國的事決不可作，一切有利國家，有助抗戰軍事的工作，必須努力去作。……在今天精神總動員一週年的時候，正是我們檢點自己策勸自己的時候，我究竟對國家盡了多少的責任？我的精神和生活是不是適合於戰時國民的精神和生活？望大家人人

反省！及時改正，及時振作！「明禮義，知廉恥，負責任，守紀律」，竭忠盡智，努力向前，負起總理所遺留給我們的「革命建國」，求得中國自由平等的莊嚴使命！」（13）

注：（1）（7）（8）（9）（10）（12）——見「廿九年元旦廣播演講詞」

（2）（3）（4）（5）（6）——見「國民精神總動員綱領及其實施辦法」

（11）（13）——見「國民精神總動員週年紀念廣播演講詞」

第四篇 社會建設

第一章 社會建設的重要

一、什麼是社會：社會就是人與人間之精神的結合。各種個人的結合體在同一機構中共營政治的生活，為形成國家的元素，故社會為國家構成之基層，要建設政治修明的國家，當由建設健全社會始。

二、社會建設的目的和重要：社會建設是政治的基層建設，其目的在求中國社會能徹底改造，而成為一個現代國家。因為中國四萬萬人民，今雖皆為主人了，但由遠祖初生以來，素為專制君主的奴隸，向來多有不知為主人，不敢為主人，不能為主人者，今忽而登於民國主人的地位，便手足無措，不知所從，不識集會，不知團結，便如一盤散沙，人心渙散，所以雖有廣十衆民，而不能發揮應有的羣力，國家弱，實由於此。故要增加國家力量，必要先教人民團結，要改進國家政治，必要先教人民行使民權，此社會建設所以必要也。

社會建設與政治建設的關係，總裁的解釋：「社會建設就是具體而微的政治建設，條目上和政治建設大同小異，所不同者，其範圍更切近於民衆，其功效更着重於基層。」（1）從這裏我們可以看出：社會建設的範圍及其與政治建設的關係。但是，內容是什麼呢？總裁說：「社會建設，當以總理的民權初步作軌範，以組織保甲及社會法定團體為基礎，以推行地方自治開始實行法的各種基層工作為要務，……我們提倡的新生活運動，以體義廉恥為中心，其主要意義

亦正在此，就是要使全國的國民從食、衣、住、行的日常生活訓練與改進當中，澈底做到「明禮義、知廉恥、負責任、守紀律」這幾件事，進而達到團結民心，強固民力，這也可以說是繼續總理社會建設的一種實施辦法」(2)。由此可見社會建設的意義和工作是很廣的。

三、社會建設的範疇：社會建設的工作雖然很廣，最基本的約有四大項，就是：

- (一) 實行民權初步；
- (二) 辦理保甲與組訓民衆；
- (三) 推行地方自治開始實行法；
- (四) 提倡新生活運動。

由此可見社會建設之基本要項的範疇了。

關於推行地方自治開始實行法問題，容於本書第五篇政治建設裏闡述之，本篇所敘述的範圍，僅限於：(一) 實行民權初步；(二) 本黨的組織及其作用；(三) 編制保甲與組訓民衆；(四) 提倡新生活運動。幾個方面

注：(1)(2)——見「三民主義之體系及其實行程序」

第二章 民權初步要旨與實範

一、民權初步的目的

總理在民權初步自序中說：「中華民族，世界之至大者也，亦世界之至優者也；中華土地，世界之至廣者也，亦世界之至富者也。然而以此至大至優之民族據此至廣至富之土地，會此運輸進化之時，人文發達之際，猶未能先我東鄰而改造一富強之國家者，其故何也？人心渙散，民力不凝結也。」本黨臨時全國代表大會宣言中，引伸這個見解，認為「抗戰之勝負，不僅取決於兵力，尤取決於民力，民力之發展與民權之增進，相為因果。」但是欲求發展民力，增進民權，其道果何由呢？

關於這個問題，總理有明確的指示。他說：「民權何由而發達，則從固結人心，糾合羣力始；而欲固結人心，糾合羣力，又非從集會不為功。是集會者，實為民權發達之第一步。然中國人受集會之厲禁數百年，於茲合羣之天性殆失，是以集會之原則，集會之條理，集會之習慣，集會之經驗，皆闕然無有。以一盤散沙之民衆，忽而登彼於民國主人之位，宜乎其手足無措，不知所從；所謂集會，則烏合而已，是中國之國民，今日實未能行民權之第一步也。」（1）

「然則何為而可？吾知野心家必曰：非帝政不可，曲學者必曰：非專制不可，不知國猶人也；人之初生，不能一日而舉步，而國之初造，豈能一時而突飛，孩提之舉步也，必有保母教之；今國民之學步，亦當如是。此民權初步一書之所由作，而以致國民行民權之第一步也。」（2）

這樣，我們可以知道民權初步的目的，在於訓練人民，行使民權之能力。因此，總裁說：「社會建設當以 總理的民權初步為軌範。」（3）而「其直接目的當然是要教一般國民能夠熟習這些法則，以完成民權初步的訓練，而其間接的作用，尤在藉此養成一般國民重秩序、守紀律、有組織之習性，從而團結人心，增強民力，發展民權，造成有組織的現代社會。」（4）這樣

，我們不獨可以明瞭民權初步的目的，並且還可以由此而瞭解民權初步的重要了。

二、民權初步之基本精神

我們既已了解民權初步的目的，現在當進而說明民權初步之基本精神。換句話說，即民權初步的本質，是具備了怎樣的精神？

一般說來，民權初步具備下列三種基本精神：

第一、爲革命精神 本黨倡導革命的目的，在於建立三民主義的新中國，換句話說，本黨所倡導的革命，在消極方面，要掃除復興民族的障礙，積極方面則要建立理想的新中國。民權初步的目的，單純看來，它只是給與中國國民以對於集會結社的指導，但是，民權初步也不是孤立的，而是本黨黨義的一部，因之，民權初步對於人民的指導，並不是單純的純粹技術問題，反之，它是要人民利用這個技術以摧毀一切反國民革命的勢力，並且進一步作爲他日參加新中國民主主義政治之準備。因此，我們說，民權初步是帶有革命性的。

第二、民主精神 民主精神的表現，即多數取決原則之應用，民權初步的全部，都包含有濃厚的民主精神。例如由集會行言之，民權初步第二十一節規定：一額數乃會議辦事之必須人數。……在委員會必得過半數乃成額，固定的社團，必當以法定其何數乃成額，如未有規定者，則必以大多數爲成額，開會時必得過半數而後乃能辦事，不足額則祇有散會以待下期而已。這一點固然是多數治理的表現，即在民權初步的其他部份中，例如會議之進行，問題之取決，也是看多數人的意志以爲斷。這就是民主精神之表現。

第三、科學精神 所謂科學精神者，簡單說來，就是系統化，無系統的知識，叫做常識，有

系統的知識，叫做科學。在兩人以上的集合中，如果沒有系統的運用「民主精神」，其結果將成一羣烏合之衆的盲目行動，因此，民權初步中，除了包涵民主精神以外，還兼採科學的精神，這個科學精神在民權初步中的表現，是在「系統化」之下，而發為秩序與組織。民權初步全部共分五部份，即結會、動議、修正案、動議之順序，權宜及秩序問題，每一部份都表現其欲求人民集會之有秩序與有組織，這是民權初步吸收現代科學精神的地方。

三、民權初步之實施

民權初步的目的及其精神，既如上述，然則它的具體辦法又若何呢？

關於這一點，我們在這裏無法亦無庸將民權初步的規定，一一說明，我們只能摘錄要點，申述如次：

第一、會議之舉行 依據民權初步的規定，一凡研究事理而為解決，一人謂之獨思，二人謂之對話，三人以上而循有一定規則者，則謂之會議。一一會議有三種：其一臨時集會，為應付特別事件而生者，其二委員會，乃受高級團體之命令而成，以審查所指定之事，而為之解決或為之籌備者；其三永久社會，為有一定目的而設者，此三者之分別，則如一二兩種暫時之會，其三為永久之會；又其一其三為獨立之團體，而委員會則為附屬之團體。一但是不管那一種團體，當它舉行會議的時候，都必須有一定的秩序，依據秩序，始能舉行會議。

第二、會議之進行 會議進行的情形，因各種會議的性質，而異其趣，但是在任何會議進行中，其最重要的問題，不外為討論事項，討論事項都是經過動議、討論、表決三個程序；所謂動議者，即意見的最初提出；討論者即參加會議之人，對於最初提出之意見，表示其見解；表決者

即繼討論之後而將各種意見交全體表決，以決定究竟何者能夠取得多數人的贊成。

第三、會議之結束。任何會議，都必然有結束的，會議結束方式有三：其一為自然的結束，即一個會議在其任務終了之時，當然結束。其二為臨時的結束，即會議的任務雖然未了，但是有人提議散會，如以多數的贊同，亦可結束。其三為暫時的結束，即為延會，其目的在將事件延至將來討論。

以上所述，係為民權初步之極簡要的部份。欲求人民對於民權初步之瞭解，必須實際應用民權初步，而實際應用民權初步，則有得於指導者之將民權初步全部加以完整的研究。

(1) 見民權初步自序

(2) 見全上

(3) 見總理遺教六講第五講

(4) 見全上

第三章 中國國民黨組織為社會建設之特殊的寶範

(一) 黨與社會

在我們說明中國國民黨的組織以前，必先說明一下黨與社會的關係。

什麼叫做社會！這在第一章中，已加說明，什麼叫做「黨」呢？

黨可以說是社會中對政治有同一認識者之有組織的集團，因為它是一種集團，所以一個人不能成黨，因為它是對政治有同一的認識者之結合，所以凡非以同一政治認識而結合者，不能稱黨，因為它是一種有組織的集團，所以這和散漫的普通的臨時集會不同，而是具有紀律，具有相當

的繼續性的。

然則黨和社會，究竟有什麼關係呢？

第一、由構成的因素來說，黨員同時也就是社會的分子，但是在另一方面，社會的分子，並不能全為黨員，其原因甚為簡單，因為，凡是參加黨的分分子，通常不獨要有政見，並且還要熱心政治者，至少在目前，社會中的許多老弱婦孺，未必熱心政治，即使熱心政治，而在體力智力方面，又未必許可他們參加黨的活動，因此，由構成的因素來說，黨和社會的成員雖則是共同的個人，但是黨的成員，又是社會中比較前進而熱心的分子，所以黨員常為社會中之有力分子，因此，黨對於社會的活動，具有極大的影響。

第二、由功用上來說，社會的進化，有待於政治的推進，而在現代社會之中，政治的推進，必須有恃於黨的努力，而且因為黨的成員，常為社會中有力分子的關係，我們也可以說，只惟黨的活動，才足以構成社會的進步，換句話說，黨是社會的領導者，領導者的人數雖不必多，但是它的作用却是很大。

由於上述，可以知道一個黨的組織對於社會的功用，是怎樣的大了。

二、中國國民黨組織的特質

黨對社會的作用，既然很大，中國國民黨不獨是中國人所構成的黨，並且它又是一個擁有絕對多數人民擁護的黨，那麼國民黨對於中國社會的作用，是如何的重要。現在我們試說明中國國民黨組織的特點如次：

第一、由國民黨的黨員性質來說，中國國民黨是一個代表全民的黨，普通的黨，因為它所持

的政見——主義或政策，常具有偏激的見解，因之，只能代表少數或一部份人的利益，但是中國國民黨的主義，是全民的。因此，雖則並非全國人民都是國民黨黨員，但是它的黨員，却包括了社會每一部份的人民。不寧唯是，中國國民黨不獨在其本質上是全民的，而且在組織上，它也不具有普通政黨的門戶之見。臨時全國代表大會宣言中說：「於此更有為全國有志之士告者，吾黨欲謀三民主義之實現，其唯一希望，在於有志之士：一致加入，共同奮鬥，回憶總理致力國民革命精勤惕厲，四十年如一日，每經一次之挫折，必獲一次之進步，固由主義政策，歷時愈久而愈入於人心，而誠求有志之士，一致努力，使黨之機體得遂其發榮滋長之功用，以克負其重大之使命，亦為最要之原因。」今者全國人民對於日本帝國主義之侵略，所受痛苦，如水益深，如火益熱，人人有甯與偕亡之願，有志之士，奮然而起，相與集合於本黨，同心戮力，以完成捍禦外侮復興民族之使命，此真全國人民之所喁喁而望，不獨本黨同志馨香禱祝而已也。由於這幾句話，可以想見本黨在組織上之全民性了。

第二、由黨的制度來說，本黨之黨的組織，是採民主集權制的精神。在現代政治組織之中，其制度的原則，不過民主與集權兩者，所謂民主，即採「多數取決」，「少數服從多數」的原則，即在某一問題尚未決定的時候，任何人都可以發表意見，到了既經決定之後，大家都必須服從這個決議。所謂集權，即將權力集中於某一機關或某一個人。前者的優點在於使一切問題，均能以多數人的見解為行動的準繩，後者的優點則在於執行上的效率較大。本黨的制度，兼採這兩者之長，即民主集權之原則。

先解釋一下本黨組織的民主精神。本黨總章第二條規定「黨員有發言權、複決權、選舉權及

被選舉權」這些權力，運用於整個黨的組織之中，每一黨員自參加區分部黨員大會，區黨部全區黨員大會起，以至縣省全國，各級代表大會代表以及執行人員的選舉，都充分表現黨的民主精神。

其次為集權精神，民國十三年第一次全國代表大會所通過的中國國民黨總章，除了採取民主精神外，又採納集權的精神。每個黨員，一定要服從黨的領導，正所謂具有黨的自由，沒有個人的自由，每個下級黨部，一定要服從上級黨部的領導。黨的紀律，是黨的靈魂，大家只能在黨的紀律下活動。在一件事未決議前，固然可以自由發表意見，但在既決定以後，即不能不服從。這一切的一切，都表現黨的集權精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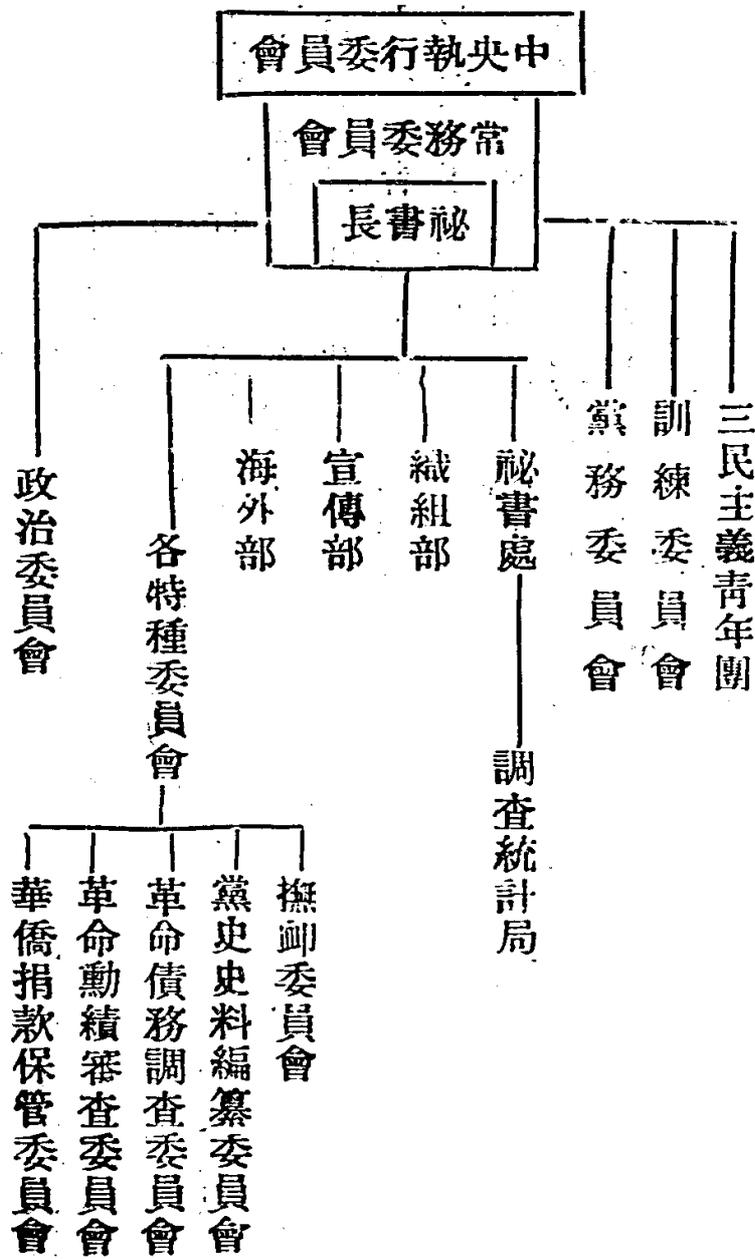
如上所述，我們可以知道本黨的組織，由構成因素來說，具有全民性，由制度上說，採民主集權制，由於前者，使本黨有負擔領導中國革命的能力，由於後者，使本黨的能力，得以發揮，這是我們所應該了解的。

三、中國國民黨組織的現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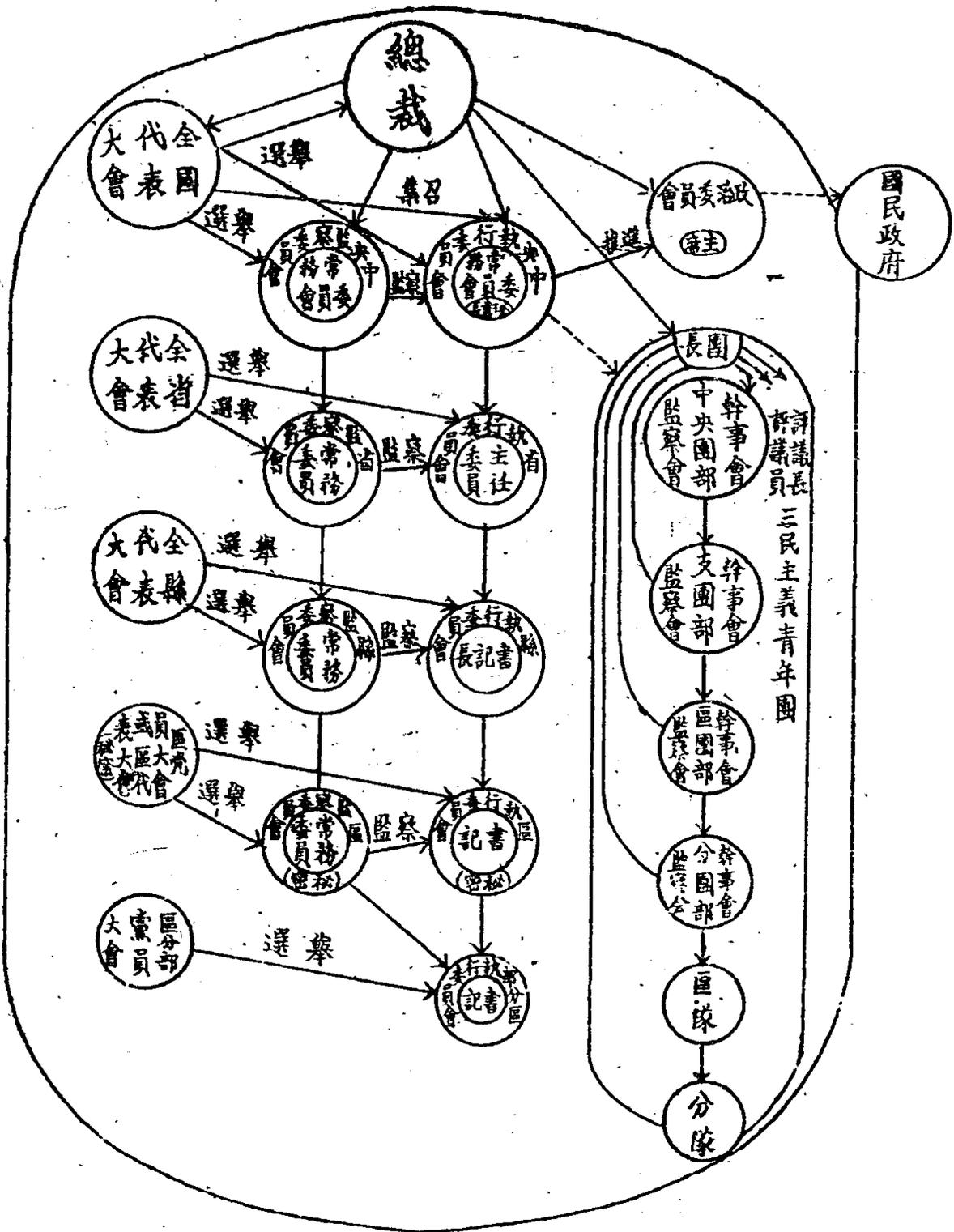
本黨的組織，由歷史說來，可分五個時期，即：興中會時期（民國紀元前二十年至八年），同盟會時期（民國紀元前七年至一年），國民黨時期（民國元年至二年），中華革命黨時期（民國三年至八年），中國國民黨時期（民國八年至現在）。關於過去的情形，未能詳加說明，茲只就現狀加以說明，以作從事社會建設時的參考。

本黨的現行組織，其歷史的淵源，雖甚悠久，而其具體的根據，則為民國十三年第一次全國代表大會通過之總章，以後經十五年第二次全國代表大會，十八年第三次全國代表大會，及二十七年臨時全國代表大會之修正，而成今日之制度。目下之制度，有如附表：

次：
中央執行委員會為全黨之最高執行機關，除社會部已于民國廿九年改隸行政院外，其組織如



中國國民黨現行制度表



簡單說來，在現行組織之中，仍然是採民主集權制，而在中央執行委員會之下，則採分工合作的精神，以求工作效率的提高。

第四章 民衆組織與民衆訓練

一、民衆組訓的意義

一個國家的存在，不獨要有衆多的人民，並且還得有健全的人民，因此，總理在臨終的時候說：「余致力國民革命，凡四十年，……積四十年之經驗，深知欲達到此目的，必須喚起民衆」，于此可以想見民衆的重要。

然則我們將何以喚起民衆呢？

總裁於二十四年九月十日在峨嵋軍官訓練團中說：「我們全國有四萬萬同胞，所謂「人心之不同，各如其面」四萬萬個人各自的職務，又千差萬別，我們又怎樣可以使他們一致動員根據我們國家預定的計劃來做呢？如果這一點辦不到，就不能集中國力，完成總動員的目的。所以總動員最根本的重要前提，就是「組織」。沒有組織，就不能發揮全國人民分工合作的效能，不能產生整個的偉大力量。所謂「組織」的意義，就是縱的橫的兩方面，有系統有條理的聯合而成爲整個的一件事物。而國家組織的效用，其最大的目的，就是要做到「統制」這件事情。「統制」兩個字的意義是怎樣呢？大家不要誤解爲統制就是壓迫強制；要知道「統」就是系統，……集全國各種各業各機關各團體而根據科學的原則使之密切連繫，分工合作，便成爲一個偉大的有機體。「制」就是節制，……層層節制，便是「統制」。如果詳細分析起來，所謂「統」者屬於橫的，「制」

者屬於縱的，必須叫縱橫兩方面組合完整精密，才能成爲整個的統制」。這樣說來，我們可以知道欲求喚起民衆，以適合全國總動員，則必須由組織民衆着手。

但是單純的組織民衆，還未必盡收喚起民衆之功。何以呢？

總裁說：「現在中國，所以衰敗至此的原因，就在一般人不知道自己負有建設國家和復興民族的責任，更不知道自己盡此責任的能力。因此苟且偷安，敷衍塞責。人如此，大眾皆然，於是養成一種偷惰頹敗的風氣，使整個國家和民族陷於危亡的狀態。」（1）在這種情形之下，如果只對民衆加以組織，根本未必便能如願，即使勉強組織起來，也只是一個缺乏靈魂的驅殼。總理說：「共信不立，互信不生，互生不信，團結不固」。所以要健全組織，發揮組織的功能，必須先使個體小的各個份子，有充分的自信與共信，而其方法，即爲「訓練」。

什麼叫做「訓練」呢？總裁說：「本來訓練就是教育的意思，但是我們爲什麼說「訓練」而不講「教育」呢？究竟教育的意義是什麼？訓練的意義又是什麼？二者究竟有什麼分別？這是我們首先要辨認清楚的。我以爲教育是基本的，整個的，而訓練只是教育之一部份——是教育之一種方法，也可以說是一種短期的教育，是爲達到奉行的目的而設的」。又說「教育的本義，是要既教且育，並要寓教於育，這在任何一種訓練所該作到的一個要領，也就是訓練的要義所在。至就訓練兩個字的本義來講，所謂訓，就是訓話，亦就是說明，練就是練習，亦就是實做；訓練兩個字合起來講，就是「說了就要去做」，「講明白了就要做到」的意思。根據這一個意義，就知道我們訓練，一定要即訓即練，訓練的目的纔能夠達到，否則僅訓不練，就沒有效力。」（2）所謂民衆訓練者，簡單說來，即對於民衆加以特定的短期教育，以求達到喚起民衆。

綜上所述，可知欲求革命的成功，必須喚起民衆，欲求喚起民衆，必須從組織民衆訓練民衆着手，也就是說必須一方面將民衆有系統的聯合起來，它方面加以特種的教育——訓練，基於這個理由，本黨臨時全國代表大會，對於這個問題，加以明確的申述，認為：「抗戰之勝負，不僅取決於兵力，尤取決於民力。民力之發展，與民權之增進相爲因果。故組織民衆，訓練民衆爲發展民力之必要工作，亦爲增進民權之必要條件。」（3）並於抗戰建國綱領中規定今後組織民衆之方針。

二、民衆組訓之方針

民衆組訓之意義及其必要既如上述，然則今後民衆組訓之方針又若何呢？

關於這一點；在本黨臨時全國代表大會宣言中，說明今後方針的原則，並在抗戰建國綱領，列舉實現原則的辦法，茲分述於次：

關於原則者，臨時全國代表大會宣言中說：「第一、組織訓練之目的，在養成民衆之自衛能力與自治能力，前者屬於軍事，後者屬於政治，兩當並重。無自衛能力，則所謂自治無發育之餘地，而無自治能力，則所謂自衛，亦失其根本。故抗戰期間，對於民衆，授以軍事組織，軍事訓練，以養成軍國民之資格，固爲當務之急；而政治組織政治訓練，則先之以地方自治條件之完備，繼之以進而參考中央政事，凡建國大綱之所規定者，皆當於此謀其實現。第二、組織訓練必當有條不紊之系統，然後能以簡馭繁，有條不紊。蓋民權主義與自由主義固相當因緣，然在革命已告成功之國家，政治之自由，尤當存在於不妨害國體政體之範圍內。至於革命期間，則政治之統一，較政治之自由爲急。軍政訓政，實爲勢之所不容已，而當對外抗戰，則雖在憲政時代之國家，

亦必授權政府，俾得集中人民之力量，統一人民之言論與行動，以同赴於國家至上之目的。當此之際，在議會及在社會間雖然各殊之政黨，亦必相約為政治的休戰，以一人民之心思耳目。蓋自由與統一，似相反而實相成，無自由則人民無自發的情緒，以從事於同仇敵愾。無統一，則以意思之龐雜，而致行動之紛歧，抗戰力量由之減削，有必然者。以此之故，抗戰期間，政府對於人民之自由，必加以尊重，同時亦必加以約束，使得自由於一定限度之中，約束既定，政府人民共同努力，見之實行，庶幾自由與統一，乃能兼顧。以上二者，為組織民衆訓練民衆之指導原則。

由於這一段話，我們可以知道今後組訓民衆的原則，大致說來可分三點：第一、今後之組訓民衆，以培養自衛能力，啓發自治能力為鵠的；第二、組訓民衆之進行，必須有合理之系統；第三、人民之自由，必須以不減削抗戰力量為範圍。

至於組訓民衆之辦法，抗戰建國綱領（以下簡稱綱領）有具體的規定，茲分述於次：

其一、關於民衆運動之推進者：在組織方面綱領第二十五條規定：「發動全國民衆，組織農工商學各職業團體，改善而充實之，使有錢者出錢，有力者出力，為爭取民族生存之抗戰而動員。」在行動方面，綱領第二十六條規定：「在抗戰期間，於不違反三民主義最高原則及法令範圍內，對於言論出版集會結社，當與以合法之充分保障。」同時並「救濟戰區難民及失業民衆，施以組織及訓練，以加強抗戰力量。」（綱領第二十七條）

其二、關於民衆自衛能力與自治能力之培養者：在自衛能力方面，綱領第十條規定：「指導及援助各地武裝人民，在各戰區司令長官指導之下，與正式軍隊配合作戰，以充分發揮保衛鄉土捍衛外侮之效能，並在敵人後方發動普遍的游擊戰，以破壞及牽制敵人之兵力。」在自治能力方

面，綱領第十三條規定：「實行以縣為單位，改善並健全民衆之自衛組織，施以訓練，加強其能力，並加速完成地方自治條件，以鞏固抗戰中之政治社會的基礎，並為憲法實施之準備。」

其三、關於民衆之訓練者：綱領除了規定一般的「加強民衆之國家意識，使能輔助政府肅清反動」外，並特定規定了，訓練青年俾能服務於戰區及農村，「訓練婦女，俾能服務於社會事業，以增加抗戰力量。」（參看綱領第二十八、三十一、二各條）。

根據上述方針，目下各級政府對於組訓民衆之工作，大致採如下步驟：

- 其一、關於組織者，可分四點：（1）凡應組織而尚未組織的團體，應即指導其組織成立；（2）凡已組織而未臻健全的團體，則設法使之健全；（3）凡性質相同的團體，分別使之歸併；（4）凡未經立案或步活動足以影響抗戰建國工作之團體，則加以取締。

其二、關於訓練者，在培養民族精神，充實國家力量，改良社會習俗，增進民衆福利的原則之下，視社會各部份人民之性質，而異其訓練之法：（1）對於農民，則領導其參加壯丁訓練，公民訓練，並鼓勵其改良農業技術，舉辦農村合作社等等；（2）對於工人，則舉辦各種工人補習學校，藉以增進其生產技術與公民知識，訓練各種工人團體應付緊急事變之能力並設法改良工人生活；（3）對於商人，則指導其銷行國貨，協助政府在財政及經濟方面之設施；（4）對於青年，則指導其各種組織研究會，啓發青年研究學術之興趣，並利用假期，領導學生從事社會服務勞動服務等等；（5）對於婦女，則舉辦訓練班，授以家專縫紉烹調看護，及其他各種必須之常識，隨時發動婦女從事募款賑災或舉辦公益事業。對於其他各種社團，則指導其活動，使之不違反政府法令，以適應目前的需要。

以上所述，均爲當前從事組訓工作者之所宜遵守尤不可忽者，即在組訓民衆之時，其所採步驟，雖可因時因地而異，但必須隨時與地方政治中管教養衛四大方針相配合。所謂「管」者，即以養成人民有秩序組織爲目的之科學的管理，教者即以禮義廉恥爲本之教訓，養者即以使人民具備衣食住行四項基本生活爲本之養育，衛者即以使人民能嚴守紀律服從命令，團結一致爲本之保衛。必須本此四者，組訓民衆才能達到它的根本目的，——抗戰建國。

三、組訓民衆與保甲制度

組訓民衆是社會建設之一，而保甲制度則常被一般人誤解爲政治建設，因此，在說明如何利用保甲制度以前，當先說明一下保甲制度與組訓民衆有關，又何以成爲社會建設之一？

關於這一點，總裁曾有確切的說明，他說：

「社會建設實際就是具體而微的政治建設，條目上和政治建設大小同異，所不同者其範圍更切近於民衆，其功效更着重於基層，所以社會建設當以 總理的民權初步作軌範，以組織保甲及社會法定團體爲基礎，以推行地方自治開始實行的各種基層工作爲要務，……今天我們要想起衰振救，救亡復興，一定要大家想方法來，加強社會組織，充實社會力量，建設健全的社會，以爲建設新國家的基礎。我們要達到這個目的，應當做的事情很多，如係組織保甲，推行地方自治開始實行法中「立機關，清戶口，定地價，修道路，墾荒地，設學校」的各種基層工作……（4）又說：「在訓政期中，地方自治沒有完成以前，我們可以把縣以下的工作分爲縣政與自治兩項，（所謂縣政即普通所說的官治）大體上說，鄉鎮以下是自治部份，即是社會建設。區以上縣政部份，亦即是政治建設。……至於地方自治開始實行法上

所舉的六項（一）清戶口、（二）立機關、（三）定地價、（四）修道路、（五）墾荒地、（六）設學校，是自治的要務，亦是縣政的基本，是社會建設和政治建設所都應該并重的。不過現在實行的時候性質上略有區別（參閱我所訂的「縣各級組織關係圖」）就是說在鄉鎮以下注重於保，各種工作要發動保內人民分別担任，一方面有保民大會等議事機關，同時保民亦即是工作的主體，立法和執行兩種義務結合起來，政權和治權差不多合為一體，一切工作就是眼前切身的社會公益，所以稱為社會建設。在區以上的工作，多半是要統籌和統制，要由曾受訓練的能者來担任，政權和治權比較的要劃分清楚，所以稱為政治建設。再則社會建設要建立各種社會團體，使他各就職業身份的不同，組織團體，促進公共福利，熟練會議方式，然後將來由鄉而縣而省而國，可完全行使四權，所以社會建設實為完成政治建設的預備。」（5）由於上引，可以知道鄉鎮以下屬於社會建設的範圍，保甲制度則是一種最基本的組織，社會建設既含有組訓民衆的意義，則保甲制度實是目前執行組訓民衆工作之基本單位。

民國以來，正式的採用保甲制度，實始於二十一年六月，當時在剿匪區域內推行保甲制度的，計有修水等四十三縣，二十一年間，前豫鄂皖三省剿匪總司令部制定剿匪區域內各縣編查保甲戶口條例，頒行於豫鄂皖等剿匪區域內各省。二十四年七月間，軍事委員會委員長武昌行營又將此項條例修正，二十五年五月，武昌行營奉命撤銷，保甲事宜，歸由內政部管轄。二十六年內，除新疆山東兩省，及天津青島兩市外，其餘各省市及威海衛行政區均先後採用保甲制度，到目前為止，已編組的有江蘇、浙江、安徽、江西、河南、甘肅、綏遠、寧夏、廣西、福建、湖北、湖南、四川、貴州、南京、北平等十六省市；正在編組中的有廣東、陝西兩省；曾一度編組而停頓者有

青海一省，將編組者有察哈爾、河北兩省，尙待編組保甲章則者，有上海市及威海衛行政區；先行訓練保甲人員以爲保甲編組之準備者，有西康一省；山西省仍舊持其原有的村制組織，雲南也是沿用縣保衛團制度。

以上所述，爲民國廿八年以前的情形，去年九月十九日，國民政府公布縣各級組織綱要，對於原有保甲制度，有所變更，茲依據此項綱要，說明保甲之組織如次：

鄉（鎮）之劃分以十保爲原則，不得少於六保多於十五保，保之編制以十甲爲原則，不得少於六甲多於十五甲，保設保辦事處，置保長一人副保長一人，由保民就公民中之具有（1）師範學校或初級中學畢業或有同等學力者，（2）曾任公務人員或在教育文化機關服務一年以上著有成績者，（3）曾經訓練及格者，（4）曾辦地方公益事務者，等資格之一者選舉之，在未辦理選舉以前，由鄉（鎮）公所推定，呈請縣政府委任。至於保民大會則係由每戶出席一人組成之。

甲之編制，以十戶爲原則，不得少於六戶，多於十五戶，甲置甲長一人，由戶長會議選舉，由保長報告鄉（鎮）公所備案。甲設戶長會議，必要時并得舉行甲居民會議。

上述保甲制度的特點有二，其一爲組織民衆，即經過保甲，而將所有的民衆完全組織起來。其二爲對於民衆的訓練，由保甲中開始人民的自治，以爲他日實施憲政的準備。

注：（1）——見 總裁二十三年二月十日出席南昌行營擴大紀念週訓詞：教養衛

（2）——見 總裁二十八年四月廿六、九日對黨政訓練班訓詞：訓練的目的與訓練實

施綱要

(3)——引臨時全國代表大會宣言

(4)——見 總裁訓詞：三民主義之體系及其實行程序

(5)——見 同上

第五章 新生活運動爲社會建設的實行

一、新生活運動的目的和社會建設

總裁爲使大家認識國家的危機，要恢復固有道德，提起進取精神，以洗雪國恥，求得民族獨立的光榮。乃於民國二十三年二月十九日開始提倡新生活運動，現在已進入第七年度。這種運動，已獲得了相當的效果。

總裁說：『我們提倡新生活運動，以「禮義廉恥」爲中心，其主要意義亦正在此。就是要使全國的國民從食、衣、住、行的日常生活訓練改進當中，澈底做到「明禮義、知廉恥、負責任，守紀律」這幾件事，進而達到團結民心，強固民力。這也可以說就是繼續 總理社會建設的一種實施辦法。』（1）由此，我們可以充分瞭解 總裁發起新生活運動的目的，是「繼續 總理社會建設的一種實施辦法。」

新生活運動的前後目的，足使全國國民的生活行動都加以革新，能夠做到「整齊劃一」。所謂「整齊劃一」的內容， 總裁認爲就是生活「軍事化」。但是軍事化是什麼呢？要解答這個問題，可以分做兩方面：軍事化的精神乃是禮義廉恥，軍事化入手的地方乃日常生活的「食衣住行

」。而國民生活的生產化、合理化、也是新運目的之所在。

總之，新生活運動，就是要使全國國民從衣食住行日常生活上，表現我們中國禮義廉恥固有道德習慣，來達到行動一致的目的。

二、新生活運動的精神和社會建設

總裁在解釋禮義廉恥的意義說過：「禮是規規矩矩的態度，義是正正當當的行爲，廉是清白的辨別，恥是切切實實的覺悟。」至新生活運動五週年紀念日，總裁作更進一層的解釋：「禮要進到嚴嚴整整的紀律，義要進到慷慨犧牲的犧牲，廉要進到切切實實的節約，恥要進到轟轟烈烈的奮鬥」，同時，總裁屢次昭示我們，在禮義廉恥中，以禮字爲最重要，他說：「我們現在所提倡的新生活運動，就是一種建設國家復興民族之基本革命運動，凡是參加這個運動的同志，應當曉得「禮」是新生活運動最中心最急要的事情，無論是開會的時候，講話的時候，須隨時教他們重禮、知禮、行禮。」（2）

如上所述，可知禮是如何重要，整個社會建設的精神都建築在「禮」上，因爲禮者理也，就是有序之謂，社會建設，必要由使社會有條理有序序做起。是故新生活運動可以說是社會建設的實行。

三、戰時新生活運動和社會建設

以上所講，都是偏重於平時，至於戰時的新生活運動和社會建設工作將如何的推行呢？

（一）厲行精神動員，策進戰時生活。精神動員與新生活運動的關係至深且鉅，精神動員中所規定的實施辦法共有五項：（1）改造生活，（2）奮發朝氣，（3）革除惡習，（4）

打破不良的企圖，（5）糾正錯雜思想，這也是社會建設的必要條件，都是應該我們竭力實行的。誠如總裁所指示：我們同胞不但自己要身體力行，還要勉勵家庭，勸勉社會，一致實踐，務使大家對於國家戰時法令，很忠實的去履行，對國家應盡量的貢獻；很慷慨的去報効，對自身的公私生活，確實做到緊張嚴肅刻苦節約的地步，對於抗戰建國的天職，很勇猛精進的去奮鬥。

（二）「協助兵役建設」，「尊敬受傷將士」——這是我們大家都應該竭力去做的兩件大事。助成兵役辦法：是在我們同胞都要積極宣傳，鼓勵壯丁人人參加兵役，踴躍應徵，以達到全國皆兵的地步；尊敬，鼓勵和安慰受傷將士的辦法：是應該在各地組織傷兵之友社，使各個同胞都成為傷兵之友，並為他們做種種必需的服務。

（三）協助肅清煙毒，增進國民健康。要增進國民健康，在消極方面應該提倡禁煙運動；在積極方面應該提倡國民體育。國民身體的健康就是建設社會和復興民族的基本要務。

（四）促進國民經濟，增加戰時生產。根據過去第一次世界大戰的經驗，在戰爭期中，消費量的增加為必然的現象，所以現在我們應該設法促進國民經濟，增加戰時生產，這是一面抗戰，一面建國，以達成自力更生目的之要圖。總裁昭示我們目前所急須注意的：1. 舉行消費合作，調劑供求，平抑價格。2. 澈底清除仇貨，不賣原料和物品與敵人。3. 增進農工生產，提倡工作競賽。4. 獎勵畜牧生產，增強運輸力量。

（五）喚起婦女同胞，推進婦女運動。婦女同胞佔全國人口之半，我們應該動員全國婦女，使她們在家庭，在社會，策動改進國民生活和加強抗戰力量的工作。

- 注：(1)——見「三民主義之體系及其實行程序」
(2)——見「新生活運動之中心準則」

第五篇 政治建設

第一章 政治建設的重要

一、政治建設是甚麼——政治是甚麼？「政就是衆人的事，治就是管理，管理衆人的事，便是政治。」這是總理所下之簡單明瞭的定義。政治的定義，雖如此簡單，然而它的內容，却異常複雜，不僅因時因地而不同，亦且因人因事而變易，一面要能守正以持經，一面要能權宜而應變。要之，其方法就是要以民主的科學的方法，來管理衆人的事；其目的在能為整個國家謀安固禦侮，為全體民衆謀最大福利。要以這種方法，達到這個目的，是謂之政治建設。政治建設之重要，我們可于總理遺教和總裁言論中獲得確切的明瞭。

二、政治建設的重要——總理說：「自辛亥革命以至於今日，所獲得者，僅中華民國之名。國家利益方面，既未能使中國進于國際平等地位；國民利益方面，則政治經濟羸羸諸端，無所進步；……三民主義之實行，猶茫乎未有端緒者，則以破壞之後，初未嘗依預定之程序以為建設也。……夫革命為非常之破壞，故不可無非常之建設以繼之。」（1）總裁說：「本來我們革命黨自從十五年出師北伐，不到三年，便全國統一，軍事上可以說早就成功了。但是因為我們軍事的发展太快，政治的建設跟不上來，所以三民主義的國家，到現在還沒有建設起來；同時是因為革命的聲勢很大，而國家的實力不足的緣故，我們的國家就遭受了「九一八」以來空前的國難，弄到現在這樣危急存亡的局勢！我們現在要想挽救國家，完成革命，必須趕緊努力建設，充實國

力，而當前最緊要的中心工作，就是「政治建設」。(2)

三，政治建設的範疇——政治建設的外線包括很廣，內容也甚複雜，其範疇該是怎樣？總裁說：「就政治建設的廣義而言，總理的三民主義、五權憲法、建國方略、建國大綱等全部遺教，都可包括在內，而我們在此處所講的政治建設，比較的是採狹義，即指普通所謂「政治」的範圍以內之實際事物，特別是指國家政治機構之建設與運用而言。基此意義，可知建國大綱就是總理關於政治建設最簡要切實的寶典，而地方自治開始實行法爲其補充的規定，至於五權憲法則爲政治建設所要建設的理想制度。前兩種是講政治建設的步驟或方法，而五權憲法則是總理所苦心創制的政治理想和制度」(3)於此我們對於政治建設的重要和其工作目標，可知其大概(3)。

注(1)——見「制定建國大綱宣言」

(2)——見「總理遺教六講第一講」

(3)——見「總理遺教六講第一講」

第二章 政治建設的目標

一、政治建設爲抗戰必勝之基礎——總裁指示：「現在我們一切工作的總目標，就是「全國總動員」。如果政治的實施，違反這個目標，就不能算是政治，而是毀治，造亂，禍國，殃民！」其言可謂深切著明。「全國總動員」：是準戰時和戰時的用語，我們在抗戰期間，一切政治建設

工作，固要盡赴這個目標，即在平時，也要如是。因為國于大地，能戰爭才能和平，能戰爭才能存在，故在平時即要時時刻刻為戰時的打算，才可使戰時如平時的應付。然所謂「全國總動員」，是舉全國人力、物力、財力，盡為禦侮之目的，以發揮其效忠之意；要人力物力財力能達到這個目的，非在平時為這三種力量之建設不可，要遂行這三種力量之建設，又非先之以政治建設不可的。但物力、財力，皆由人力生產，所以這三力之建設，當從人力建設為先，人力建設，又當以使民親附為先。荀子說：「士民不親附，則湯武不能以必勝也；故善附民者，是乃善用兵者也，故兵要在乎善附民而已。」然則如何才能使士民親附？他說：「政修，則民親其上，樂其君，而輕為之死。」又說：「禮修而士服，政平而民安。士服民安，夫是之謂大凝。以守則固，以征則強。」我們看這幾段話，可明白了士民之能團結，能愛國，能為國家犧牲，則可以鞏固國防，可以戰勝敵人，然其所以能致此之根本，乃在「政修」「政平」。古之所謂「政修」「政平」，即今之所謂「政治建設」，是則戰時的戰勝效果，悉賴于平時的政治建設。

二、政治建設的首要是在民生——政治如何才可謂之修平？不外使人人各盡其才，各得其所，各遂其生。總理說：「人能盡其才，地能盡其利，物能盡其用，貨能暢其流，此四事者，富強之大經，治國之大本也。……人能盡其才，則百事興；地能盡其利，則民食足；物能盡其用，則財力豐；貨能暢其流，則財源裕，故曰：此四者富強之大經，治國之大本也。」這一段話，綜結來說，就要使國家政治，以達于富強，其大經大本，即在「人盡其才，地盡其利，物盡其用，貨暢其流」。這可以說就是現在我們從事政治建設的目標。

總裁闡發總理之言，說：「所謂政治建設的目標，分開來講，固然應當同時舉出這四個

來，若是就政治的根本作用，將政治建設的目標，講得更簡明更澈底一點，可以說政治建設唯一目標就是「民生」。總理在建國大綱中指出我們革命建國最重要的一句話說：「建設之首要在民生」。這句話真是一語破的，指明了我們政治建設的中心目標。我們之所以要革命，要從事政治建設，我們之所以要管理衆人的事，要做到「人」無遊民，而各盡其才；「地」無荒土，而咸盡其利；「物」無廢棄，而各盡其用；「時」無虛耗，而用得其宜（即每日二十四小時，均須按合理之規律而生活，無一時一刻不用於有益身心德業之事）；「事」無廢弛而克舉其效；最後惟一的目的，就是要使天下事事物物皆安排妥當，各得其所；全體人民，個個都能安居樂業，足食足衣。宋儒呂新吾所說：「爲人上者，只是使所治之民，個個要聊生，人人要安分，物物要得所，事事要協宜，這是本然職分。」就是這個意思。

「本來政治的內容，分析起來，雖然包括經濟、教育、倫理、社會、軍事、交通等等，但綜合起來講，就不外『國計民生』四個字。一切政治的設施，無非是要使國家富強，民生樂利。必須能夠如此，纔算是政治。我們中國的政治進步很早，政治學說也很發達，我們無論從事實與學理來攷究，可以說無論那一個偉大的政治家都是以民生爲政治之大本。禹謨所說：「德惟善政，政在養民」，孔子主張：「既庶加富」，「足食足兵」；到了孟子，更特別將政治以民生爲主要的道理闡發詳盡，所謂「使民養生送死無憾，王道之始也。」所謂：「明君制民之產，必使仰足以事父母，俯足以畜妻子，樂歲終身飽，凶年免於死亡。然後驅而之善，故民之從之也輕。」至於管子所謂：「倉廩實則知禮義，衣食足則知榮辱」，更是歷來政治上最緊要的格言。我們用這些古訓，已可認識政治的中心目標所在；如果再研究現代各國政治的性質，可以說政治與經濟息息相

關，簡直是整個的，不可分的。不僅政治上最大部分的工作完全是屬於經濟的範圍；而且政治的基礎，就在於健全的經濟，我們甚至可以說：經濟情形是決定政治的主要因素。就國家的觀念來看，也就是所謂「國計民生」。總之，現代政治必須是民生主義的政治，現代的政治建設，必須以民生爲首要。所以總理在建國大綱中規定政府當與人民協力，共謀開發一切富源，增加生產，以滿足全國人民之食、衣、住、行四大需要。並辦理育幼、養老、濟貧、救災、醫病，與各種公共所需之事業。總理這種偉大精確的見解，是由博愛的胸懷，用深遠的眼光，來體察政治的精義而得的一個結論。這是千古不磨的定理，與總理平時所最愛讀的禮運一篇，所說的完全一致。」（1）

三、政治建設的最高目標在大同——總裁復申其言，說：「禮運：『大道之行也，天下爲公，選賢與能，講信修睦，故人不獨親其親，子其子，使老有所終，壯有所用，幼有所長，矜寡孤獨廢疾者皆有所養，男有分，女有歸，貨惡其棄於地也，不必藏於己，力惡其不出於身也，不必爲己，是故謀閉而不興，盜竊亂賊而不作，故外戶而不閉，是謂大同。』這真是古今政治最高的目標。總理以救國救民之熱誠從事革命，而生平所最稱誦勿衰的就是這一篇，實在因爲這寥寥百餘字的裏面，確已包含了達到人類社會最高境界的途徑，只要能去私心，謀公利，使男女老幼，各得其所，各盡其力，孤獨殘廢，皆有所養，物產盡闢，自然秩序和整，不難達到大同之境界。我們一般從事政治的人員，不可不了解此篇之精義，求其實現之道。」（2）

四、結語——「總之，大家無論是在那一界服務的人，從此要認識并牢記政治惟一的目的，是要使全國人民個個人能夠各盡其能，各得其所，足食足衣，知禮知義，簡言之，就是民生樂利

，萬物得所。必須如此，纔算是現代的政治，真正的政治。」（3）

注：（1）（2）（3）……見「總理遺教」講第二講」

第三章 建國大綱的詮釋

建國大綱是總理手定的建設國家政治的具體綱領，我們對於它的解釋，當以總裁之言爲依歸。原文如下：

一、總說

「總理關於政治建設最簡明精要的具體方案，就是國民政府建國大綱。全文雖僅二十五條，但是所有革命政府施政的根據。目的、內容和建國的秩序與方法，都在建國大綱二十五條中規定得明明白白。我們要建設新政治和新國家，就不可不將建國大綱澈底研究明白。而我們在研究建國大綱之前，必須先看序文。看了序文，對於全書纔有一個明確的概念和要領；再看內容，纔容易明白。這篇序文內有一段最重要的話如下：

「自辛亥革命，以至於今日。所獲得者僅中華民國之名。國家利益方面，並沒有能使中國進於國際平等地位；國民利益方面，則政治經濟塗塗諸端，無所進步，而分崩離析之禍，且與日俱深。窮其至此之由，與所以救濟之道，誠今日當務之急也。夫革命之目的，在於實行三民主義。而三民主義之實行，必有其方法與步驟，三民主義能影響於人民，俾能蒙其幸福與否，端在其實行之方法與步驟如何。文有見及此，故於辛亥革命以前，一方面提倡三民主義，

一方面規定實行主義之方法與步驟，分革命建設爲軍政、訓政、憲政三時期。期於循序漸進，以完成革命之工作。辛亥革命以前，每起一次革命，卽以主義與建設程序宣布於天下，以期同志暨國民之相與了解。……建國大綱第一條至第四條，宣布革命主義及內容。第五條以下則爲實行之方法與步驟。其在六七兩條，標明軍政時期之宗旨，務掃除反革命之勢力，傳宣革命之主義。其在第八條以至第十八條，標明訓政時期之宗旨，務指導國民從事於革命建設之進行。先以縣爲自治之單位，於一縣之內，努力除舊布新，以深植人民勢力之基本；然後擴而充之，以及於省。如是則所謂自治，始爲真正之人民自治，異於僞托自治之名，以行其割據之實者。而地方自治已成，則國家組織始臻完密，人民可本其地方上之政治訓練，以與聞國政矣。其在第十九條以下，則由訓政遞嬗於憲政所必須之條件與精神之秩序。……

我們看了這一篇序文，便可以曉得建國大綱的內容及其精神之所在了。現在再將建國大綱的內容逐條加以解釋：

二、革命主義與內容

(一)、「國民政府本革命之三民主義，五權憲法，以建設中華民國」。

這一條是開宗明義，指示建國的根據。總理說過：「三民主義就是救國主義」。我們要挽救危弱的國家，以建設新國家，必須以三民主義爲最高的指導原則。就政治方面講，最要緊的就要有一個很完善的政治機構來推行政務，所以關於政府的組織，要以五權憲法爲根據。

(二)、建設之首要在民生，故對於全國人民食衣住行四大需要，政府當與人民協力共謀農業

之發展以足民食；共謀織造之發展，以裕民衣；建築大計劃之各式屋舍，以樂民居；修造道路運河，以利民行」。

這一條是指明政治建設第一個最急要的目標。我們革命的目的，即在謀人民最大的福利，所以一切建設的目的，即在如何解決民生問題，使四萬萬同胞能安居樂業足食足衣。尤其是交通發達，不僅民行便利，而且對於政治經濟文化國防皆有莫大益處。這「食」、「衣」、「住」、「行」四大需要如果都能滿足，國民的「樂」、「育」問題，自亦可連帶解決；國民的體格便可以健強，智識程度便可以提高，精神便可以振奮，對於政府自然發生信仰，對於國家自然忠誠愛護。所以民生的建設，實為建設國家，發揚民族的基本工作，無論是政府、教育界、軍隊，團警各方面的領袖和幹部，都負有這種革命建設的責任。大家都要朝着「裕民生」、「充國力」的共同目標來努力！切不可橫征暴斂殘民以逞為政治，而使民衆凍餒流離，怨聲載道。如果只顧少數人甚至個人的權利而不顧大多數民衆的利益，就是自私自利，就是反革命。做了反革命的人，任他有怎麼大的學問，怎麼大的才幹，怎麼大的權勢，都要為國人所共棄，絕對沒有不滅亡的道理。以前一般軍閥官僚，他們的勢力多麼雄厚，也並不是沒有才幹，為什麼到後來都被消滅，還不是因為他們只顧個人或少數人的利益而不顧民衆的幸禍，成為反革命嗎？這種連民衆都不願愛的人和官吏，簡直是民衆的公敵，這種人不失敗天下還有公理嗎？所以我們要認定：政治的根本目的在建設民生，為人民謀福利，舍此而外，便別無所謂政治。關於民生的建設，總理所著實業計劃，就是我們實行的具體方案，大家應當詳細的研究。

(三)、其次為民權。故對於人民之政治知識能力，政府當訓導之，以行使其選舉權，行使

其罷免權，行使其創制權，行使其複決權」。

這一條是指明政治建設的第二個目標。我們知道：民權不外四種，就是選舉權、罷免權、創制權和複決權。必須人民能實行民權，然後可以建設真正的民主政治，纔可以成功一個基礎鞏固真正的民國。像我們中國現在的一般民衆，既無政治常識，又無組織習慣，怎樣能使他運用民權呢？所以總理特別指示訓導人民政治智識與能力之必要，下面提到的訓政時期，就是根據這個意思，此外還規定民權初步，教我們先訓練民衆，使有基本的組織能力，能夠了解運用民權的方法；初步做到了，然後逐漸前進，就可以建立真正健全的民國。

(四)、「其三爲民族。故對於國內之弱小民族，政府當扶植之，使之能自決、自治。對於國外之侵略強權，政府當抵禦之。并同時修改各國條約，以恢復我國國際平等，國家獨立」。

這一條指明政治建設的第三個目標。大家要特別注意，我們革命，對外最大目的，就是反抗強權，要求國家的自由獨立與平等。國家一天不能達到這個目的，就是我們革命一天沒有完成，我們的責任便一天沒有盡到。如果我們不努力以求盡此責任，達此目的，不僅個人不能成功，而且國家亦必被人家滅亡。當此存亡絕續之交，豈可不及時努力！我們對國際既要求自由平等，那麼對國內各民族，自當一律平等。其較爲弱小者，更當以政府的力量，來扶植他們，使之自治。但不能讓侵略中國的帝國主義者，用種種威迫利誘的手段來欺騙他們，更不是表面上標榜自治自決，而實際上向侵略們的帝國主義者投降，憑藉外來的勢力，來脫離自己的中華民國。如果那個人違反這種民族主義的精神，就是賣國家賣民族的漢奸！就是甘爲我們四萬萬同胞的公敵，

人人得而誅之！

以上四條，就是我們建國的主要政綱，雖只有寥寥二百十二字，全部三民主義的要點，可以說都包括在此，明乎此就可以瞭解三民主義。所以大家對於這四條先要研究清楚，然後對於革命和政治，纔有根本認識。以下各條，就是講實行三民主義的方法和步驟。

三、建設程序的分期

(五)、「建設之程序，分爲三期：一曰軍政時期、二曰訓政時期、三曰憲政時期」。

我已經屢次對大家講過：我們無論做什麼事情，必須定出先後的程序和進行的步驟，然後可望事半功倍。我們做革命建國的大事業，尤其應該如此。所以總理將革命工作分爲軍政、訓政和憲政這三個程序。「軍政時期，則以軍隊與人民結合的武力，用斬草除根的手段，打破一切舊勢力，壞制度，以利建設事業的進行。到了訓政時期，由本黨負保育的責任，領導民衆，指導民衆，從事訓政，實行建設，滋長人民政治的智識，培養人民政治的能力，使人民能夠直接參加政治，管理政治；經過訓政以後，人民了解三民主義五權憲法的原則，開始憲政，以政權還於人民。如此，纔能建設真正民治的國家，人民纔能真正享受革命的幸福」。如不照這樣分別先後，循序以進，革命就要失敗。我們一切政治的建設，總要腳踏實地一步一步的前進，纔有最後成功的把握。這一條是規定革命的程序。以下各條，是分別說明三個時期內應辦的事項和進行的方法與步驟。

四、軍政時期的設施

(六)、「在軍政時期，一切制度悉隸於軍政之下，政府一面用兵力以掃除國內之障礙，一面宣傳主義以開化全國之人心，而促進國家之統一」。

這是說明軍政時期的工作，在以革命武力掃除一切建設的障礙，打破分崩離析割據分爭的封建局面，完成國內的統一。凡是違反三民主義的一切習慣思想言論制度等等，都是我們革命的對象。我們要將這一切障礙掃除肅清之後，纔能從新建設起一個光華燦爛的新中國！由此可見，我們要從事政治建設，首須用武力來掃除建設的障礙。因此，政治必須武力爲之推動與促進。反之，軍事的勝利，又須賴政治爲之保障，加以發揚。所以文人如不懂軍事，便不能幹政治；軍人如不懂政治，亦不能辦軍事。所以凡是現代的革命的黨員，一定要文武兼全。

（七）、「凡一省完全底定之日，則爲訓政開始之時，而軍政停止之日」。

這一條是說明軍政訓政以一省爲單位，這實在是因時因地制宜的道理。那一省完全底定，那一省軍政的目的就算達到，就可以開始訓政，不必待全國軍政結束以後，纔各省同時開始訓政。如此就可以儘快推進革命的工作，而由訓政時期過渡到憲政時期。

五、訓政時期的設施：

（八）、「在訓政時期，政府當派曾經訓練考試合格之員，到各縣協助人民籌備自治。其程序以全縣人口調查清楚，全縣土地測量完竣，全縣警衛辦理妥善，四境縱橫之道路修築成功，而其人民曾受四權行使之訓練，而完畢其國民之義務，誓行革命之主義者，得選舉縣官，以執行一縣之政事；得選舉議員，以議立一縣之法律；始成爲一完全自治之縣」。

這一條是規定在訓政時期內以縣爲單位之地方自治的基本要務。第一調查戶口，第二測量土地，第三辦理警衛，第四修築道路，第五訓練民權。這五種要務，就是我們行政、教育、團警人

員目前所應負責做好的工作。現在我們軍政時期已經結束，訓政已經開始好幾年，有那個地方辦好了這幾件事情沒有？我們一般負地方責任的人，簡直沒有盡到一點革命的責任，致使革命事業延到現在還沒有成功，大家都有罪過！今後大家應該猛省，應當急起直追來達成這種任務。地方自治，是政治建設的基本工作，也就是建國的中心要務，因其異常重要，所以總理另外有一篇地方自治開始實行的遺教專講這件事情。等一刻我們可以再來研究。

(九)、「一完全自治之縣，其國民有直接選舉官員之權，有直接罷免官員之權，有直接創制法律之權，有直接複決法律之權」。

這是說明一個縣達到完全自治的程度時，人民應當充分行使的四種民權。也就是說，人民要充分行使這四種民權，必須完成第八條所列舉的關於地方自治之義務而能誓行革命之主義。

(十)、「每縣開創自治之時，必須先規定全縣私有土地之價。其法由地主自報之，地方政府則照價徵稅，並可隨時照價收買。自此次報價之後，若土地因政治之改良，社會之進步，而增價者，則其利益當為全縣人民所共享，原主不得而私之」。

經濟要素，是勞力、土地、資本三種，其中土地尤為民生的基礎，我們政治建設的第一個目標即「平均地價」。所以總理特別提出「土地」問題，為一切建設之先。由此可見土地與國家和國民經濟的關係，非常重大。對於土地的处理，差不多歷來就是政治上的中心問題，處理的政策和方法得當與否，對於國家的隆替經濟的盛衰以至政治的成敗，都有極大的影響。這一條就是說明我們國民政府處理土地的一個重要方法。即民生主義中所謂「平均地權」之具體辦法。平均地權的精義，就是以和平漸進的方法，一步一步達到土地公有的目的。這一條的規定，就是「平

均地權」最主要的實施方法，與我們革命的前途，關係最大，大家必須切實研究，認真實行。

(十一)、「土地之歲收，地價之增益，公地之生產，山林川澤之息，鑛產水力之利，皆爲地方政府之所有，而用以經營地方人民之事業，及育幼、養老、濟貧、救災、醫病、與夫種種公共之需」。

這一條是規定地方政府應辦的公共事業，與社會救濟事業，以及辦理這些事業的經費之來源。其要旨是要儘量開發當地的富源，利用當地的財力來辦當地各種增進公共福利的事業。使「老有所終，壯有所用，幼有所長，矜寡孤獨廢疾者皆有所養」。現代各文明國家對於各種公共事業以及社會救濟事業，無不以最大的努力來推廣和發展。就是私人對於慈善事業及各種社會事業，亦無不盡心竭力來舉辦，所以他們一般國民的幸福能夠普遍的增進。我們中國一般軍人官吏團警以及各界領袖和幹部，能有幾個人是真心實力，爲社會謀福利的？許多人就是眼見民衆餓死凍死病死，都好像與自己漠不相關，不去設法救濟。其尤不肖者，還要忍心害理，想盡種種方法來搜括民脂民膏，自肥其一身一家。這種人身爲民上，真不知何以對社會國家？何以對自己的良心？大家要曉得：我們社會國家並不是真正貧窮沒有辦法，而是因爲一般負責任的人，只顧敲剝百姓，不知道如何想方設法來幫助和指導民衆，改良和發展各種生產事業。你們看現在到處鬧水災鬧旱災，到處很多荒山荒地；到處疫疾流行，到處流亡載道，社會如此凋敝，民衆如此痛苦，革命之謂何？政治之謂何？如果地方政府在消極方面能夠重視職責，不貪不懈，愛護民衆；在積極方面更能興辦水利，發展交通，開發富源，培植森林、開墾荒地，改良農產，發展各種生產事業，決不會有現在這樣貨棄於地，民困於野的情形。今後我們各地政府和各界負責任的人，務必盡力

來補過盡職，救死扶傷纔好，尤其是提倡勞動服務，舉辦義務徵工，來興辦水利，開墾荒地，發展交通以增進公共的利益，更屬政治上當務之急。

(十二)、一各縣之天然富源，以及大規模之工商事業，本縣之資力不能發展與興辦而須外資乃能經營者，當由中央政府爲之協助；而所獲之純利，中央與地方政府，各占其半」。

這是說明中央對於地方興辦實業而資源不足時，應加以協助。

(十三)、「各縣對於中央政府之負擔，當以每縣之稅收百分之幾爲中央歲費，每年由國民代表定之。其限度不得少於百分之十，不得加於百分之五十」。

這是規定地方政府對於中央政府繳納歲費最低與最高的限度。意思是「平衡國家與地方之負擔，而使兩者均有合理的發展。」

(十四)、「每縣地方自治政府成立之後，得選國民代表一員，以組織代表會，參預中央政事」。

這是規定國民行使民權與聞國家政事的辦法。

(十五)、「凡候選及任命官員，無論中央與地方，皆須經中央考試，銓定資格者乃可」。這是規定國家任官的辦法。考試是拔取人才，澄清吏治最有效的一個辦法。但是現在我們還沒有普遍確實推行考試制度，因而政治至今尚未修明，一切不能進步！政治的根本在乎得人，所以確立完善的考試與銓叙制度而厲行之，使整個政府的人事在一定的軌道上進步，是今後政治建設的根本要圖。

(十六)、「凡一省全數之縣，皆達完全自治者，則爲憲政開始時期。國民代表會得選舉省長，爲本省自治之監督，至於該省內之國家行政，則省長受中央之指揮」。

這是根據於上面所定軍政訓政的起訖時期，規定凡全省所有縣份都已完成自治的省份，就可開始憲政，由全省各縣國民推舉代表選舉省長，省長一面爲地方自治的首長，主持省自治行政；一方面又是受中央的委託，負監督自治與辦理該省區以內「國家行政」的責任。

(十七)、「在此時期，中央與省之權限，採均權制度。凡事務有全國一致之性質者，劃歸中央；有因地制宜之性質者，劃歸地方；不偏於中央政權或地方分權」。

本條所謂「均權」，乃是指由國家最高機關，按事務之性質而將各種事權分別劃歸中央與地方政府，所謂不偏於中央集權或地方分權，這是總理從事實上解決中央與地方政府間一切不應有的爭議之具體辦法。可說是最合理的一種調整。我去年所發「感電」的主張，也就是根據總理這一條原則而來的。今後我們要達到全國一致的目的，在中央必須根據因地制宜的原則，使全國各地方都能夠發展進步；既不要拘泥束縛，尤不可任意摧殘，各地方則須完全改革過去割據的惡習，竭誠擁護中央的統一，來建設文明強盛的新國家。

(十八)、「縣爲自治之單位，省立於中央與縣之間，以收聯絡之效」。

這一條是規定自治以縣爲單位。同時說明省政府之地位與責任。

六、憲政時期的設施：

(十九)、「在憲政開始時期，中央政府當完成設立五院，以試行五權之治。其序例如下：

曰、行政院，曰、立法院，曰、司法院，曰、考試院，曰、監察院」。

(二十)、「行政院暫設如下各部：一、內政部，二、外交部，三、軍政部，四、財政部，五、農礦部，六、工商部，七、教育部，八、交通部」。

(二十一)、「憲法未頒布以前，各院長皆歸總統任免而督率之」。

以上三條，是規定中央政府的組織，和中央各主管部院人選的辦法。

(二十二)、「憲法草案，當本於建國大綱，及訓政憲政兩時期之成績，由立法院議訂，隨時宣傳於民衆，以備到時採擇施行」。

(二十三)、「全國過半數省分達至憲政開始時期，即全省之地方自治完全成立時期，則開國民大會決定憲法而頒布之」。

這兩條是規定製定憲法的方法及正式頒布的時期。總理規定憲法草案應根據「訓政憲政兩時期之成績」這是最有道理的。因為憲法是國家的根本大法，必須切合國家實際的需要，又必注重實際的經驗，庶幾能訂出最完善最適用的憲法，而能福國利民，永垂不朽！

(二十四)、「憲法頒布之後，中央統治權則歸國民大會行使之。即國民大會對於中央政府官員，有選舉權，有罷免權，對於中央法律，有創制權，有復決權」。

(二十五)、「憲法頒布之日，即爲憲政告成之時，而全國國民則依憲法行全國大選舉，國民政府則於選舉完畢之後三個月解職，而授政於民選之政府，是爲建國之大功告成」。

這最後兩條是規定憲法頒布後革命黨將政權交還全國國民的辦法，和以後國家最高的權力機關——國民大會所產生的中央政府正式組織成立以後，國民政府所負之革命建國的使命就算完成，可以解職了。

七、結語

建國大綱，共計二十五條，最前四條是革命建國的根本原則，其餘各條，都不外指示我們應如何根據這幾個根本原則來推進政治，建設新國家之方法和步驟。這二十五條條文，無一條不是很重要，而為我們所應該詳細研究的道理。尤其是訓政時期各種必需的設施，都是我們當前最要緊的工作。我們現在已做了各界的幹部，負有革命建國的重任，如果連這種革命建國的基本常識都沒有，何能幹政治？何能革命？所以大家不負政治、軍事、教育或團警的責任則己，否則一定要對於建國大綱這一篇遺教，有深切的瞭解，纔可以得到政治的門徑，達到革命的目的。」（注）

注——見「總理遺教六講第二講」

第四章 地方自治開始實行的要義

地方自治開始實行法，是總理遺教中關於樹立政治基礎的實際辦法，它的要義，早經總裁講述，發揮盡致，我們自當奉為圭臬。原文如下：

一、總說

「關於建國大綱的意義，已如上述。現在再要研究總理關於政治建設的第二篇遺教，即地方自治開始實行法。我們知道：地方自治是政治建設之初步，也就是三民主義的國家建設的基本。因為地方自治是國家建設的基本，十分重要。所以總理再替我們訂好一個「地方自治開始實行法」，具體的指示我們應如何來辦理自治，「地方自治開始實行法」裏面首先講：「地方自治之範圍，當以一縣為充分之區域，如不得一縣，則聯合數村，而附有縱橫二三十里之田野者，亦

可爲一試辦區域」，地方自治在原則上是以「一縣」爲單位，但小於一縣的區域，亦未嘗不可以試辦，這是總理參酌外國自治的經驗和中國的情形而定的，至於自治開始實行的時候，所應儘先舉辦的事業，約爲下列六件：

二、自治開始六事的詮釋

第一、清查戶口：戶口的調查統計，這是推行自治的根本工作，現在採行保甲制度，實行清查戶口，但因一般行政人員辦事仍舊不免敷衍塞責，很少是辦得實在收到實效的。如果一個地方連戶口也不能調查確實，其他一切自治行政，民衆組織，政治建設等事，都不會辦得好的。所以大家第一要注意切實清查戶口，先辦好這件事情，以爲辦理自治的張本。

第二、設立自治機關：這是講推行地方自治，須設立必要的機關來辦事。其中最要緊的就是糧食管理局和各種合作社的設立。其目的在統制所屬區域的糧食，藉以調劑糧食分配，避免一切壟斷及饑荒的弊害，現在各縣統統要設立社倉或積穀局，就是這個意思，這一件事你們各專員縣長科長要特別注意辦好。此外，還要因地制宜，規定并實行人民義務勞動，使地方人民用自己力量，爲公共服役，來做地方建設的事業，總理說：「每人每年當出一個月或兩個月之勞力，隨人民之志願，立法規定」，現在行營規定的徵工制度，其目的亦即在此。因爲人民的勞力，就是國家的資本，我們如此貧弱的社會和國家，只有藉人民勞力來完成各種建設事業。所以人民服役，是國民經濟建設最重要的前提，這一點也全靠大家切實研究，還要因地制宜，以身作則，領導一般民衆去做。

第三、定地價：因社會之發達進步，地價必有增無已。如果土地之增價，歸之私人，則社會

公共之努力無所獲益，而地主反不勞而坐享其利；天下不平之事，未有甚於此者。所以總理說：「地價之不可不先定，而後從事於公共經營也……定地價之法……予以爲當由地主自定之爲便。其法以地價之百分抽一爲地方之經費……此後凡公家收買土地，悉照此價，不得增減。……而將來所增之價悉歸於地方團體之公有，如此則社會發達，地價愈增，則公家愈富。……不平之土地壟斷，資本專利，可以避免，而社會革命，罷工風潮，悉能消弭於無形矣。此定地價一事，實吾國民生根本之大計，無論地方自治，或中央經營，皆不可不以此爲着手之急務也」。這種辦法，就是民生主義中，「平均地權」的實行。平均地權，是總理最大的創造，也是我們政治經濟上最重要的學問。同時又是解決民生問題最重要的一個辦法。大家要曉得：經濟的基本要素，不外三種：一種是人（勞力），一種是土地，一種是資本。照古人所講：「有人斯有土，有土斯有財，有財斯有用」的話，當然一切都是以人爲主；但我們不可忘記，土地實爲一切生產之本，不僅爲政治經濟之基礎，實爲人類社會生存之根據。所以政治人員如果不研究土地，則一切政治經濟之設施，必不能有所成功，現在中國除極少數地區之外，一般的都可說是有土地而無地政，因此一切政治經濟的建設和發展，根本上感到絕大的困難。所今後政府一方面要竭力推行地政，達到平均地權的目的；一方面又須指導扶助人民改良土地使能增加生產。

第四、修道路：總理說：「道路者文明之母也，財源之脈也……故吾人欲由地方自治，以圖文明進步，實業發達，非大修道路不爲功……道路者，實地方文野貧富所由關也……地價既定之後，則於自治範圍之內，公家可以自由規劃，以定地方之交通，而人民可以戮力於修築道路。所謂人民義務之勞力，宜首先用之於此……道路是交通的要件，與經濟的榮枯，

文明的開墾，社會的興衰，國家的強弱，皆有莫大之關係；所以修築道路，發展交通，是一切建設事業的前提，亦即我國政治上一種最緊要的工作。現在我所倡導的征工築路的辦法，就是實行總理所指示利用人民義務勞力來築路的具體辦法。

第五、墾荒地：總理說：「荒地有兩種；其一爲無人納稅之地，此種荒地，當由公家收管開墾；其二有人納稅而不耕之地，此種荒地，當科以值百抽十之稅，至開墾完竣爲止，如三年後仍不開墾，則當充公，由公家開墾。……開墾之工事，則由義務勞力爲之。……」前面已經講過：土地爲生產之源。如果有土地而任其荒廢，就失了經濟的價值，國計民生便要受到損失，現在我們中國人民之所以貧困，原因當然很多，但根本的一種，還是地利未盡之故。不僅有很多肥美的土地，未能盡量開墾；即現有的耕地，也荒蕪不少。重以水利不修，災患頻至，荒地日見增多，民生更加困苦，這實在是由於我們一般負地方責任的官吏放棄職責所造的惡果。今後我們要使民生問題得到解決，使社會趨於繁榮，務必講求「地盡其利」之道，首先就是要竭力開墾荒地。無論如何，總要設法能開發當地的土地，來養活當地的人民，這是地方政治最基本的要務。

前面我講政治建設的目標已經根據「總理遺教，說明我們講政治建設，不僅要「地盡其利」，同時更要做到「人盡其才，物盡其用，貨暢其流」。在此處關於「人盡其才，物盡其用」，更有一點意思，想順便說的，就是社會上一般乞丐和殘廢的人，我們應該要想方法安置他們，好好運用他們來做種種生產的工作，使能化無用爲有用，移消費爲生產。不要以爲這些乞丐囚犯，皆是老弱疲廢，不堪使用。其實只要我們官吏能設法教養，使之健全，按其能力善爲支配，無論怎樣老弱的人，必有可用，總比坐在那裏徒然吃飯，要好得多了。如果國無遊民，而且用得其當，這

就是真正做到了「人盡其才」。再則對於一切物品，我們都要好好使用，不可隨便毀損，用到破舊的時候，就想方法去修理。到最後實在不能修理，還可以廢物利用，將殘餘的材料改做別的東西，使無用的又變有用，總求盡物之用而後已。現在一般人使用物品，尤其使用公共物品，差不多完全不知道愛惜，隨使用壞了就丟去，毫不顧及物力的艱難，國家的貧困，真是和賣國一樣的罪過！我們中國人既不能積極的發展生產，又不能消極的節制消費，所以要窮迫到現在這個地步！我們一般負政治責任的人，一定要以身作則，切實來改革這個通病！

第六、設學校：總理說：「凡在自治區域之少年男女，皆有受教育之權利，……由幼稚園而小學，而中學，當陸續按級而登，以至大學後而已。教育少年之外，當設公共講堂、書庫、夜學，為年長者養育知識之所，或疑經費無從出，此不足憂也。以人民一月義務勞力之結果，必足支持此費，如仍不足，則由義務勞力之內議加，或五日或十日以至一月，則無不足矣。……自治區之人民，皆有雙手，祇使各盡其長，則萬事具備矣。……學校之目的，於讀書識字學問之外，當注意於「雙手萬能」，力求實用。……學校者，文明進化之泉源也，必學校立而後地方自治乃能進步，……故於食衣住行四種人生需要之外，首當注重於學校也」。

總理在民生主義中前部講「分配社會化」的三大要點——平均地權和節制資本；後部講民生四大需要——食、衣、住、行。不過民生的全部，除此四大需要以外，還有「育」——「樂」兩種需要。總理雖然沒有詳細講到，但是我們從總理生平的言論和著作中，却可以體會出來。即如剛纔所引的一段話，就是指示我們：除食衣住行四種需要之外，更當注意「育」字。所謂「育」，是包括「養育」與「教育」兩種意義而言。養育的目的：就是要使「老有所終，幼有所長，矜

寡孤獨廢疾者皆有所養」。換言之：就是要使人民都能有飯吃，有衣穿，不受流離凍餒之苦，教育的目的：就是要使人民無論道德、學問、能力，都能夠得到健全的發展，成爲完完全全的國民，在消極方面使不做盜匪不爲非作歹，貽害社會國家；在積極方面使能盡其才智以貢獻於社會國家，爲人羣社會來謀福利。總理對於教育，注重實用，更提倡「勞作創造」，倡言「雙手萬能」，這確是我們教育最高的原則，凡有教育責任的人，應該特別注意。其次所謂「樂」，就是正當娛樂的意思，正當的娛樂可以調暢心神，沒有娛樂，生活便要流於枯燥厭倦，因而不免轉向悲觀消極之一途，所以我們在第一步使人民足食足衣之後，便要注重「樂」。古來無論政治或教育，都是禮、樂兼重，所謂「禮、樂、射、御、書、數」六藝中的「射」與「御」到現在還是最好的娛樂。此外還有各種俱樂部、電影、球戲、圖畫、戲劇、音樂，都是正當的娛樂。現在一般民衆一年到頭，一天到晚，簡直沒有一點娛樂，他們的生活上，實在太單調無味了。我們無論如何總要使人民於日常生活之中，有相當餘暇得到正當娛樂，使他的精神上有所慰藉，總須使全體民衆「食、衣、住、行、育、樂」六大需要能夠解決。總算是民生主義實現了。我們要做到這件事并不算難，只要根據「因民之利而利之」，擇其可勞而勞之的原則，想種種有效的方法努力去辦，一定可以逐漸達到目的。譬如說民國元年以前，社會上雖然不能進步，但因有比較長久的承平時期的，所以各地都設有養老院育嬰堂這一類養育的機關，此外還有其他慈善和救濟的機關，所以乞丐匪盜很少。到民國以後禍亂時作，這類機關，漸漸減少了，到現在幾於不可多得。爲什麼從前的人能夠辦，現在我們就不能辦呢？這完全由於我們現在一般負政治和社會責任的人，只顧自私自利，忘了民衆的痛苦，不盡自己的責任。我們以後大家應該以「己飢己溺」爲懷，竭盡心力來

拯救一般飢寒交迫的痛苦民衆，然後可告無愧於社會國家。這件事情只要大家有錢的多出一點錢，有勞力的多出一點勞力，自不難辦到。講到民衆的娛樂，更不成問題。例如教民衆每天在休息的時候，或射箭，或騎馬，或彈唱，這都不需要多少錢，而且一教他們就會。尤其是唱歌更屬容易，只要教他們唱得音調合拍，節奏整齊，就可以令人提起精神，和悅心志。雖然一時比不上外國那種娛樂設備的精美完備，總可逐漸改進。語云：「事在人爲」，我們如能立志去做，天下任何事情沒有不能成功的。尤其我們中國處此異常貧困緊迫時期之中，一切建設，如動需鉅額經費纔能舉辦，那便什麼事都永無成功的可能。所以我們做事以不花錢爲本，是政治上最大的要訣。要曉得：我們的勞力，就是金錢。能運用勞力，勤儉篤實，刻苦耐勞，雖無資本，亦必能生產和創造一切事物。所以大家不要忘記大學上「有人此有土，有土此有財，有財此有用」，以及總理所說的「人盡其才，地盡其利，物盡其用，貨暢其流」這幾句格言。所謂人、地、財三種經濟的要素，就是政治的基礎。政治上沒有別的秘訣，就在如何管理與運用這三種要素。而三者之中又以人爲首要，只要使人能盡其才智，竭其心力，則地未有不盡其利，物未有不盡其用，一切生產建設都容易成功。這一段話是講民生問題中「育」與「樂」兩部分的問題。這兩個問題，總理沒有講到就去世了，我很想詳細加以補充發揮，又感覺時間太不夠，今天附帶講了一點，還希望大家再根據民生主義的精神，舉一反三，多多研究。

三、合作事業的重要

以上係根據總理遺教說明地方自治開始實行時，所應首先舉辦的六件事情。這六件事辦好之後，再可逐漸推廣，舉辦其他種種有益於國計民生的事業。例如創辦各種合作事業，如農業合

作，工業合作，交易合作，銀行合作，保險合作，及經營運輸貿易的合作等事。合作事業不但可以發展經濟，解決民生問題，而且在政治和社會上，可以使人民的精神能夠團結，行動能夠統一，力量能夠集中，即可造成健全的現代社會，而為新政治上的堅固基礎。

四、結語：

總之，地方自治各種事業，都是救亡復興，完成革命，最基本的急務。大家以後，不管人家辦不辦，由你一鄉一縣之地方先辦起來，只要實心實力，一定可以收到成效。一個地方的自治事業能夠成功，其他各鄉或各縣自必爭先做行。如此便可以風動一時，很快的使全省乃至全國煥然一新的建設起來！關於「地方自治開始實行法」的意義，大概如此。」（注）

注——見「總理遺教六講第二講」

第五章 五權憲法的要旨

一、總說

以上兩章所舉建國大綱和補充建國大綱的地方自治開始實行法，就是我們政治建設的方法和步驟。現在再將 總理的**五權憲法**和 總裁對於**五權憲法**所闡發之精義，舉其要旨，以知我們要建設怎樣的一個政府和國家，並明白我們政治建設的理想和目的之所在。下面分爲**五權憲法**的創立，和**五權憲法**的精神兩部分，加以說明。

二、五權憲法的創立

甚麼是憲法呢？總理說：「簡單的說，憲法就是把一國的政權分作幾部分，每部分都是各自獨立，各有專司的。」是一個國家立國的根本大法。至於憲法的來源，我們也可看 總理的說明：「憲法是從英國創始的，英國自經過了革命之後，把皇帝的權力，漸漸分開，成了一種政治的習慣，好像三權分立一樣。後來有位法國學者孟德斯鳩，著了一部書叫做法意，這本書是根據英國政治的習慣，發明三權獨立的學說，主張把國家的政權分開成立法、司法、和行政三權。所以三權分立，是由於孟德斯鳩所發明的。……孟氏發明了三權分立的學說之後，不久發生美國的革命。美國革命成功，訂立憲法，是根據於孟氏三權分立的學說，用很嚴密的文字，成立一種成文憲法。後來日本維新 和歐洲各國革命，差不多是拿美國的憲法做底本，去訂立憲法。」可見自從美國獨立成功，制定三權分立的憲法以後，許多國家都以三權分立，為制定憲法的原則。

政府的治權，何以要分立？分立與不分立，其利弊如何？三權分立學說既是由孟氏發明的，解答這個問題，最好借他的話來說明。孟氏說：「自由政治，只能於溫和的政府見之，而溫和的政府之實現，在於執政者不越權。但是有權者必定越權，這是事實替我們證明了的。要救濟這個弊病，就要以權止權。」因為要以權止權，所以孟氏主張要以三種治權分屬於三種獨立的機關，使它們互相牽制，不致侵犯人民的自由。孟氏又認為三權不分立，便有許多弊病，說：「若果以立法行政二權，同屬於一人，或同屬於一部，人民就一定不能保其自由。因為這兩權相合，立法者既可設立苛法，又可以苛刻的方法施行。如果司法權不和立法權或行政權分開，人民仍然沒有自由的希望，因為司法和立法合，則裁判官兼為立法者，必流於妄斷；若司法和行政合，則裁判官又可任意壓制人民。如果三權混而為一 人民的自由，就更不堪設想了。」就孟氏的話看來，可

知政府的治權所以必須分開各自獨立的理由之所在。

三權分立，雖爲近百餘年來世界各國制定憲法的原則，但是三權分立制，不是完美無缺的制度。總理認定它的缺點，一在於以立法機關兼彈劾權，二在於以行政機關兼考試權。蓋以立法機關而兼握彈劾權，其結果不是使彈劾權等於虛設，就是將彈劾權往往濫用。因爲近世的議會制度，議會的意思是使議員多數來決定，政府黨議員佔多數時，對政府則揚善隱惡，有應彈劾之事，而不行使其職權，是等於虛設的；反對黨議員佔多數時，對政府則吹毛求疵，不應彈劾之事，也加以彈劾，這是濫用職權的。所以總理說：「國會有了彈劾權，那些狡猾的議員，往往利用這個權來壓制政府，弄到政府一舉一動，都不自由，所謂動輒得咎。」要免除這些弊害，便得使彈劾權離立法機關而獨立。又以行政機關而兼握考試權，也有種種弊害，其結果不是隨便任用私人，使賢者無進身之路，就是用非所學，使才不適所。要免除這些弊病，便得使考試權離行政部而獨立。考試權獨立行使之後，考試機關專司銓選之權，行政機關專負考績之責，便發生以權止權的作用，這樣互相牽制，即所以健全人事制度，才可以實現有能的政府。況且考試和彈劾兩種制度，在中國又有很久的歷史的根據。總理說：「拿英國的不成文憲法，和我們中國專制時代的情形來比較，我們中國也有三權憲法，一個是君權，一個是考試權，一個是彈劾權。不過中國的君權，兼有立法權、司法權和行政權。這三權裏頭的考試權，原來是中國一個很好的制度，也是一件嚴重的事。……說到彈劾權，在中國君主時代，有專管彈劾的官，像唐朝諫議大夫，和清朝御史之類，就是遇到了君主有過，也可冒死直諫。……可見從前設御史臺諫的官，原來是一種好的制度。從前美國有一位學叫做巴直氏，他是很有名望的，著過一本書，叫做「自由與政府」，說明

中國的彈劾權，是自由與政府中間一種最良善的調和方法。由此可見中國從前的考試權和彈劾權，都是很好的制度，憲法裏頭是決不可少的。」總理的五權憲法，就是根據上述的理由獨創出來的。總理說：「我們現在要集合中外的精華，防止一切的流弊，便要採用外國的行政權、立法權、司法權，加入中國的考試權和監察權，連成一個很好的完璧，造成一個五權分立的政府。像這樣的政府，才是世界上最完全、最良善的政府。」我們於此，也可以知道五權憲法是世界憲法上最進步最完全的原則了。

三、五權憲法的精神

總裁說：「五權憲法的目的，就在於實行民權主義，我們研究五權憲法時，不可不同時研究民權主義中最精要的意義，以期澈底了解總理政治主張之全體。」總裁將民權主義的精義和五權憲法的原理辦法，合併闡述，提要鉤玄，歸結五權憲法的精神爲下列數點：一、主張充分的民權；二、提倡合理的自由；三、要求真正的平等；四、建設最新的國家，其辦法，是權能的分別，和五權的分立。

第一、主張充分的民權。——總裁說：「總理在民權主義第一講中，用民生史觀的眼光，來研究社會進化的事實，從而說明民權的起源，是一般人民爲要奮鬥求生而漸漸演出來的，并非如盧梭所謂「天賦」。同時，民權的作用，也就是要使一般國民能夠獲得美滿的生存，並達成進化的目的。更有一點不可忽略的，就是總理所主張的民權，不能隨便賦予於不了解革命主義以及沒有誓行革命主義決心的一切人，這並不是國家對於民權有所靳而不予，乃是爲實現真正的民權，而設定此必要之條件，以爲之保障，所以本黨所主張的是「革命民權」，而不是「天賦人

權」。至於中國革命所以要主張民權制度的理由，總理也告訴我們：「一則為順應世界之潮流，二則為縮短國內之戰爭。」所謂「順應世界之潮流」的意思，就是說現在的世界是一個民權時代，我們要建設一個現代的國家，便要主張民權。所謂「縮短國內戰爭」意思，就是總理所說的「我們革命黨於宣傳之始，便揭出民權主義來建設共和國家，就是想免了爭皇帝之戰爭。」總理鑒於這兩個最重大的理由，所以主張民權。因此，主張我們中國的民權制度，不可做效歐美，只求趕上人家就算了事，一定要參考古今中外的制度，自己想一個最完善最澈底的新辦法，真正實現全民政治。所以總理說：「我們國民黨提倡三民主義來改造中國，所主張的民權，是和歐美的民權不同，我們拿歐美已往的歷史來做材料，不是徒仿歐美，要步他們的後塵，是用我們的民權主義，把中國改造成一個全民政治的民國，要駕乎歐美之上。」總理因為主張最充分最澈底的民權，所以不滿意現行的歐美民權制度，而特別發明五權憲法，要造成一個真正實行全民政治的新國家。」（1）

第二、提倡合理的自由。——總裁說：「總理的民權主義第二講，就是說明民權與自由的真義，與兩者在事實上的關係。從而主張合理的自由，就是主張限制各人的自由，以保持人人自由；犧牲個人的自由，以求得國家之自由。民權主義第二講中，首先引用英國學者彌勒氏的話，說明自由的真義，即所謂「不侵犯他人的自由為範圍之自由，纔是真自由。」其次再說明中國革命的目的，不只要爭個人的自由，而且要犧牲個人的自由，來爭團體的自由，國家的自由。總理說：「中國自古以來，雖無自由之名，而確有自由之實，且極其充分，不必再去多求了。歐洲從前因為太沒有自由，所以革命要去爭自由；我們是因為自由太多，沒有團體，沒有抵抗力

，成一片散沙，……要將來能抵抗外國的壓迫，就要打破各人的自由，結成很堅固的團體，像把士敏土參加到散沙裏頭，結成一塊堅固石頭一樣。……中國革命便不能說是爭個人的自由，如果說爭個人的自由，便更成一片散沙，不能成大團體，我們的革命目的，便永遠不能成功。我們革命的口號是民族民權民生。……因為實行民族主義，就是為國家民族來爭自由。……在今天自由這個名詞，……萬不可再用到個人上去，要用到國家和民族上去。……到了國家能夠行動自由，中國便是強盛的國家。……當學生的能夠犧牲自由，就可以天天用功，在學問上做工夫；學問成了，智識發達，能力豐富，便可以替國家做事。當軍人的能夠犧牲自由，就能服從命令，忠心報國，使國家有自由。……中國現在是要做十多個國主人的奴隸，是很不自由的；要把我們國家的自由恢復起來，非有革命主義不成功。我們的革命主義，便是集合起來的士敏土，能夠把四萬萬人都用革命主義集合起來，成一個大團體。這一個大團體能夠自由，中國國家當然是自由，中國民族纔能真自由。這一段遺教，非常重要，我們要做一個革命黨員，要做一個現代的國民，非深切理解，身體力行不可！總理所訂的五權憲法，當然是提倡自由的，但是五權憲法所提倡的自由，不是個人的小自由，而是整個國家的大自由；不是絕對無限制的自由，而是有合理的自由。』（2）

第三、要求真正的不平等。——總裁說：「民權主義第三講，首先說明革命的目的，是要打不平而求平。其次，再闡述人類天賦的聰明才力不平等，與不能求平等之事實，因而歸結到：我們革命的目的不是不平等，而是天賦聰明才力的不平等，而是要在政治地位上求立足點的真平等。更要從真平等的立足點上發揮各人的聰明才力，來為衆人服務，為國家造福。」總理說：「天地間

所生的東西，總沒有相同的；既然都不是相同，自然不能夠說是平等。自然界既沒有平等，人類又怎麼有平等呢？天生人類本來也是不平等的，到了人類專制發達以後，專制帝王尤其變本加厲，弄到結果，比較天生的更是不平等了。……因為有這種人為的不平等，在特殊階級的人，過於暴虐無道；被壓迫的人民，無地可容；所以發生革命的風潮，來打不平。……不過專制帝王推倒以後，民衆又深信人人是天生平等的這一說，便日日去做工夫，想達人人的平等，殊不知這種事是不可能的。到了近來，科學昌明，人類大覺悟了，才知道沒有天賦平等道理。假若照民衆信仰的那一說去做，縱使不顧真理，勉強做成功，也是一種假平等。說到社會上的地位平等，是始初起點的地位平等，後來各人根據天賦的聰明才力，自己去造就，因為各人的聰明才力有天賦的不同，所以造就的結果，當然不同。造就既不同，自然不能有平等，像這樣講來，纔是真正平等的道理。如果不管各人天賦的聰明才力，就是以後有造就高的地位也要把他們壓下去，一律要平等，世界便沒有進步，人類便要退化。所以我們講民權平等，又要世界有進步，是要人民在政治上的地位平等。因為平等是人為的，不是天生的。人造的平等，只有做到政治上地位平等。故革命以後，必要各人在政治上的立足點都是平等……那纔是真平等，那纔是自然之真理。」

「總理又說，「我從前發明過一個道理，就是世界人類共得之天賦者，約分三種，有先知先覺者，有後知後覺者，有不知不覺者。先知先覺者為發明家；後知後覺者為宣傳家；不知不覺者為實行家。此三種人互相為用，協力進行，則人類之文明進步，必能一日千里。天之生人，雖有聰明才力之不平等，但人心則必欲使之平等，斯為道德上之最高目的，而人類當努力進行者。但是要達到這個最高之道德目的，到底要怎麼樣做法呢？我們可把人類兩種思想來比對，便可以明白

了。一種就是利己，一種就是利人；重于利己者，每每出于害人，亦有所不惜，此種思想發達，則聰明才力之人，專用彼之才能去奪取人家之利益，漸而積成專制之階級，生出政治上之不平等，此民權革命以前之世界也！重于利人者，每每至于犧牲自己，亦樂而爲之；此種思想發達，則聰明才力之人，專用彼之才能，以謀他人之幸福，漸積成博愛之宗教，慈善之事業。惟是宗教之力有所窮，慈善之事有不濟；則不得不爲根本之解決，實行革命，推翻專制，主張民權，以平人事之不平了。從此以後，要調和三種之人，使之平等，則人人當以服務爲目的，而不以奪取爲目的。聰明才力愈大者，當盡其能力而服千萬人之務，造千萬人之福，所謂巧者拙之奴，就是這個道理。至于全無聰明才力者，亦當盡一己之能力，以服一人之務，造一人之福。照這樣做去，雖天生之聰明才力有不平等，而人之服務道德心發達，必可使之成爲平等了，這就是平等之精義。

—— 總理的五權憲法的目的，就是要實現上面所說的真理，而求得全體人民在政治地位上立足點的眞平等。從而造福衆人之最澈底最完全的新辦法。」（3）

第四、建設最新的國家。—— 總裁說：『五權憲法是 總理所特別發明的世界上最完善的
一種憲法。而我們國民革命在政治上最大的一個目的，就是要實行五權憲法，創造一個最完善的政府，使中國建設成爲一個最新的最進步的國家。爲甚麼五權憲法是最完善的憲法呢？五權憲法是用甚麼辦法建設最新的最進步的國家呢？我們可以分兩點來說明：

『第一點、權與能的分別—— 按 總理五權憲法的遺教，是主張一方面人民要有充分的控制政府管理國事的「權」，一方面政府要有萬能的治理政事造福全民的「能」。前者叫做「政權」，或稱「人民權」，後者叫做「治權」，或稱「政府權」。人民有了政權，即對人的「選舉」與

「罷免」和對法的「創制」與「複決」四種直接民權，便可以行使民權，控制政府，而實現「全民政治」的理想。政府有了治權，即「行政」、「立法」、「司法」、「考試」和「監察」五種工作權，然後可以推進政治，增進效能，而實現「專家政治」的理想。由權與能的分別，及政權和治權的平衡，便可以從根本上調和歷史上人民與政府間自由與專制的衝突，而建立一個完全為「為民所治」的萬能政府，為全體人民謀最大的福利。」

「第二點、五權的分立。」——總理參考歐美所行的行政、立法、司法三權分立的民主政制，以及中國固有君制，考試、監察三權分立的利害得失，根據政治制度由簡趨繁的進化趨勢，與分工合作互相制衡的原理，再參酌現在中國的國情，主張我們要依行政、立法、司法、考試、監察五種治權分立的原則，來建設一部新的政治機器，就是一個新政府，來為全體人民工作，為整個國家造福。這五權分立的政府，就是世界上最新最完善的一部政治機器，即是最能為全體民衆造福之萬能的政府。」（4）

注：（1）（2）（3）（4）見「總理遺教六講第二講」

第六章 四權行使的方法

一、總說：四種民權，上面已經說過，第一個是選舉權，第二個是罷免權，這兩個權是管理議員或公務員的；第三個是創制權，第四個是複決權，這兩個權是管理法律的。惟我們這四種民權的發生，乃革命的產物，並不是有生俱來的天賦人權。總理于孫文學說中說：「中國四萬萬

人民，由遠祖初生以來，素爲專制君主之奴隸，向來多有不識爲主人，不敢爲主人，不能爲主人者，而今皆當爲主人矣。其忍躋此地位者，誰爲爲之？孰令致之？是革命成功而推翻專制之結果也。一是知不革命，無從有民權，不保障革命民權，則已得的民權也會喪失。蓋中國人民尙不少反革命之徒，效忠于帝國主義者和反動勢力；例如遠的，有籌安會勸進，不惜擁袁世凱爲帝，以剝奪全國人民的民權者；近的，有認敵作父，賣國求榮，以民族權益爲犧牲，甘爲漢奸，以自外于國人者。故爲鞏衛艱難締造之民國，及保障全國人民的民權計，對於反革命的個人或團體，絕不能使之享有民權，致得憑藉以爲破壞民國的工具。中國國民黨第一次全國代表大會宣言說：「民國之民權，唯民國之國民乃能享之。」所謂國民，即建國大綱第八條所規定：「曾受四權使用之訓練，而完畢其國民之義務，誓行革命之主義者。」故革命民權，并不是限制民權，那被限制的人，根本尙未取得國民的資格，實無權可言的。下面再把四權和它行使的方法分別加以說明：

二、選舉權：選舉權就是人民通常以投票的方式，舉其所信任的人充任議員或公務員以參與政治的權力。這種權力實兼具權利和義務兩方面的性質。蓋人類爲生存而于國家內營團體生活，一如細胞和所屬的有機體之關係，要充實個人的生活，必須充實國家的生活，選舉權即爲充實國家生活之一種手段，所以國民行使選舉權，實爲一種義務。故近代各國法定選民不得以選舉權轉讓或委託他人。可是另一方面，國家對於國民，又負有充實各個人生活之義務。當國家決定意志的時候，國民自有參加決定的必要，所以國民行使選舉權，又是一種權利。故近代各國對於選民之爲註冊官吏所遺漏，致不能行使選舉權的，准其向法院提起訴訟，這就是認選舉權爲國民應享的權利了。

世界各國所行的選舉制度，最初都爲限制選舉，即選民具備公民資格，而無精神病，無不良嗜好，和未褫奪公權之處分等基本條件之外，仍要受性別、財產、教育等的限制。現以限制選舉制度偏頗不當，已逐漸改行普通選舉制度，這種制度，就是凡屬國民，祇要具備上舉選民資格的基本條件者，一律得享有選舉權。

民權主義所主張的，是普通選舉制，故凡不爲革命民權所限制的人，即取得國民資格的人，而具有上舉選民資格的基本條件者，自得充分享有選舉權，而絕無性別，財產，教育等限制和差別。故本黨之政綱，於對內政策規定：「實行普通選舉制，廢除以資產爲標準之階級選舉。」又於縣各級組織綱要第六條，對於選民的資格也有明確的規定：「中華民國人民無論男女，在縣區域內，居住六個月以上，或有住所達一年以上，年滿二十歲者爲縣公民，有依法行使選舉、罷免、創制，複決之權。有下列情形之一者，不得有公民資格：（1）褫奪公權者，（2）虧欠公款者，（3）曾因贓私處罰有案者，（4）禁治產者，（5）吸食鴉片或其代用品者。」

選舉人的資格，已如上述，被選舉人的資格，究應如何規定？被選舉人的資格，在各國多認爲和選舉人資格差不多，有選舉權的人都有被選舉權，這并不妥當。因爲選舉的資格是基于一權一，而被選舉的資格則應該基于一能。有一權的人，未必有一能，被選舉的人，要能代表多數人的意志，担負國家政治重大的責任，一定要有專門的知識才能。故總理說：「所以單是限制選舉人，也不是一種補救的好方法，最好的補救方法，祇有限制被選舉人。……普通選舉雖然很好，究竟要選甚麼人纔好？如果沒有一個標準，單行普通選舉，也可生出流弊。那些被選舉的人，當是擁有若干財產，才算合格。依兄爲想來：當議員或官吏的人，必定是要有才德，

或者有甚麼能幹，才能勝任愉快的。如果沒有才，沒有德，又沒有甚麼能幹，單靠有錢來作議員或官吏，那末將來所做的成績，便不問可知了。但是有這種才德和能幹的資格的人，只有五十人，便要照這種資格的人來選舉，我們又是怎樣可以去斷定他們是合格呢？我們中國有個古法，那個古法就是考試。「(1)所以建國大綱第十五條明白規定：「凡候選及任命官員，無論中央與地方，皆須經中央考試，銓定資格者乃可。」可知不論人民代表或其他公務人員，皆須經過考試，銓定資格，為享有被選舉權的原則。

訓政時期人民的選舉權，祇及于縣各級組織之議員和公務員。建國大綱規定：「得選舉縣官，以執行一縣之政事；得選舉議員，以議立一縣之法律。」但須以：「全縣人口調查清楚，全縣土地測量完竣，全縣警衛辦理妥善，四境縱橫之道路修築成功；而其人民曾受四權使用之訓練，而完畢其國民之義務，誓行革命之主義」(2)為條件。縣各級組織綱要第十五條更為具體的規定：「縣設縣參議會由鄉(鎮)民代表會選舉縣參議員組織之。每鄉(鎮)選舉一人；並得酌加依法成立之職業團體代表為縣參議員，但不得超過總數十分之三。」這是區域和職業選舉二者並顧的良好辦法。又第三十一條規定：一鄉(鎮)設鄉(鎮)公所，置鄉(鎮)長一人，副鄉(鎮)長一人至二人，由鄉(鎮)民代表會就公民中具有左列資格之一者選舉之：(1)經自治訓練及格者，(2)普通考試及格者，(3)曾任委任職以上者，(4)師範學校或初中以上學校畢業者，(5)曾辦地方公益事務著有成績者」。又第三十八條規定：「鄉(鎮)民代表會之代表，由保民大會選舉之，每保代表二人。」又第四十七條規定：「保設保辦公處，置保長一人，副保長一人，由保民大會就公民中具有左列資格之一者選舉：(1)師範學校或初級中學畢業，或

同等之學力者，（2）曾任公務人員或在教育文化機關服務一年以上著有成績者，（3）曾經訓練及格者，（4）曾辦地方公益事務者。」又五十二條規定：「保民大會每戶出席一人。」又第五十四條規定：「甲置甲長一人，由戶長會議選舉。」

至憲政時期，縣以下各級民意機關之議員和各級公務人員固可選舉，如上所述；縣以上各級國民代表和官員也可選舉。建國大綱第十四條規定：「每縣地方自治政府成立之後，得選國民代表一員，以組織代表會參預中央政事。」又第十六條規定：「憲政開始時期，國民代表會得選舉省長。」又第廿四條規定：「憲法頒布之後，中央統治權則歸于國民大會行使之，即國民大會對于中央政府官員有選舉權。」又第廿五條規定：「憲法頒布之日，即為憲政告成之時，而全國國民則依憲法行全國大選舉。」故中華民國憲法草案（民國廿六年五月八日國民政府宣布）對於國民大會之選舉權，更為具體的規定：「選舉總統、副總統、立法院院長、副院長、監察院院長、副院長、立法委員、監察委員」。于此也可見選舉權所及範圍之大了。

選舉方法，普通以投票行之，已如上述，但究應以何種投票方法為宜？憲法草案第廿八條規定：「國民代表之選舉，以普通，平等，直接，無記名投票之方法行之。」又國民大會代表選舉法規定：「國民大會代表之選舉，以無記名單記名法行之，其選舉票應載明候選人全體姓名，由選舉人，就中圈選一人。前條候選人，以得票比較多數者當選為國民大會代表，票數相同，須決定何人當選時，以抽籤定之。」這種投票方法，是因時、因事，因人制宜的，雖未能統括一切投票方式，但也可以舉一反三了。

本黨所主張的選舉，是區域與職業兼顧，已如上述。且謹守一人一票，一票一價的不等原則

。試觀國民大會選舉法第五條所規定：「每一選舉人，不得有二個以上選舉權，於區域選舉及職業選舉，均有選舉權者，應參加職業選舉；於特種選舉及職業選舉，均有選舉權者，應參加特種選舉；於職業選舉有二個以上選舉權者，任其擇定爲一個團體之選舉人。」更可明白已由原則成了立法，已由理論到了實行了。

三、罷免權：罷免權就是人民對於選舉了的議員或公務員以及行政司法機關所任用的官員，發見他不能代表民意或不稱職時，得隨時由一定數的公民發起，經過投票手續，以法定票數通過，把他罷免的權力。這種民權的理由根據，就是公民所選舉的議員或官吏，原是要他們代表民意，爲人民謀福利。如果他們反乎這種要求，就是失職，就是喪失代表選民的資格，選民自得罷免之而另舉勝任者充之，如店主對於店員之解僱一樣。即政府任用的公務員，根據人民受治于公意的原則，該員既違反公意，自也得而罷免的。至單行選舉權，而不行罷免權的國家，如議員或公務員不得其人，人民唯一的辦法，祇有坐待其任滿以後不再選舉他而已，在他任期未滿以前，固無如之何；而對於行政司法機關所任用的人員，有不稱職者，除向主管機關控訴外，別無他途。然其長官往往瞻徇庇護，人民祇得忍痛服從，這是大乖民意的，重違民主的精神。

至罷免權行使的方法，該是怎樣？先說行使罷免權的對象：罷免權可以適用於民意機關的議員，也可以適用於行政官吏和司法官吏。瑞士和美國所行的罷免權，皆可適用於議員。行這種制度，往往因罷免少數議員，而波累全體。對於民選的行政官吏，也承認凡一區的選民得要求本區選民全體投票，以罷免他的職務；並對政府任命的公務員，也得罷免的。惟適用於司法官者祇有美國數州。

至公民享有罷免權的資格，是和享有選舉權的資格一樣的。在訓政時期，縣各級組織綱要第六條已明白規定，凡為縣公民，有依法行使罷免之權，已如上述。建國大綱第九條也有規定：「一完全自治之縣，其國民有直接罷免官員之權。」憲法草案更為具體的規定：「縣民對於縣長及其他縣自治人員，依法律行使選舉、罷免之權」（第一〇五條）這在訓政時期所享有之縣以下的罷免權，在憲政時期當然同樣享有。至憲政時期，憲法草案規定：「省參議員之選舉、罷免、以法律定之。」（第一〇一條）建國大綱第廿四條也有明白規定：「憲法頒布之後，中央統治權則歸國民大會行使之，即國民大會對於中央政府官員有罷免權。」而憲法草案更為具體的規定：「罷免總統，副總統，立法，司法，考試，監察各院院長，副院長，立法委員，監察委員」（第卅二條）。是則行使罷免權的資格和時期的條件，與行使的對象，都可明白了。

照上面說來，總理手訂的建國大綱和總裁手制的縣各級組織綱要，與國民政府宣布的憲法草案，對於罷免權均有明確的規定，可見中國國民黨主張的罷免權，比諸各國都較完備。國民既得直接罷免所選的代表，和縣以下的公務員；且得委託代表以行使對中央和省公務員之罷免權。其範圍之廣，不祇及于議員、行政官、司法官而已，是則舉國上下從事政務的人們，全控制于國民的手裏了。

至行使罷免權時，當然要有一定的入數之限制，這種入數限制，和其他的行使手續，自有待于法律之規定，所以憲法草案及縣各級組織綱要均有「依法行使」之規定。而今就法定入數來說，各國規定，各行不同，上述德國對總統行使罷免權時，要先得聯邦議會議員三分之二以上通過，才可付諸國民投票。美國諸州對於行使一般罷免權時，有以全區公民十分之一署名發起，可開全

區國民大會，復須大會過半數之通過。但總理于民權初步中說：「尋常通例，贊成反對之表決，皆定于大多數。……在改革程，修憲法，及罷免會員等事，當需三分之二之數。……由僅僅大多數通過，而致大不便者，須立以需更大多數之例以防範之，庶為萬全也。」行使罷免權的法定人數，立法者于此也可得到示意了。

四、創制權：創制權就是人民所欲有的法律而立法機關不為制定時，由法定人數的贊成，得自行提出法律案交立法機關去表決，或要求公民全體投票表決的權力。至人民所以要有創制權的理由，概括來說，可有數點：（1）根據人民受治于總意之原則，法律是總意的具體成文之表現，總意就是個別民意之總集，即各個人自己的意思之所在，故許人民有創制法律的權利，才合民主政治的原理。（2）法律原是行于人民的，是為人民而制的，它的利關係，與人民本身為最密切，故給人民以自行創制法律的權利，也是應該的。（3）現世所行的代議政治，議員是人民的代表，人民是議員的主人，代表既得代主人提出及制定法案，主人自行提案及制定，也理所固然的。（4）人民所選舉的立法議員，有時或不能代表民意，有時或因政治關係，或因人事關係，而改變態度，不顧民意，人民要顧全大家的切身利害，惟有自己直接提案，而令其表決，或親自表決，方才可以達所期之目的。

至創制的對象與手續，此地再加以說明。先從創制的範圍來說，可分為：（1）適用於憲法的創制——是可以提出修改憲法案。（2）適用於普通法律的創制——是可以提出制定一般的法律案。次從創制的性質來說，可分為：（1）提出原則的創制——凡原則經選民提出後，議會即應根據原則起草條文；議會對於原則若不同意時，得再交付民衆投票公決。（2）提出具體草案的創制——

選民提出草案全文送立法機關表決；立法機關如不同意，僅得提出對案或反對理由，宣示民衆，再由民衆公決。再從創制的程序來說，也可分爲：（1）直接的創制——就是把公民提出的法案，逕由全體公民投票表決。（2）間接的創制——就是公民立向立法機關提案，如得通過，即成法律；如不能通過，再交公民全體投票表決。

茲舉外國數例以爲印證：瑞士聯邦一八四八年憲法規定：經國民過半數之請求，即有提議修改全部憲法之權；至一八九一年憲法更規定：對於憲法一部分修改，也得由五萬以上的選民提議修改，并得提出草案。至各州的憲法和普通的法律，除佛雷堡一州對於普通法律不能創制外，人民均享有創制權。美國則自一九〇二年奧勒剛州修改憲法時開始以後，一九〇八年南達科他州也採用創制權。自是以來，各州行使的很多。德國一九一九年新憲規定：凡有十分一以上的選民署名同意，得提出法律草案，要求政府提出議會；如議會對於提案有所修改或不決，應交付公民投票，爲最後的決定。

至民權主義的主張，現已具體見諸條文的：在訓政時期，建國大綱第九條規定：「一完全自治之縣，其國民有直接創制法律之權」；又縣各級組織綱要第六條規定：凡爲縣公民，有依法行使創制之權。至憲政時期，建國大綱第十四條規定：「國民大會對於中央法律有創制權。」憲法草案第三二條也有國民大會「創制法律」和「修改憲法」職權之規定；又第一〇五條規定：「縣民間於縣自治事項，依法律行使創制之權」，是則我國國民既得直接創制因地制宜的地方單行法律；且可委托代表行使對中央法律的創制權。可見中國國民黨主張的創制權，比諸各國行使的都較完備。

說到行使創制權時之表決人數，各國固各有特殊的規定，但在我國，究應如何定法？總理指示：「所謂創制權等，至少須有全體人民十分之一之發起，過半數之贊成。」（3）又說：「在改章程，修憲法……等事，當需三分之二之數。」可見法定人數之最低額和最高額的限度了。故國民大會組織法第十二條第二項規定：「憲法之通過，應有代表三分之二以上出席，並經出席代表三分之二以上之同意為之」。又憲法草案第一四七條規定：「憲法非由國民大會全體代表四分之三以上之提議，四分之三以上之出席，及出席代表三分之二以上之決議，不得修改之。」行使創制權之慎重，于此可見了。

五、複決權：複決權就是公民對於立法機關所議決的憲法，或普通法律，有最後決定的權力。立法機關所議決的憲法或普通法律，非經過公民明示或默許的批准，不能發生效力；或須重付公民投票，為最後的表決。人民應有複決權的理由，簡括來說：（1）防止立法機關有違反民意的立法，雖議決不當的法律，也得依民意取銷或修改而為之補救。（2）人民既為國家的主權者；則對於代理人所制定的法律，自得別其良窳，定其適否。（3）法律之最後決定權，既操于人民的手裏，則可消弭野心家資本家對於議員之威迫利誘。（4）在複決制度之下，人民對於法律較多研究的機會，使得和創制一樣兼收政治的教育之效果。

至複決權行使的範圍，性質，和程序，茲分別說明如下：先從複決權行使的範圍來說，可分為：（1）對憲法複決——複決權祇限于對憲法案行使的。（2）對普通法律複決——複決權適用於普通法律的。（3）對條約複決——本國和外國訂立條約時，人民得依法請求將條約交付公民複決。一九二三年瑞士人民即根據一九二一年修正憲法否決法瑞關稅自由區條約。次從複

決權行使。從實質來說，可分爲：（1）強制複決制——立法機關所通過的一切法律，均須經過公民明白的表示批准，始能成立。（舉例：瑞士、美國、德國、奧國、立陶宛、拉特維亞、愛斯多尼亞諸國對於制憲，均行這種制度。但瑞、美兩國各有數州對於普通法律亦採此制。）（2）任意複決制——法律經過公布後，於一定期間內，如有法定數以上的選民，請求複決時，即要交付複決，如逾期無請求者，該項法律即爲確立，開始生效。（舉例：瑞士聯邦憲法規定這種制度。其他各國對於普通法律採用複決制者，大都如此。）再從複決權行使的程序來說，也可分爲：（1）諮詢的複決——是行於立法之前。即立法機關對於修改憲法的提案，先以憲法應否修改問題，交付公民公決，經可決後，然後進行修改。（舉例：瑞士一八〇九年憲法規定採用這種制度。）（2）批准的複決——是行於立法之後。就是立法機關於制定具體的法案以後，把它的內容交付人民公決，而求批准的。（舉例：瑞士一八四八年和一八七四年的聯邦修正憲法，均經國民複決。）（3）裁判的複決——政府與議會各部間，對於立法的意見衝突，各是其是，相持不下時，乃交付人民複決，爲最後的判定。（舉例：德國一九一九年憲法規定聯邦大總統對聯邦議會通過的法律，認爲不當時，得於通過後一個月內，提交國民公決。）

以上所述，是綜合今日列國行使複決權的大概區分，四種民權之中，除選舉權已普遍行使外，其次以這複決權推行爲最廣，也可見複決制的必要和易行了。

至若我國，中國國民黨的黨義，和政府的法令，也有明白的主張和規定：在訓政時期，建國大綱第九條規定：「一完全自治之縣，其國民有直接複決法律之權。」又縣各級組織綱要第六條規定：「凡爲縣公民，有依法行使複決之權。」在憲政時期，建國大綱第廿四條規定：「國民大

會對於中央法律有複決權。〔憲法草案第三二條也有同樣規定，國民大會有「複決法律」之權。又第七十條規定：「總統對於立法院之議決案，得於公布或執行前提交複議。立法院對於前項提交複議之案，經出席委員三分之二以上之決議維持原案時，總統應即公布或執行之；但於法律條約案得提請國民大會複決之。」又第一〇五條規定：「縣民關於縣自治事項，依法律行使複決之權」。是則我國國民不祇對憲法和普通法律，均有複決權，而且對條約都有複決權，可分別直接行使，或委托代表行使之，可見本黨主張的複決權把世界各國所行的博採衆長，俱收並蓄，比諸各國行使的，偏而不全的，也完備得多了。至行使時的法定人數，複決權和創制權是相同的，上面已述過 總理的指示：最少數和最多數的限度。故 總理又說：「議會所定法律有疑點，也可以是法複決之。……我國約法規定統治權屬於國民全體，必如是而後可言主權在民也。」（5）

注(1)——見「五權憲法演講詞」

(2)——見「國民政府建國大綱第八條」

(3)(5)——見「自治制度爲建設之礎石」

(4)——見「民權初步」

第七章 政治建設的急務

一、政治建設急務的總綱

我們目前政治建設的急務，也即建國工作的入手方法，該是甚麼？總理在建國大綱和地方自治開始實行法中，已有明白指示：照建國大綱第八條所規定，訓政時期，以完成地方自治為政治建設之基本工作，其要政有五：（一）清查戶口，（二）測量土地，（三）辦理警衛，（四）修築道路，（五）訓練民衆。又按地方自治開始實行法所規定，應陸續依次進行下列六事，以完成地方自治之基礎：（一）清戶口，（二）立機關，（三）定地價，（四）修道路，（五）墾荒地，（六）設學校。又說：「以上自治開始之六事，如辦有成效，當逐漸推廣，及於他事，此後之要事，為地方自治團體所應辦者，則農業合作，工業合作，交易合作，銀行合作，保險合作等事。此外更有對於自治區域以外之運輸交易，當由自治機關設專局以經營之。」我們目前政治建設的要務，照總理上述種種遺教的指示，已可粗見其總綱（3）。我們再看 總裁的指示，是綜合總理遺教，其條目更可明瞭。總裁說：「現在要講明建國工作的入手方法：因為建國是一件十分浩大的工作，所以我們必須從最扼要之處，認定其入手之方，纔不致勞而無功。這入手方法可分兩方面來說：（一）就國家所由組成之地區單位說：我們要實行地方自治。（二）就國家所由組成之人民方面而言，我們就要用教育與訓練的方法來培養國民能力。」

二、政治建設急務的條目

（一）、推行地方自治——依照建國大綱所規定，在訓政時期，應該由政府協助人民籌備自治，這協助籌備的意義，就是要先舉辦地方的事業，奠定自治之基礎，這些事項，總理在建國大綱及地方自治開始實行法，早有詳明的規定，現在斟酌事實之需要再為補充幾項如下：（甲）、調查戶口，（乙）測量土地，（丙）、辦理警備，（包括推行保甲），（丁）、開闢交通，（戊）、

普及教育，（己）、墾荒造林，（庚）、修治水利（築堤、開渠、掘井、濟河均屬之），（辛）、推行合作（盡力推行生產、消費、信用、運輸等各種合作事業）。

（二）、培養國民能力。——我們要完成建國工作，必須使多數以至全體人民成爲健全的國民，都有相當的能力來貢獻於國家的建設，所以我們第二個入手方法，就要應用訓練與教育的方法，來增進國民能力。關於此點，應分管、教、養、衛四方面同時並進。這管、教、養、衛、本來是行政方面的合作，但我們要造成完全的公民，亦必須在此四方面施行訓練。

甲、關於「管」者——管理的訓練。我們中國過去最忽略管理，其實管理乃是一種最重要的學問。我們對人，對物，對地，對事，都需要有嚴密的管理。就人事關係而言，所謂監督、指導、分配、調遣、考核、都是管理的要項；至於對事、對地、對物，亦無不需要嚴密的管理，而後事無頹弛，地無曠廢，物無遺棄。在西洋有科學管理的專門學問，我們中國因爲沒有這種的素養，一般不知道管理的重要，所以一切不能確實，一切不能嚴密，一切不能作合理的支配和運用，所以一切無謂的浪費消耗，不知道國家一年要化費了多少的財物與土地等等。我們要培養國民能力，就要實施管理的訓練，使從各種實際事項或實際工作中，領略管理的重要，具備管理的能力。

乙、關於「教」者——常識的訓練。「教」就是教育，我們救國建國都少不了教育的力量，而關於培養國民能力，在各級的教育中間，應一致注重常識之訓練。我們過去教育上的缺點，就在於好高騖遠，不切實際，不知世界上最實用的事物，一定是最平凡的部分，我們受過高級教育的人，儘有許多連普通極粗淺的常識都不知道，所以國家得不到得家的助力。所以我們認爲在國民教育上應以常識的訓練爲基礎，常識充足的國民，必然是能擔負實務的國民。

丙、關於「養」者——生產的訓練。養是發展經濟，充裕民生的意思，在國家與地方來說：就是發達公共的產業，就個人說：就要增加生產的能力。我們國家貧弱到此地步，建國運動中所需要的國民，必須是具備生產能力的國民，所以我們要就各種情況，對一般國民施以各種職業生產的訓練，養成勞動的習慣，革除其倚賴游惰的惡習，至少限度，也要使農業和工業生產達到本國自給的程度。

丁、關於「衛」者——國防的訓練。衛就是自衛，我們國家要達到完全獨立，必須人民完全具備自衛的能力，小之則保衛鄉里，大之則保衛國家。所以自衛能力的養成，應以國防的訓練為主，而尤要者，在提倡其對於國家民族的觀念，犧牲奮鬥的精神，並養成其服從紀律的習慣。」

(1)

三、政治建設急務的實施

以上所舉，祇是政治建設急務的總綱和條目，此地再就它的實施，略加說明。所謂實施，就是「縣各級組織綱要」之公佈與此新縣制之推行。總理於「自治制度為建設之礎石」一文中說：「自治者國之礎石也，礎堅則國固，國固則子子孫孫同享福利。」又於「地方自治開始實行法」中說：「民國人民，當為自計，速從地方自治以立民國萬年有道之基，官取法乎上，順應世界之潮流，採擇最新之理想，以成一高尚進行之自治團體，以謀全數人民之幸福。」總裁為「總理的繼承者，所冀總理遺教之實現，比任何人為急切。在南昌行營時，即已制定了保甲條例。抗戰起後，更覺得要奠定革命建國的基礎，非喚起民衆，發動民力，加強地方組織，促進地方自治事業不可。而達到這目的的方法，就要依據訓政時期原則，以革命的精神，改革基層政治機構

，使民衆能在實際政治活動中，訓練四權的行使，引發其參政興趣而遂其生長。從民國二十七年四月八日在五屆四中全會演講「改進黨務與調整黨政關係」起，至二十八年六月二十八日在中央訓練團演講「確定縣各級組織問題」止，其間不斷的就這問題向國人作了最正確詳盡的指示，並製定週密的「縣各級組織關係圖」爲更明確的詮釋。

總裁在「確定縣各級組織問題」中說：「其重要點，在於：（一）黨的方面將區分部與鄉（鎮）組織配合，而於保甲之下分設小組，以便與行政層級相配合，並將黨員監察網直屬于縣黨部監察委員會以期周密。（二）縣爲地方自治單位，按其面積、人口、經濟、文化、交通等狀況，分爲三等至六等，至地方下層組織則確定鄉（鎮）爲縣以下基本的單位，保或村街爲鄉（鎮）的細胞組織，縣與鄉（鎮）之間則爲較有彈性之規定，因地制宜，於必要時，可分設區署，以爲上下聯繫的機構，如無此需要，則鄉（鎮）可直轄於縣政府。鄉（鎮）與保之間，亦審度地勢爲較有彈性之規定，在人口稠密之處，如一村或一街爲自然單位，無法劃分時，不必強爲離析，儘可以二保或三保爲一細胞組織，設置首席保長，統管事務，以免生硬割裂之弊。爲解決最重要的經費與人才問題，所有鄉（鎮）及保（或村街）的幹事，均由學校教師分別擔任。所有鄉（鎮）保學校校長及壯丁隊長均由一人兼任，以收管教養衛合一之效。但經濟，教育發達的區域，自治事務紛繁，鄉（鎮）中心學校校長，及保國民學校校長，仍以專任爲原則，期集中職責而免兼顧困難。并將民衆分別組織，使能担負各項工作，以適應實際之需要。（三）民意機關方面，遞級設置保民大會，鄉（鎮）民代表會，縣參議會，並各賦予相當權力，以增加人民參政興趣及能力，藉可發揮民衆力量，造成民治國家。」現行的「縣各級組織綱要」就是根據總裁這（二）（三）

兩項指示而訂立的。

「縣各級組織綱要」的內容 分爲：甲、總則；乙、縣政府；丙、縣參議會；丁、縣財政；戊、區；己、鄉（鎮）；庚、鄉（鎮）民代表會；辛、鄉（鎮）財政；壬、保甲；癸、附則；等十節。舉凡縣地方自治區域，縣區鄉（鎮）保甲之編制，縣政府，區署、鄉（鎮）公所，保辦公處等等行政組織，以及公民之資格，四權之行使，乃至縣參議會，鄉（鎮）民代表會，保民大會等之民意機關，均已有了明白的規定。今後的問題，惟有如何努力實行這個新縣制，以樹立建國之基礎，而完成訓政時期政治建設之使命耳。

四、結語

我們於此也可引 總裁的指示以作結束，他說：「由于推行地方自治及培養國民能力各種要目之實現，我們必定能達到人盡其材，地盡其利，物盡其用，（貨暢其流包含在內），與事盡其功的四大目標，則建國工作即已達到第一步的完成。」（2）

注：（1）（2），見「建國運動」

第八章 政治建設的要領

一、政治建設要領的總目

關於現代政治建設的要領，總裁也早有指示，其要目：（一）、除舊布新，因勢利導；就是「因民之所利而利之，擇其可勞而勞之」的道理；（二）、敦養兼施，循序漸進；就是「正德

、利用、厚生」以及「政自小始」的道理；（三）、迅速確實，貫徹始終；就是「綜覈名實，信賞必罰」，及「政貴有恆」的道理。（四）、守法重律，明德修身；就是法紀制度之重要，及「革命必先革心」的道理；（五）、選賢與能，講信修睦；就是「爲政在人」，「和衷共濟」，與「以民治民」的道理；（六）、注重組織，努力研究；就是組織之要件和方法與「數」必求精的道理。茲錄其全文內容如下：

二、政治建設要領的內容

「第一、就是要能除舊布新，因勢利導——我曾講過：現代的國家就是一個發展到極度的有機體，有機體的生活現象，就是不斷的新陳代謝，不停的發榮滋長。而所謂「政治」，可以說就是「國家的生活」。因此，我們要建設現代的政治和現代的國家，一定要不斷的除舊布新，即洗刷過去一切不良思想風氣，習慣，制度等等，要依據新的理想，——革命的主義，訂出新的方案，造成新約風氣，推進一切新的事業！所以現代的政治，決不可頑固保守，必須依據新的理想，訂出新的規模，拿出新的辦法，來完成一切新的建設。但各位要知道：所謂除舊布新，並不是說一切舊的東西都要摧毀；如果有好的東西，我們不僅要保存，而且要繼續發揚光大！總之，除舊布新，就是要革除過去一切不好的東西，來建設一切新的事物！孟子說：「詩云『周雖舊邦，其命維新』，文王之謂也。予力行之，亦以新子之國」。我們現在就是要確實能「舊染汙俗，咸與維新」的時候！但是在另一方面，大家更要曉得：宇宙一切事物，沒有「過去」，便沒有「現在」；沒有「現在」，便沒有「將來」。所以我們政治上一切設施，必須運用過去的材料，根據現實的情況，創造將來的事物，以實現高尚之理想。因此一方面要照剛纔所講不斷的除舊布新，一

方面在方法上技術上更要注重因勢利導。「因勢利導」的正確意義，是要因應現實的趨勢，想方法運用現實的事物而達到理想的目標，完成一切新的事業。絕對不是因陋就簡的因襲保守。敷衍苟且。這一點是大家應該要首先明白的。政治上必須因勢利導的道理，古今中外都是一樣。如孔子「謂所因民之所利而利之，……擇其可勞而勞之」，所謂「因材施教」，所謂道之以政，……道之以德」都是講因勢利導的道理。孟子所謂「雖有智慧，不如乘勢；雖有鎡基，不如待時」，說因勢利導的道理何等透闢！再看史記中稱管仲的政治本領說：「通貨積財，富國強兵，與俗同好惡。……俗之所欲，因而予之；俗之所否，因而去之。其爲政也，善因禍以爲福，轉敗而爲功」。可見政治上成功最大的一個要訣，就是要「因勢利導」！我現在根據因勢利導的道理，提出政治上的一個辦法，叫做「以民治民」。就是要利用民衆的力量，來做人民本身有利的事情！即要做到孔子所講「惠而不費，勞而不怨」兩句話。如何纔可以「惠而不費」呢？孔子說：「因民之所利而利之，斯不亦惠而不費乎」？現在一般人以爲要施惠於民，必須給他什麼東西，其實何必如此，我們只要能「因民之所利而利之」，儘可以不花什麼經費而可以施惠於民。而且有這種「不費之惠」，纔是最容易做到，最應該去做，亦最是經常不斷，持久有效，施之無盡的恩惠。尤其現在我們的國家如此窮困，如果不是大家能拚命來想「不費之惠」的辦法，簡直就很少造福於民的可能！至於所謂「勞而不怨」，孔子也已經說明：「擇其可勞而勞之，又誰怨」？我們要「以民治民」，當然要勞民。所謂「勞教民富」，所謂「愛之能勿勞乎，忠焉能勿誨乎」？但我們勞民的主旨是要「多用民力，少用民財」，而且勞民的目的是要「藉民之力，治民之生」，如果我們勞民而又傷其財，害其生，那就不是勞民的八意，而要爲人民所怨恨了！所以我們

必須「擇其可勞而勞之」。所謂「可勞」，就是儘量利用人民的餘暇餘力，在適當的地區，用適當的辦法，來做福國利民的事業。我最近所提倡的徵工制度之真義即是如此。現在我們要做一切建設事業，都要實施這個辦法。這個辦法如果能得各地忠誠愛國赤心爲民的賢明長官共同努力推行，一定可以收到最大的效果。這一點希望各位特別要注意研究，并能誠心實力來做到纔好。這一段話是：政治上除舊布新，因勢利導和以民治民的道理。

第二、現代政治建設，必須教養兼施，循序漸進。——關於「教養兼施」的道理，總理在「地方自治開始實行法」最後一段中講得非常透切，原文說：

「總而論之，此所建議之地方自治團體，不止爲一政治組織，亦並爲一經濟組織，近日文明各國政府之職務，已漸由政治兼及於經濟矣。中國古之治理，教養兼施；後世退化政府，則誘去教養之職務，而聽人民各家之自教自養，而政府祇作一消極不擾民者，便爲善政矣。及至漢唐，保民理民之責，猶未放棄，故對外尙能禦強寇，對內尙能平冤屈。其後則並此亦放棄之，遂致國亡政息，一滅於元，再滅於清，文明華胄，竟被異族荼毒者三百餘年，可謂慘矣！今雖光復祖業，創造民國，而執政者仍爲清朝之亡國大夫，彼輩爲政，惟知擾民害民爲其所有事，罔識世界大勢，祇顧自私自利，多行不義，必自斃，當受文化潮流淘汰，可無疑也。惟民國人民，當爲自計，速從地方自治，以立民國萬年有道之基。宜取法乎上，順應世界之潮流，採取最新之理想，以成一高尚進行之自治團體，以謀全數人民之幸福。當一縣辦有成效，他縣必爭先倣行，如是由一縣而推之各縣，以至一省一國。而民國之基，於是乎立，有志之士，宜努力篤行之」。

總理這一段話，最主要的意思就是說明現代的政治與經濟不能分離；所以政府之職務，不僅在治理政事，必須更要發展經濟以解決民生問題。簡單的講，就是要教民養民。必須要教養兼施，纔可以治民，纔算是盡了政府治民的職責。所以現代的政治，是積極的教養兼施的政治，決不是如過去一樣，只要不擾民便算是善政的那種消極無爲的政治；當然更不是擾民害民，自私自利，那種殘民以逞的黑暗政治！政治的隆污，便是國家的興亡，與民族的盛衰之所繫，總理歷數古今的事實，證明給我們看，其所以警惕與勉勵我們者，可謂至深且切了！現在北洋軍閥，已經打倒了；我們大家無論是在軍、民、政、教、團，警那一界服務，應該要牢記總理這一番遺教，分工合作，努力來教民養民，以建設現代的政治，現代的國家！大禹謨所說：「德惟善政，政在養民，水、火、金、木、土、穀惟修，正德利用厚生惟民」。所謂「正德」，就是講我們從政的人，必須一方面整飭政治上的紀綱制度，使凡百庶政都能依一定的軌道，按合理之步驟推進。一方面要修明自己的德性，以身作則來教導感化部屬和一般民衆；孔子所謂：「不教而殺謂之虐，不戒視成謂之暴，慢令致期謂之賊」，也就是講要注重「正德」和「教民」的道理。至於所謂「利用」，並不是如同現在政治上社會上一般的情形，你利用我，我利用你，弄到大家互相利用，變詐無端；結果互相猜忌衝突而禍亂無已。這種錯誤的「人與人間」的利用，就絕不是爲政的道理；愈利用愈要使政治黑暗，社會紛亂；愈利用愈使國家危亡，民族衰弱！所以大家務必認清這個所謂「利用」不是講人與人間的利用，而是講「水、火、金、木、土、穀」等一切「物」的利用。就是要提倡科學，振興實業，征服自然，利用萬物！對於「人」我們絕不可如同現在的情形一樣「互相利用」，應當照我前次所講的道理，大家共同一致，分工合作，互相幫助，一團和氣。最

後所謂「厚生」，是要講明我們爲政治的最後目的，是在「養民」，無論教導衆人與利用萬物，其目的都是要使國基雄厚，民生樂利。所以我們無論軍，民，政，教，團，警那一方面，必須一切設施不離開這個最後的目標，不違背這個根本的原則，切切實實的遵照「正德利用厚生」的古訓做去，然後纔算是政治！

爲政應當「教養兼施」的道理，我們已明白了。但是要求教化成功，民生樂利，真所謂千頭萬緒，做不了的事情。必須我們能分別其本末輕重的性質，決定其緩急先後的次序。而盡力實幹，循序漸進，纔有成功的希望。《學》所謂「物有本末，事有終始，知所先後，則近道矣」。《中庸》所謂「君子之道，譬如行遠必自邇，譬如登高必自卑」。以及管子所謂「政自小始」，這幾句格言就是我們辦事最基本最重要的原則。我們無論做什麼事，總要先擇最基本最切要最間易的先做好，然後由小而大，由近及遠，由卑及高，循易達難，如此進展無已，天下任何艱鉅的事業，沒有不可以完成的！這個循序漸進的道理，我前次已經講得很明白，今天不多說。總之，我們要完成現代政治的建設，必須教養兼施，循序漸進。而古人的典訓，尤其是《大學》《中庸》兩篇，人人都應當精心研究切實體行！

第三、現代政治建設，必須迅速確實，貫徹始終。——剛纔我們講政治上一切事情，要循序漸進，這句話的真義是講進行要有步驟而言；至於講每一件工作之實施，或者說事業之推進，那是一定要迅速，一定要計日程功，尅期蒞事的。決不好再留一點迂緩遲滯的毛病。但是僅祇迅速還不相干。「迅速」之外，必求「確實」。凡事必求做得確實，然後迅速纔有實效，也纔能算是真的「迅速」，與苟且敷衍，敷衍塞責不同。現在一般人心，習爲虛偽，尤其是政治上一切的事

情，十件事就有十件是上騙下，下騙上，一點也不確實！上面的人只知道發號施令就了事，再不去指導監督部下實做，究竟下面的人做了沒有，他簡直不過問。而在下面的人，對於上面發下的命令，普通都是陽奉陰違，最多也只做做書面的工作，來應付應付。對於上官的報告，十有九都是假話。而做上官的接到部屬的報告，究竟其內容確實與否，也全不去實查。因此我們國家無論大小事業，沒有一件做得確實，沒有一件能夠成功！弄成現在這種危存亡的局勢！所以今後我們要想改造政治以救亡復興，第一就是凡事要求「確實」。確實也可以就是「澈底」！我們一個命令發下去，就人而言，一定要貫澈到最下層而毫無阻礙或壅滯之情。就事而言，一定要行到最後處，而毫無中止或敷衍之病。要怎樣纔可以做到這一步呢？我以為只要做到八個字，「信賞必罰，綜覈名實」。「信賞必罰」就是有功必賞，有過必罰。「綜覈名實」就是要循名責實，嚴密考查。現在一切事情要能做好，全靠我們做主官居人上者，自己特別勤勞，如我所說要心到、目到、口到、手到、腳到，把所有的時刻貫注到所有的部屬，一件事規定要怎樣做，以及要做到怎樣，就一定要怎樣做，並且要實實在在做到怎樣。我們隨時隨地要指導監督，尤其要注重考查。考查明白之後，凡是真能盡忠職責，辦好事情的人一定要賞；反之，一定要罰！「綜覈名實」就是「嚴明」，「信賞必罰」就是「公正」，我們至少要做到「嚴明公正」四個字，然後一切事業，纔可以做到確實，再進一步要求迅速。不過要完成現代政治的建設，在辦事方面，還有一個要訣，大家必須做到，就是「總理遺訓最後一句——「貫澈始終」。因為天下一切偉大的事業，尤其是革命的事業，決不是一帆風順可以成功的；在未成功以前，一定要經過無數的風波，歷盡種種的艱苦，才可以達到目的。如果我們的意志不能堅決，精神不能振奮到底，一旦遇着危險，

即半途而廢，便要全功盡棄，毫無結果了！所以政治上最要緊的成功要訣就是要能繼續不斷始終如一的做，一件事既已決定去做，一定要做到完全成功為止！書經所說：「惟新厥德，始終如一」，又說：「政貴有恆」，都是這個意思。我們要完成新政治的建設，非決心做到這一點不可。

第四、現代政治建設，必須守法重紀，明德修身。——國家的範圍很廣，政治上的事情極多，而人心不同，人事無定，賢愚異等，才智各別；所以我們要誰進政事，治理國家，如果不先確立一個合理的規模和制度，根據一定的紀綱和法律來做，無論如何是做不到的，法紀制度就是政治的憑藉，失此則政治無所準據，馴至人人將各行其是，各逞其私，政治必敗，國家必亂。即如我們四川各軍，過去任意委派文武官吏，不照中央所定的法規來辦，因此就弄到政治紊亂，軍隊腐敗，地方人民飽受種種的痛苦。今後我們要救國救民，必須將這一點澈底改進。否則無論有怎麼多的兵，怎麼大的勢力，也不能算是現代的一個國家，當然不能存在於現代。成功什麼事業。大家要曉得：現代的政治與現代的國家都是以「法治」為本。國家一切事務無不是遵循一定的法制，在正當的軌道上推進！不如此便不是現代的政治。慎子說：「法者，所以齊天下之動，至公大定之制也。故智者不得越法而肆議，士不得背法而有名，臣不得背法而有功。我喜可抑，我忿可窒，我法不可離也。骨肉可刑，親戚可滅，至法不可闕也」。荀子說：「修禮以齊朝，正法以齊官，平政以齊民」。呂新吾說：「法者，御事宰物之神器」。我們從這幾句話便可以看到法紀之作用和法紀之重要。可知：守法重紀不可以為政的道理了。

法紀制度是政治必不可少的準據，但是政治建設，決不是祇建設好的法紀制度就可以成功，

最根本最要緊的還是要我們軍、民、政、教、團、警各界的幹部人員，本身能夠健全，有高尚的人格，優越的智慧和強毅的精神，能夠真正為一般部下和民衆的模範，盡到養民教民的職責。所以我們從現代政治的建設，一方面要守法重紀，一方面要明德修身。剛纔我講「正德」的意思，已經提到這一點。大概為政在人，而要能得人必先修己。一切法令也必須自己先能實行，然後可以貫徹於一般國民。這些道理，儒家尚德治，講得最透闢。大學中以修身為治平之本，即其綱領；而論語中所謂「修己以敬，修己以安人，修己以安百姓」，所講「政者正也，子帥以正，孰敢不正」，「其身正，不令而行，其身不正，雖令不從」。這一類教人明德修身正己而後正物的話，幾乎到處可以見到。我們只要讀一讀這些古訓，便可以知道現代政治的建設，一定要本着「總理「革命必先革心」的遺訓，努力從明德修身的工夫做起！一方面大家注意明德修身，便不患無「治人」；一方面家守法重紀，便自然有「治法」。法良制美而又官賢吏能，現代的新政治新國家，當然立即可以建設起來！

第五、現代政治的建設，必須選賢任能，講信修睦。「為政在人」的道理，大家都知道，從來講政治的人，可以說沒有一個不是注重在這個根本問題。所謂「任官惟賢材」，所謂「徒法不能以自行」，「不仁而在高位，是播其惡於衆也」，以及「德必當其位，功必當其祿，能必當其官」。這一類話，歸結起來就是「選賢任能」四個字。所以政治建設的根本要務，是在訓練人材，考選人才，和任用人才。至於如何訓練，考選和任用，最重要當然是政府應當極力改進教育，並儘早確立完善的考選與銓叙的法制，但這不是一蹴可幾的事，今天我們也無暇多說，現在我們關於「人」的問題要求立刻見效的辦法，還是要靠我們軍、民、政、教、團、警各界的幹部能認清

自己所應盡的職責立定救國救民的志願，決心努力來建設現代的國家，本此良心的自覺，而隨時隨地真心實意來選賢任能。只要我們能夠求才，一定到處有人可以選拔任用，所謂「十室之邑，必有忠信」，就是這個意思。各位在地方上任職的人，不論你階級高下，而選賢任能的本務是一樣的。不但如此，就是你的政績良否，功效快慢，亦全在於你能否選任得人。至於求才的方法，當然很多，最要緊的，還是責以實事，然後就事拔選，考成任用，王安石說：「得人之道，在於知人；知人之法，在於責實。使君相有知人之明，朝廷有責實之政，則胥吏皂隸未嘗無人」。現在我們每一個人所領導的部下至少有一百個人，都是曾經教養選拔而來的，如果我們再能隨時注意考察，分別其資質，性行，才能，體魄而因材施教，補短益長，刻意陶鎔。則百人之中，除大多數可以循分盡職之外，至少總有十個比較優異的人才可以拔選出來。我們能多拔誦十個人才，便等於增加百倍力量；如此繼續增進，還有什麼事業不能成功？正所謂「無競惟人」，「得人者昌」。大家還要曉得：「選賢任能」和我剛纔所講「以民治民」的道理，也是相通。現在我們要「以極少數的幹部，來治理無數的民衆，當然不夠；但是只要我們能就民衆中拔識一般好人，加以教導訓練而相助爲理，藉民衆的力量來治理民衆，那不是綽有裕餘嗎？例如我們當了一個縣長，就可以找到許多好的民衆，加以訓練，叫他去當保甲長、村長、區長，這就是選賢任能以民治民的辦法。以後我們惟有充分運用這個要緊的辦法，多多拔識一般好人相助爲理，然後一切政事纔可推進，政治建設，纔可以逐步完成！關於「選賢任能」的道理，還有一點要接連補充的，就是所謂「講信修睦」，現在我們要推進政治，建設現代的國家，最必要的前提，就是要官吏與民衆，上官與部下，以及同志同事之間推而至於全國四萬萬同胞，大家都要親愛和睦，互相信賴。書

曰：「其難其慎，惟和惟一」，孔子所謂「民無信不立」，以及孟子所說：「天時不如地利，地利不如人和」。這個道理，自齊家以至於治國平天下，都是一樣的重要。我們現在負了建國的責任，格外要首先身體力行，和衷共濟，以爲部下和全國國民的模範。這段話是說明「選賢任能，講信修睦」的重要。

第六、我們從事現代的政治建設，必須注重組織——關於組織意義及其重要，我在前幾次的講演中已經說明白。（見「現代國家的生命力」及「全國總動員之要義」兩篇），毋庸贅述。今天所要補充說明的，就是組織的要件及其方法。前次我已講明組織就是要藉縱的系統橫的連繫，使各種事物作合理的安排與順利的進行，能達成我們理想的目的。我們要達到某一個遠大目的，完成某一種偉大的事業，決不是一個人所能爲力，必須連合多數人，羣策羣力來做；既要合多數人來共同努力，便不可不有適當的組織。要完成一個組織，有幾項要件必須先行決定：第一、就是要決定「人」。即決定以何人參加組織，或者說組織需要何人。第二、就是要決定「事」，即決定組織內何人從事何種工作，亦即決定組織各分子分工合作的辦法。第三、須決定「時」，即決定某人在何時期從事某種工作。第四、須決定「地」，即決定某人某時在何地從事某種工作。第五、須決定「物」，即決定從事工作時需要何種工具與材料。第六、須決定「數」，即依據事業之規模與組織之範圍，將「人」「事」「時」「地」「物」五者分別統計，以期準備齊全，配置適當，而使預定之事業，順利進行，理想之目的，儘早達到。大概組織的要件和方法，就是如此。再舉我們軍官團作實例來講，訓練我們川滇黔三省軍、民、政、教、團、警各界幹部，使能共同努力革命，就是我們的目的；根據這個目的，再決定所要召集的學員，與應聘請的教官職員（人），

和各官長學員的工作（事），再決定訓練的時間（時），與峨眉山這個地點（地），再決定軍官團所需要的一切物品與經費（物），然後將這幾項分別統計（數），來通盤籌算，周密計劃，於是我們便有了軍官團這個很好的組織，現在，家在此很順利工作。因為我們組織得法，所以只要短短的三個星期，便可以完成訓練工作。將來各位畢業回去，努力革命，就可以達到我們開辦軍官團理想的目的。我們由軍官團的情形，便可以理解組織的要件及其方法。以後我們要建設現代的政治，和現代的國家，就是要照我今天所講的道理慎重組織。

再有一點意思可就此補充的，大家看組織的要件雖有幾個，然而最後最要緊的還是數。無論「人」「事」「時」「地」「物」一切都要有數，然後纔有組織可言。「數」愈精確，便組織愈完善，效能愈強大，一切事業，愈容易成功。反之「數」若含混不確，則組織必不堅密，效能必極微弱，一切事業，必然要失敗！一個團體如此，一個社會也如此，推而至於整個國家，亦復如此。政治上如此，經濟上也如此，軍事上以及其他一切事業，莫非如此，所以「數」可說是一切組織與一切事業成功之母。例如就軍事而言，「數」就是致勝的基礎。孫子說：「兵法：一曰度，二曰量，三曰數，四曰稱，五曰勝。地生度，度生量，量生數，數生稱，稱生勝」。這幾句話，雖與義無窮，但我可作最淺鮮的解釋：所謂「地生度，度生量，量生數」，就是說我們拿了地圖，就其經緯度數加以比量，便可算出各地的距離，是多少里數。同時再利用我們種種的知識對各處的一切情勢，加以測度，估量，得到一個概略。然後再根據敵我兩方交通，給養，兵力等種種情況，加以比較權衡，就可以知道那一個地方最重要，那一個地方次要，那個地方必取或必守，那個地方可得可不得。如此分別出輕重緩急，決定戰守機宜，將兵數作最合理的配備，結果當然就可以打勝仗。這就是所謂

「數生稱，稱生勝」的道理。說到這裏，大家要注意：所謂「度」「量」不過是求「數」的手段；而「稱」「勝」也不過「數」的應用。所以致勝的要件雖不只一個，而「數」却是唯一基要的因素。我們要打勝仗，全賴得「數」之確；而得數之確，生於計算之精。不僅一切組織的要件和方法，最後歸結於「數」；就是軍事上致勝的基礎，也在乎算多「數」之精。如此可見「數」之重要。我們中國一切組織不能完善，一切事業，不能成功的最大原因，可以說就是太沒有「數」的觀念，太不注重「數」的精確。你看一般人講話，五天不講五天，六天不講六天，他要講「大約五六天」。兩個不講兩個，三個不講三個，他要講「兩三個三四個」。可以說中國人普遍的有這種馬馬虎虎隨隨便便且含糊之亡國的習氣！什麼事物只求一個「差不多」，那裏曉得「失之毫釐，差以千里」，三人五人可以隨便說三五個，三萬萬五萬萬人口難道可以用「差不多」的方法含混過去嗎？我們國家多少大事，都是最初馬虎一點，弄到後來百事皆非！如此沒有一「數」的觀念，一旦苟且散漫凌亂不堪的糊塗國家，試問怎樣可以生存於現在這個科學昌明，一切事物都精益求精的時代！我們一定要自己切實反省，澈底自新纔好！尤其我們軍、民、政、團、警各界幹部，特別要隨時隨地力求一切事物的精確，然後可以完成現代政治與現代國家所必要的一切組織！因為我們凡事要求精確，而且要精益求精，所以隨時隨地要努力做研究的工夫，尤其是對於一切基本的學問，格外要澈底研究明白，然後一切計劃，纔真有所本，不會有大的錯誤。一切事業，也根基穩實，可保最後成功。現在我們大家無論在那一方面努力，都是要來作救國救民的革命事業，所以對於救國救民革命的基本學問——即——總理的全部遺教，不可不精心鑽研，以求透徹，不僅要求澈底了解，尤貴乎能依據總理所交給我們的典則來實地力行！一方面研究，一方面就

實幹！如此努力不懈，我們理想的現代政治，與現代國家就可以建立起來，我們的革命一定可以完成！」（注）

注——見「總理遺教六講第二講」

五大建設摘要

第六篇 經濟建設

第一章 物質建設的重要

一、總說：物質是建國的基礎，同時也是國民生活的基礎；物質建設落後的國家，國家的力量一定比較的差，國民生計也一定比較的苦，所以物質建設是增強國力，厚裕民生的最基本的工

作。

二、物質建設的目標：物質建設是什麼呢？總裁說：「所謂物質建設，也就是一經濟建設一，……一個國家如果經濟不能自立並繼續發展，就不能獨立生存於世界；我們中國當前的國難，雖然是多方面的，但是最嚴重的莫如經濟的衰竭。——全國經濟總崩潰的危機。總理在十幾年以前早就看到這種情況，覺得國家的前途非常的危險，深知非發展實業，努力經濟建設，決不足以充實國力，挽救危亡。所以於心理、社會、政治三種建設之外，更特別注重經濟的建設。」（1）可知總裁對於總理的物質建設，非常重視，認為是挽救經濟崩潰與國家危亡的惟一方案。

總理實業計劃對於對交通的開發和重工業及食、衣、住、行等輕工業之建設，都有周密的計劃。交通與重工業，是經濟建設的基本，也是國防方面最有關係的建設，這可以說是總理國防十年計劃的具體化。交通和重工業之發展，需要很多的資本，更需要整個的統一的計劃；在三民主義旗幟之下，尤應防止個人資本家剝削勞動大眾之事實發生，故非由國家經營不可。惟食衣等國民

生活所需的工業，非國民大規模參加建設，不易收效。所以總理便發起國民經濟建設運動，使國民生活漸趨富裕。總裁說：「中國今日之根本危機，全在經濟之殘破，以致國民生活日益窮困，而民族之運命亦因之岌岌危殆，不能生存於二十世紀之今日。故目前我國唯一的急要問題，乃為如何挽救此已就崩潰之國民經濟，而使人民獲得相當之生活；為如何解決貨棄於地而民困於野之矛盾可恥的現象，而謀國民經濟之發展。」（2）於此可知總裁的如何重視國民經濟建設。

三、物質建設的概念：由上面所引總裁的話裏，對物質建設得有下列三個概念：

（一）物質建設就是經濟建設。

（二）要使國力充足，國家富強，國防鞏固，便要實行「總理的物質建設」——即實業計劃。

（三）要使國民生活脫離窘境，趨於寬裕，便要實行總裁發起的國民經濟建設運動。

物質建設的必要，於此可見一斑了。

注：（1）見「總理遺教六講第三講」

（2）見「國民經濟建設運動之意義及其實施」

第一章 實業計劃概述

一、總說：「實業計劃」是總理建設新中國偉大周密的國防經濟計劃，所以總裁在講總理遺教「物質建設之要義」時說：「這就是我們總理的一個最的政策。他在自序中明白的告訴我們：「此書為實業計劃之大方針，為國家經濟之大政策」。由此可知總理的計劃，并

不是隨隨便便定出來的很單純的東西，而是根據國際環境及時代需要而定之國家經濟建設最妥善縝密的策略和計劃。這個計劃，從交通開發以至基本工業建設起，一直到食衣住行各種工業，都有詳細的指示。鐵路方面之計劃，尤稱詳密。

二、鐵路計劃：鐵路計劃是實業計劃中最偉大的一部份。總理把全國鐵路建設分爲七系統：（一）中央鐵路系統，（二）東南鐵路系統，（三）西南鐵路系統，（四）東北鐵路系統，（五）西北鐵路系統，（六）擴張西北系統，（七）高原鐵路系統。這七個鐵路系統，計共建設鐵路十萬英里，凡百零七線，照此實行，我國沿海、內地、邊疆的運輸問題就完全解決了。總理計劃這些鐵路線的時候，有四個先決的原則：（一）必選有利之途以吸收外資；（二）必應國民之所最需要；（三）必期抵抗之至少；（四）必擇地位之適宜。實業計劃中的鐵路，都是依此四原則的。試以西北鐵路系統中的北方大港迪化線爲例：該線自北方大港北至多倫後繼向西北轉正西又轉西南，沿沙漠北境，以至迪化。長約一千六百公里。本線所經之地，大率平坦，並無高山大河自然之梗塞，所以「抵抗至少」；本路將爲歐亞鐵路系統主幹，歐亞兩大陸入口，得以聯絡，實居於支配世界的重要位置，故地位極適宜；本路所經地區較本部十八省尤爲廣闊，惟以交通尙未開發，豐富地域，委爲荒壤，而沿海沿江則戶口稠密，貧民麕聚，無所採作。本路貫通東西，使東南過剩人口移補西北，可謂調濟人口，啓發國富的重要動脈。

三、公路計劃：鐵路建設費甚大，工程也較艱巨，運輸量也比較的大，所以有的地方，建築公路就夠了。總理主張我國應建築一百萬英里的汽車路，以每縣人口的比例做造路里數的標準，我國全國設一縣一完成，可達四千之數，平均每縣可有公路二百五十英里，公路之建築以人民

參加勞動爲原則，平均每四百人造一英里公路決非難事。此等公路造成後，不特民行大便，且於短距離貨物運輸，亦一有貢獻。

四、水路計劃：水路運輸可補鐵路與公路之不足，總理對於水路的整理，甚爲注意，因可通輪船的航線，其價值比鐵路爲尤大。他的計劃可分修浚，新開和治理三部：（一）修浚方面：天津到杭州間的舊運河加以修理，使北方與長江間的內地航行，得以復通，運河所經，都極富庶，加以貫通，利益無窮。湘江與桂江間舊有運河，改設新式船閘，使能通吃水十尺之巨舶。（二）新開方面：在北方，港與天津間，松花江與遼河之間均開闢新運河。（三）治理方面：揚子江黃河西北諸水系及淮水等加以整個的治理，其目的有四：（1）開闢航路——如整理長江使航洋船舶直達漢口，（2）填築新地——如各大河河身予以嚴格的規定，使原有過寬水面變成陸地；（3）免除水患——如治理黃河及淮水除上述兩大目的外，兼爲除去水患；（4）利用水力發電。

五、商港計劃：在實業計劃中海港建設佔最重要的地位。總理主張在沿海建設三個一等港——在青河與灤河之間，建北方大港以代替天津；在乍浦建東方大港以代替上海；把廣州擴大成爲南方大港以代替香港。建設營口，海州，福州，欽州等爲二等港。並以葫蘆島黃河口，芝罘、甯波、溫州、廈門、汕頭、電白、海口等爲三等港。河道整治以後，內河商港亦須增設擴充，如在長江沿岸之鎮江、南京、蕪湖、安慶兩岸、鄱陽港及武漢等建設較大商港。

六、車船製造計劃：交通建設展開後，勢必發生車輛與船舶的供給問題。所以，設置機關車客貨車製造廠自動車製造廠及船舶製造廠，是必要的。總理說「若以此十萬英里之鐵路在十年內建築之，機關車與客貨車之需要，必當大增……此所以在中國建設機關車客貨車之製造廠

……爲必要之圖，且爲有利事業」。又說：「使中國在實業上按其人口比例，有相當之發達，則至少須有航行海外及沿海岸之商船一千萬噸。……建造此項商船，必須在我發展實業計劃中，佔一位置。……然則建立一造船廠者，爲必要之企業，又自始爲一有利之企業也」。造船廠應設于內河及海岸商埠，應投巨資本，至每年能造各種船舶至二百萬噸爲度。又汽車需要隨着公路的發達而日益增加，因此，總理又主張設自動車工場，由小規模而至大規模，務使價格低廉，人民亦能使用。

七、礦業採冶計劃：各種交通工具着手開發後，煤鐵與五金材料的需要，勢必大爲增加。總理主張首先開採河北山西的煤礦和鐵礦，以五萬萬至十萬萬元之資本，從事生產，廣州亦設一大鐵廠，內地如四川雲南等省的鐵礦，也應加以開採，並設廠鑄鍊鋼鐵，漢陽兵工廠之擴充，尤爲總理所注意。煤的開發，煤的產量，以人口爲比例，照美國多四倍（美國爲世界第一產煤國），採煤「不徒純爲利益計，而在供給人類之用。……開採煤礦之辦法，除攤派借用外資之利息外，其次當爲礦工增加工資，又其次當使煤價低落，便利人民」。煤礦之開採當自海岸河岸各煤礦始，以次及于內地。此外四川、甘肅、新疆、陝西的煤油，雲南的銅礦，錫礦，黑龍江漠河金礦新疆和闐玉礦，總理都主張改用機器大規模生產，以應需要。開礦所需之機器，除一部份由國際供給外，中國當自行設法製造。礦物開採後亦應自行鍊鑄，冶鑄機廠應遍設于各礦區，以便各種金屬之化煉及冶鑄。煤鐵工業爲各種工業之基礎，故總理主張應用國營，其餘礦業私人經營暫不廢棄。

八、士敏土製造計劃：各種建設開展後，士敏土之需要，勢必突飛猛進，實業計劃中特別指

出士敏土製造之重要，主張于交通便利原料豐富的長江沿岸，建立一大規模水泥製造廠，應投一、二萬萬元之資本，從事生產，以應需要。

九、民生日用工業計劃：實業計劃不特注意交通與基本工業之開發，並且也注意到民生日用工業品的製造。民生第一重要的是一食，所以糧食工業居輕工業之首，把農地測量得清清楚楚，使農民很公平地分担納稅義務，使各種土地各依其性質之所宜，從事于種植、畜牧、造林、開鑛等各種生產；並設立農器製造廠，以增加生產，節省勞力。漁業爲充足人類海產食物的主要事業。我國漁業不振，故計劃中特主張在沿海設立十五個船業港，並自造漁船，以資發展。我國糧食的儲藏、製造、保存、分配、運輸等均係舊法，均應加以改良。次于糧食工業者爲衣服工業，應用科學方法來養蠶、種麻、植棉、剪毛、並改良畜牧，以機器來繅絲、織綢、括麻、績線、紡紗、織布，並發展皮革及毛織工業，以裕民衣。中國房舍多爲廟宇式，不適居住。實業計劃中對於居室工業，列于重要地位，其目的在爲大眾預備廉價居室，建築材料以磚、木、鐵、石、三合土爲主要，建築一切公私屋宇，並製造新式家具及家用物，以供應用。又公路及汽車爲民間交通所必須；印刷爲文化流播之必須工具；故實業計劃中，均加注意。印刷工業除在城鄉議立印刷所外，並注意造林、造紙、造墨膠，印模；編輯報紙、百科全書，譯翻外籍名著等，以低價之價格，供給民衆，宣揚文化。

十、結語：總理的「實業計劃」，是以充實國計，暢裕民生爲出發，照上面說來，已可明白。更有很重要的一點，就是關於國防方面的意義。總裁爲喚起國人的特別注意說：「實業計劃一部書，其實就是一個偉大的國防計劃。如那裏要開闢河道海港，那裏要構成鐵路網的中心，文

應如何開採煤鐵礦產，興辦士敏土廠，鍊綢廠，機械製造廠，造船廠，造車廠，以及如何發展食衣住行等工業。怎麼移民于西北，怎麼發展農業與水利，都是着眼于國防上的需要，為國家民族策長治久安之圖。名目上雖說是什麼東方大港，北方大港，南方大港，漁業港，其實都是軍港；所有鐵路中心和終點，其實都是國防，戰略上軍隊集中的地點。實業計劃中一切的節目，無不有重大的國防意義，為軍事而準備的。這一點大家格外要澈底預會。……大家要曉得；我們講軍事是不能離開經濟的，要研究經濟建設，尤其要研究并實行 總理的實業計劃！——（注）

注——見「總理遺教六講第一講」

第二章 錢幣革命及其實施

「錢幣革命的意義：總理為了解決民國初年的金融困難而主張錢幣革命。因為當時蒙古問題嚴重，中俄情勢緊張，而財政困難，實不堪言戰，故 總理主張錢幣革命以解決之。

錢幣革命是有學理的根據的。錢幣的意義，「不過是交換之中準」，「貨財之代表」。普通都拿金銀來做錢幣，金銀的數量有限，而貨財的數量無窮，尤其是工商發達的國家，以金銀質做成的錢幣，實在不夠做財貨買賣的中準，所以有錢幣的代表物——紙票出現，以代替錢幣的責任，紙票代表錢幣的數量，必將與時俱增，以至全部替代為止。總理在錢幣革命的一篇文章中，有下面一段：「錢幣為何？不過交換之中準，而貨財之代表耳。此代表之物，在工商發達之國，財貨溢于金銀之千百萬倍，多以紙票代之矣。然則紙票者將必盡奪金銀之用，而為未來之錢幣，如

金錢之奪往昔之布帛刀貝之用而為錢幣也，此天然之進化，勢所必至，理有固然，今欲以人事速其進行，是謂之革命。」這便是錢幣革命的理論的根據。

二、錢幣革命的辦法和優點；怎樣實施錢幣革命呢？ 總理的辦法，分為三項：

第一，由國家製成法令的紙幣為錢幣，貶硬幣為貨品，國家的收支，市場的交易，完全使用紙幣；原來用作錢幣的金銀，祇准兌換紙幣，不准再在市面行使。

第二，由國家發行紙幣，設發行局專司其事。紙幣發行數量，以國家稅捐及國民特別負擔（由國民代表議決）為標準，由政府令知稅務處，稅務處如數發行債券送於紙幣發行局，該局即如數發給紙幣以應國家度支之需。

第三、為紙幣之銷燬。紙幣經國家購買物資人工等等之手續而流入民間，民間經納稅手續，復入國家的稅務處。當紙幣發出時，以有人民之負擔，成為有效之紙幣，名之曰「生幣」，及稅務處在納稅項下如數收回，則其代表賦稅之功用已完，名之為「死幣」。死幣流通，其弊無窮，故必銷燬，死幣之銷燬，國家特設銷燬局實行之。

由上述的辦法看來，紙幣發行時，必有所代表的收入，紙幣代表收入的責任終了時，即行銷燬。如此發行的紙幣，信用卓著，必能和金銀一樣的做貨財交易的中準。

錢幣革命實施以後，至少有下列三個優點：（一）錢幣流通的數量增多，國家財政困難，可以立即解除。（二）經濟事業則因代表財富的錢幣增加，流通轉易，工商業必大為發達，出口貨必大增加；（三）貶為貨物之硬幣，可輸至外國，吸收國外的利息，以增益本國的財富。

總理說「其本位可仿日本以金為定制」，這便是虛金本位的意思。所發紙幣計有四種：即一

元、十元、一百元、一千元是。四種之外，另發五毫、一毫之銀幣、五仙一仙之銅幣，作為輔幣。

三、錢幣革命的實行：總上所述，可知 總理的錢幣革命，理論正確，辦法周密，利益優厚，實為我國必須實行的財政政策。自本黨執政以來，鑒於國內外情勢之迫切需要，於民國二十四年十二月將錢幣革命付諸實施，即所謂法幣政策。

法幣政策之要點，即收白銀為國有，而以國家銀行所發行之紙幣為貨物買賣惟一的代表，銀元不准私有，但准兌換紙幣。這是貶硬幣為貨物的現實化，法幣的發行是由國營的中央銀行，所有的準備金都集中在發行機關，這是錢幣革命中所謂由發行局發行紙幣的具體化，（抗戰軍興，戰區各省特准發行一元券及輔幣券，以抵制偽幣之流通，但仍以法幣為準備，不得視為發行不統一）。法幣的準備金是白銀，錢幣革命的準備責任則由賦稅來担任，所以後者到了循環一週的時候便須銷燬，而前者則由國家銀行無限制買賣外匯（抗戰中已改為有限制的供給），辦法雖有不同，而其主要作用，都在維持紙幣的信用，用意完全一樣。至輔幣方面，現時紙輔幣計有五角二角一角三種，銀輔幣計有二角一角五分三種，銅質輔幣計有二分一分半分三種，可知錢幣革命已經差不多完全實施了。

第四章 平均地權的理論和方法

一、為什麼要平均地權

平均地權，是民生主義具體實施中最主要的政策之一；也是表現民生主義的第一個方法。為

什麼要平均地權呢？其理由甚多，舉其最要者，可有二端：一、是平均財源；二、是預防弊害。

關於第一點：總理說：「我們國民黨的民生主義，目的就是要把社會上的財源，弄到平均。」（1）中國社會上工商業尙未發達，所以幾千年來社會上最重要的財源還是土地。現在雖然祇有小地主，而無大地主，未至受到如英美的大地主大資本家操縱土地的弊害；小地主也一向相安無事；但是，自從歐美式的交通，具機器工廠等輸入我國後，地價就起了一個很大的變動。所以總理說：「近來歐美的經濟潮流，一天一天的侵進來了，各種制度在變動，所受的頭一個最大的影響，就是土地問題。」（2）它的影響，究竟已達到什麼程度？試把總理舉過的例子來說：如以上海為例，現在上海黃浦灘上的地價，比較八十年以前，大概相差一萬倍。這是因時間增加了土地價值的一例。又如甲有一畝地在上海黃浦灘，乙有一畝地在上海鄉下，乙的土地，如果是自己耕種，或者每年可以得一二十元，如果租與別人，最多不過得五元至十元而已；但是甲在上海的土地，一畝的租金，可得一萬數千元。這是因空間影響地價的一例。「所以中國土地，先受歐美經濟的影響，有許多地主便變成了富翁，和歐美的資本家一樣了。」「不但是使大家貧富不齊，就是同是有土地的人，也生出不齊。……同是有一畝地，便生出這樣大的不平了！」（3）不甯惟是，而且有一許多人把土地當作賭具，做投機事業，俗語說是一炒地皮。原來有許多地皮，毫不值錢，要到十年二十年之後，才可以值高價錢的。但是因為有投機的人，從中操縱，便把那塊地價預先抬高，這種地價的昂貴，更是不平均。」（4）

至那些由土地致富的富翁，是他自己的能力把地價高漲的嗎？我們最好是看總理的解答：「土地價值之能夠增加的理由，是由於衆人的功勞，衆人的力量；地主對於地價漲跌的功勞，是

沒有一點關係的。所以外國學者認地主由地價增高所獲的利益，名之爲：「不勞而獲的利益」，比較工商業的製造家，要勞心勞力，買賤賣貴，費許多打算，許多經營，才能夠得到的利益，便大不相同。工商業家壟斷物質的價值來賺錢，我們已經覺得是不公平；但是工商業家還要勞心勞力，地主只要坐守其成，毫不用心力，便可得很大的利益。——(5)這種事實，總理曾舉一個澳洲拍賣土地的故事，以爲例證：就是有一個醉漢在酩酊糊塗中，以三百元買得一塊作垃圾堆的荒蕪地，「他得了那塊地皮之後，許久也沒有能力去理會，相隔十多年，那塊地皮的週圍，都建了高樓大廈，地價都是高到非常……更到後來，這塊地便漲價到幾千萬，這個醉漢便成了澳洲第一個大富翁。推到這位澳洲幾千萬元財產的大富翁，還是由三百元的地方來的」。——(6)。

所以總理又說：「地價是由甚麼方法才能夠增漲呢？是由衆人改良那塊土地，爭用那塊土地，地價才增漲。地價一漲，在那塊地方之百貨的價錢都隨之而漲，所以就可以說衆人在那塊地方經營所賺的錢，在間接無形之中，都是被地主搶去了。」——(7)這是何等不公平的事實！

而且增高的地價被私人所有，還要發生納稅上的不平均。總理說「現在漲高的地價，都是歸地主私人所有，不是歸公家所有，政府沒有大宗收入，所以一切費用便不能不向一般普通人民來抽種種雜捐，一般普通人民因負擔的雜捐太重，所以很窮，所以中國的窮人很多。這窮人負擔太重的原故，就是由於政府抽稅不公，地權不平均，土地問題沒有解決。」——(8)總而言之，「地有貴賤，乃生不平。……地價隨社會之進步而增長，將來其高者，仍是少數人所享受。」——(9)

關於第二點：總理一則說：「世界最大之賭賽，莫如賣土地的投機業。如今日英屬之加拿

大是，世界有一公例，凡工商發達之地，其租價必日增，若香港，若上海，前時一畝值百十元者，今已漲至百十萬元日奇；及今不平均地權，則將來實業發達之後，大資本家必爭先恐後，從事於土地投機業。十年間舉國一致，經濟必生大恐慌，雖其間價有漲落，地有廣大，資本家或因而虧折，然土地有限，投機者無限，勢必有與平民以失業痛苦之一日」(10)

再則說：「土地價值之增加，咸知受社會進化之影響，試問社會之進化，果彼地主之力乎？若非地主之力，則隨社會而增加之地價，又豈應爲地主所享有乎？可知將來增加之地價，應歸社會公有，應合於社會經濟之真理；倘不歸爲社會公有，而歸地主之私有，則將來大地主必爲大資本家，三十年後，又將釀成歐洲革命流血之慘劇。」(11)

三則說：「及今不圖，他日物質進步，富者愈富，貧者愈貧，其害伊於胡底？如外國土地權全操於少數大資本家，其勢必流於資本專制，其害甚於君主專制」。(12)總而言之，「經濟發達，土地受影響的這種變動，……各國初時不大注意，沒有去理會，後來變動越大，才去理會，便不容易改動，所謂積重難返了。我們國民黨對於中國這種地價的影響，思患預防，所以要想法來解決。……這個辦法，就是平均地權。」(13)

二、平均地權的真諦

照上面說來，無論爲平均財源，或預防弊害，都非用平均地權政策來解決土地問題不可，然解決的步驟緩急如何？最終的目的何在？我們最好是把總理的話寫出來，以作解答：

一則說：「中國的人民，本來是分作：士農工商四種，這四種人民，除農民以外，都是小地主。如果我們沒有預備，就仿效俄國之急進辦法，把所有的田地，馬上就拿來充公，分給農民，

那些小地主們，一定是起來反抗的，就是我們的革命一時成功，將來那些小地主，還免不了再來革命。」（14）

再則說：「解決土地問題的辦法，各國不同，而且各國有很多煩難的地方，現在我們所用的辦法，是很簡單很容易的，這個辦法，就是平均地權。……講到了這個問題，地主固然要生一種害怕心理，但是照我們國民黨的辦法，現在的地主還是很可以安心的。這種辦法是甚麼呢？就是政府照地價收稅和照地價收買，究竟地價是照甚麼樣定法呢？依我的主張，地價應該由地主自己去定。」（15）

三則說：「地價定了以後，我們更有一種法律的規定，這種規定是甚麼呢？就是從定價那以後，那塊地皮的價格，再行漲高，各國都是要另外抽稅，但是我們的辦法，就要以後所加之價，完全收歸公有。因為地價漲高，是由於社會改良，和工商業進步。中國的工商業，幾千年都沒有大進步，所以土地價值常經過許多年代，都沒有大改變；如果是一有進步，一有改良，像現在的新都市一樣，日日有變動，那種地價，便要增加幾千倍，或者是幾萬倍了。推到這種進步和改良的功勞，還是由衆人的力量經營而來的。所以由這種改良和進步之後，所漲高的地價，應該歸之大衆，不應該歸之私人所有。……這種把以後漲高的地價收歸衆人公有的辦法，才是國民黨所主張的平均地權，才是民生主義。」（16）

四則說：「中國的人口，農民是佔大多數，至少有八九成，但是他們由很辛苦勤勞得來的糧食，被地主奪去大半，自己得到手的幾乎不能夠自養，這是很不公平的。……我們要怎麼樣能夠保障農民的權利，要怎麼樣令農民自己才可以多得收成，那便是關於「平均地權」的問題。……」

至於將來民生主義真是達到目的，農民問題真是完全解決，是要「耕者有其田」，那才算是我們對於農民問題的最終結果。」（17）

但「我們此時實行民生主義，如果馬上就要「耕者有其田」，把地主的田都拿來交到農民。受地農民固然是可以得利益；失地的地主，便要受損失，但是受損失的地主，現在還是稍爲明白事體的人，對於國家大事，都很有覺悟；而一般農民全無覺悟，如果地主和農民發生衝突，農民便不能抵抗。」（18）

五則說：「原夫土地公有，實爲精確不磨之論。人類發生以前，土地已自然存在，人類消滅以後，土地必長此存留。可見土地實爲社會所有，人於其間，又惡得而私之？」（19）故「求平均地權之法，有主張土地國有的；但由國家收買全國土地，恐無此等力量。」（20）

我們根據這幾段話，可見總理平均地權的真諦之所在：第一、根據中國社會客觀的事實來定步驟，不能太過急進；第二、由地主自定地價，政府照價收稅，和照價收買；第三、原價歸地主，漲價歸國家；第四、最後目的在「耕者有其田」，及「土地國有」。不過此兩者非馬上可行；而土地國有的辦法，却不是無償充公，而是有償收買。

三、平均地權的方法和實行

我們根據上述，可知平均地權的方法，是很溫和而簡易的：

第一步、由地主自己陳報地價，其高低由地主自定；政府定出照價徵稅和照價收買兩種辦法使地主所定之地價，爲折中市價，不敢高也不敢低。

第二步、由政府規定從定價那年以後，那塊地皮的價格再行高漲，其高漲部份的價格，歸國

家所有。

爲實行這兩步原則起見，「建國大綱」中有這樣的規定：「每縣開創自治之時，必須先規定全縣土地之價，其法由地主自報之。地方政府則照價抽稅，並可隨時照價收買。自此項報價之後，若土地因政治改良，社會之進步而增價者，則其利益當爲全縣人民所共享，而原主不得而私之」。又「地方自治開始實行法」中又有這樣的指示：「此後所有土地之買賣，亦由公家經手，不能私相授受；原主無論如何，祇能收回此項所定之價，而將來所增之價，悉歸地方團體之公有」。這兩種辦法，已經把實行地價稅和增高之價收歸公有，定得很清楚了。

以上所舉的辦法原則，雖已是很明白，但仍不是法律，凡是一種政策之原理原則，必待訂爲法律，才可以施諸實行。我們關於實行平均地權政策的法律是怎樣的？試略舉於下：

(甲) 土地徵收法

「照地價收買」土地，是平均地權政策中的一個辦法。國民政府奠都南京之後，于民國十七年七月廿八日公佈「土地徵收法」，凡八章，共四十七條。其中規定合于規定條件者，得徵收私人土地。徵收私人土地，固須給付補償金，並須于土地徵收前，給付其土地所有人及關係人。民國十九年六月九日國府訓令：如徵收地爲官地時，亦應照給價值。此外凡因徵收土地，而使土地所有人及關係人受損失時，與辦事業人應加付補償金；土地的附着物，也要給予遷移費。至民國二十年，南京市政府制定土地徵收補充規則六條，於是「土地徵收法」的大綱、細則，俱臻完備了。

(乙) 土地法

民國十八年一月十六日，中央政治會議，以其第一七一次所議決的「土地法原則」，送立法

院。立法院根據此原則，訂定「土地法」，呈由國民政府於民國十九年六月三十日公佈，內分：總則、土地登記，土地使用，土地稅，土地徵收等五篇，凡廿九章，共三百九十七條。關於實行平均地權政策方面，如「地主報價」、「照價抽稅」，「照價收買」，「漲價歸公」諸端，均有相當的規定。此後的問題，是在如何努力奉行，使總理平均地權的遺教，能早日見諸實行而已。

此外，在平均地權政策未能完全實行，而農民感受高額地租的痛苦的時候，急需尋覓一個臨時有效的救急辦法，以期解舒農民的疾苦。這個救急辦法是什麼？就是：民國十五年中國國民黨第二次全國代表大會關於農民運動決議案：「規定最高租價，及最低穀價」。又於同年中央與各省區代表所制定的最近政綱規定：「減輕田租百分之二十五」。至民國十七年七月廿六日浙江省黨部與省政府，乃根據上列議案與政綱，共同議定：「佃農繳租章程七條」。規定：正產全收百分之五十為最高租額，佃農依此最高租額減為百分之二十五繳租。副產之收入，概歸佃農所有。至民國十八年，復訂定「浙省佃農二五減租暫行辦法」十五條。至民國十九年國府所公布上述的「土地法」第一百七十七條且規定：「地租不得超過耕地正產物收穫總數千分之三百七十五，約定地租超過千分之三百七十五者，應減為千分之三百七十五，不及千分之三百七十五者，依其約定。不得預收地租，並不得收取押金」。減租以明文列入國家大法中，固開地租改善的先河，也是佃農幸福的曙光，誠符合總理「要規定法律，對於農民的權利，有一種鼓勵，有一種保障，讓農民自己可以多得收成的遺教了。」（21）

- 注：
- (151) (1) (8) (2113) 見「民生主義第二講」
 - (9) (12) 見「平均地權之具體的說明」演講詞
 - (9) (6) 見「在廣州東關新開界迎會演講詞」
 - (11) (19) 見「社會主義之派別與方法」講演詞
 - (4) (18) 見「耕者有其田」演講詞
 - (20) 見「民元四月對地價稅法演講詞」

第五章 節制資本的理論和方法

一、爲什麼要節制資本

節制資本和上述的平均地權是民生主義的二輪雙翼，也是實行民生主義的重要方法之一。資本爲什麼要節制呢？就是要以解決資本問題，來解決民生問題，以節制來解決資本問題，它的精神所在：不是節制資本的本身，而是防止資本所生的弊害。

對於資本本身，不但不加節制，而且還要加緊設法使它發達，來解決中國的民生問題，因為中國今日所患者是貧，不是患不均，所以總理說：「要解決民生問題，一定要發達資本，振興實業。」(1)不過，「發達資本，振興實業」，目的是在：「全國人民便得享資本的利，不致受資本的害。」(2)如果「任由中國私人或者外國商人來經營，將來的結果，也不過是私人的資本發達，也要生出大富階級的不平均，像外國現在的情形一樣。外國因爲大資本是歸私人所有

便受資本的害，大多數人民，都是很痛苦。」（3）

一資本原非專指金錢而言。機器、土地、莫不皆是。」（4）「所以自機器發明了之後，世界的生產力便生出一個大變動；這個大變動，就是機器佔了人工，有機器的人，便把無機器人的錢都賺去了。……所以從機器發明了之後，便有許多人一時失業，沒有飯吃。這種大變動，外國叫做實業革命。」（5）「實業革命以後，工作所需人工既漸減少，而生產力又較前加增。資本家以機器為資本，壟斷利源，工人勞動所生之產，皆為資本家所坐享。」（6）「因為有了這種實業革命，工人便受很大的痛苦。」（7）

不但工人痛苦，而且「大資本家還能吞併小資本家，好像大魚吃小魚一樣，弄到結果，社會上只有大資本家和勞動者兩種人。……窮人因為生活的關係，便不得不去做富人的牛馬奴隸，如果不去做他們的牛馬奴隸，便沒有飯吃，便不能生活。所以富人的勢力便非常的強大，窮人的勞動便非常的痛苦，這就是富人壓制窮人的暴虐情形。從前的皇帝貴族壓制百姓，他們有時候還負些責任；這種大資本家壓制小百姓，他們是毫不負責任的呀！」（8）

「像美國，本是資本主義的國家，表面是很富庶，但是美國大多數底人民，還是毫無幸福可享；那些享幸福的，只是少數的資本家。……美國有一個哲學家，叫做軒利佐治（Henry George），他說現代的文明，好像尖錐入社會之中，在尖錐之上的社會，却升之使高；在尖錐之下的社會，便壓制之使低。因為這個道理，故近代社會，有富者愈富，貧者愈貧的趨勢。」（9）

（10）因為這種趨勢所致，使「今日貧富懸殊，不可方物，正所謂富者敵國，貧者無立錐之地。」而且兼併日增，貧者日多，「大多數人民，都是很痛苦，所以發生階級戰爭來解除這種痛

苦。」（11）「孔子說：『不患寡，而患不均』。如果有了不均，三十年之後不革命，五十年一百年之後，一定是要革命。」（12）「大家更要知道社會革命的慘痛，比政治革命的流血，還要厲害得多！」（13）

爲要免除上述貧富不均，階級戰爭，社會革命的種種弊害和慘痛；不致再蹈歐美資本主義國家的覆轍，便要曲突徙薪，思患預防；所以要節制資本的原因，就在于此。

三、節制資本的真諦

我們知道：經濟革命和政治革命的性質和方法，完全不同，政治革命是要奪取有武力鞏衛的政權，故非採劇烈流血的方法不可；但經濟革命祇把生產要具和分配條件變更或改進，就可逐漸達到要求，故不須劇烈的方法，祇要和平的步驟。上述的「實業革命」，就是一種經濟革命，祇由於自然科學的進步，蒸汽機關的發明，使生產要具和分配條件變更而成，何曾用過劇烈的方法？不過爲「自由放任」的經濟學說所誤，便使它的結果發生種種弊害；不然，它賜予人羣的福祉，推動文明的進步，何可限量！現在中國存在的事實，所處的環境，正需要採用機器以代手工，變家庭工業爲工廠工業，即需要實業革命的經濟革命；不過要以「節制資本」來矯正「自由放任」，使生產和分配爲合理化，取其利而免其害罷了。

所以 總理一則說：「中國所佔的地位，所處的時候，要解決民生問題，應該用甚麼方法呢？這個方法，不是一個玄妙理想，不是一種空洞學問，是一種事實。……在中國的這種事實是甚麼呢？就是大家所受貧窮的痛苦。中國人大家都是貧，並沒有大富的特殊階級，祇有一般普通的貧。中國人所謂貧富的不均，不過在貧的階級之中，分出大貧與小貧。」（14）而已。再則說：

「中國今是患貧，不是患不均，在不均的社會，當然可用馬克思的辦法，提倡階級戰爭去打平他；但在中國實業尚未發達的時候，馬克思的階級戰爭和無產專制使用不着」（15）。「所以照馬克思的黨徒，用馬克思的辦法來解決中國的社會問題，是不可能的。」（16）

三則說：「歐美以資本家之勢已成，土地資本收歸國有之時，社會黨之對待資本家，將若革命之對待滿清皇室，其手段不得不出諸激烈恐嚇，逼之退讓。至我國資本家，有資財數千萬者，國內實鮮其人。即稍有資本……其至富者，亦不過中人產耳，又奚必逼其退讓？」（17）

四則說：「我們主張解決民生問題的方法，不是先提出一種毫不合時用的劇烈辦法，再等到實業發達以求適用；是用一種思患預防的辦法，來阻止私人的大資本，防備將來社會貧富不均的大毛病。」（18）

由以上幾段話，綜合而分析之：第一點、根據客觀事實的需要，以定適用的辦法；第二點、批判馬克思的空洞學理，劇烈方法之不合時用；第三點、思患預防，以免貧富不均的弊病。於此可見「總理根據內在事實，而主張「節制資本」的真諦。

至外在的事實又是怎樣？

總理一則說：「近幾十年社會是很進化的，各種社會進化的事實更是很複雜的；就是講到經濟一方面的事實，也不是一言可盡。但是用概括的方法來講，歐美近來之經濟進化，可以分作四種：第一、是社會與工業之改良；第二、是運輸與交通收歸公有；第三、是直接徵稅；第四、是分配之社會化。這四種社會經濟事業，都是用改良的方法進化出來的，從今以往，更是日日改良，日日進步的……就第一種說：就是要用政府的力量改良了人的教育，保護工人的衛生，改良

工廠和機器，以求極安全和極舒服的工作。……就第二種說：就是要把電車、火車、輪船、以及一切郵政、電政、交通的大事業，都由政府辦理。……至于第三種直接徵稅，也是最近進化出來的社會經濟方法。行這種方法，就是用累進稅率，多徵資本家的所得稅，和遺產稅。……第四種分配社會化，更是歐美社會最近的進化的事業。……如英國新發明的消費合作社，就是由社會組織團體來分配貨物。歐美各國最新的市政府，供給水、電、煤氣、以及麵包、牛奶、牛油等食物，就是用政府來分配貨物。像用這種分配的新方法，便可以省去商人所賺的佣錢，免去消費者所受的損失。就這種新分配方法的原理講，就可以說是分配之社會化，就是行社會主義來分配貨物。以上所講的社會與工業之改良，運輸與交通收歸公有，直接徵稅與分配之社會化；這四種社會經濟進化，便打破種種舊制度，發生種種新制度。社會上因為常常發生新制度，所以常常有進化。

—(19)

再則說：「至于這種社會進化，是由于甚麼原因呢？社會上何以要起這種變化呢？如果照馬克思的學說來判斷，自然不能不說是由于階級戰爭，……社會因為有這種戰爭，所以才有進步。但是照歐美近幾十年來，社會上進化的事實看看社會之所以有進化，是由于社會上大多數的經濟利益相調和，不是由于社會上大多數的經濟利益有衝突。社會上大多數的經濟利益相調和，就是為大多數謀利益；大多數有利益，社會才有進步。社會上大多數的經濟利益之所以要調和的原因，就是因為要解決人類的生存問題。」(20)。

三則說：「俄國實行馬克思的辦法，革命以後，行到今日，對於經濟問題，還是要改用新經濟政策。俄國之所以要改用新經濟政策，就是由于他們的社會經濟程度還比不上英國美國那樣發

達，還是不夠實行馬克思的辦法。」（21）

由上述幾段話綜合而分析之：第一點，社會經濟的進化，是用改良的方法而漸進的，并非躍進的；由自由而進至節制的；由商人分配而進至分配社會化的。第二點，社會之所以有進化，是由于社會上大多數的經濟利益相調和，不是由于有衝突。第三點，如不顧客觀條件如何，盲目的躍等躍進，必至挫跌退却。於此，又可見總理根據外在事實，而主張「節制資本」的真諦了。尤當注意的，就是：俄國實行新經濟政策之後，發動二次「五年計劃」，完全是向着以限制私人資本，發達國家資本一途邁進，也可說是：「節制資本」的實行了。

三、節制資本的方法

總理說：「中國今日單是節制資本，仍恐不足以解決民生問題，必要加以製造國家資本，才可以解決這個問題。何謂製造國家資本呢？就是發展國家實業。……商業時代的資本是金錢，工業時代的資本是機器；所以當由國家經營，設備種種的生產機器，為國家所有。好像歐戰時候，各國所行的戰時政策，把大實業和工廠都收歸國有一樣。……照美國發達資本的門徑：第一是鐵路，第二是工業；第三是鑛產。……如果交通，礦產，和工業的三種大實業，都是很發達，這三種收入，每年都是很大的。假若由國家經營，所得的利益歸大家共享，那麼全國人民便得享資本的利，不致受資本的害。」（22）

中國國民黨第一次全國代表大會宣言說：「凡本國人及外國人之企業，或有獨占的性質，或規模過大為私人之力所不能辦者，如銀行鐵道航空之屬，由國家經營管理之，使私有資本制度不能操縱國民之生計，此則節制資本之要旨也。」其對內政策并規定：「企業之有獨占的性質者，

及爲私人之力所不能辦者，如鐵道航路等，當由國家經營管理之。」

所以 總裁下一個結論說：「關於節制私人資本與發達國家資本的原則，總理在民生主義的演詞中，已經說明。我們根據民生主義中所講的意思，再參考本黨政綱所規定的條文，大概可歸納爲以下四點：

1. 允許並保護私人企業；
2. 限制私人資本以預防其操縱國民生計；
3. 凡企業之有獨占性者，由國家經營；
4. 私人能力不能舉辦者，由國家經營。(23)

更具體的說：除允許私人企業和保護私人企業之外，如大規模的工業，鑛業，和電車，火車，輪船，航空，郵政，電政，等交通的大事業，均應由政府經營管理；用累進稅率徵收所得稅和遺產稅；以及組織合作社來辦理生產分配：水、電、煤氣、和食糧等由政府來辦理供給分配。凡此種種皆是 總理節制資本的方法。由此種方法，以國家資本替代私人資本，使能操縱國民生計的英美式的大資本家根本無從發生，全民甚享受資本發達之利而免其害，則民有、民治、民享的三民主義國家，而由此發軔，進展而至完成了。

注：(1)(2)(3)(11)(21)見「民生主義第二講」

(14)(15)(16)(18)(22)見「民生主義第二講」

(4)(6)(17) 見「社會主義之派別與方法」演講詞

(5)(7)(19)(20) 見「民生主義第一講」

(8)(12) 見「三民主義爲造成新世界之工具」演講詞

(9)(10)(13) 見「三民主義的具體辦法」演講詞

(23) 見「總理遺教第三講」

第六章 國民經濟建設運動及其實施方法

一、國民經濟建設運動的必要

總裁爲振興民族精神，砥礪國民道德，而發起新生活運動。又爲解決民生，挽救國運，更發起國民經濟建設運動。兩者相輔而行，以奠立國家的基礎。故總裁說：「新生活運動所以奠立民族之精神的基礎，而國民經濟建設運動，則所以充實民族之物質的基礎。」(1)國民經濟建設運動發軔于民國二十四年四月，那時候總裁在貴陽有一段談話：「欲挽救今日民族之危急與解除全國民衆之痛苦，須有一個運動，繼新生活運動而起，其名爲國民經濟建設運動」。同年八月，總裁在成都又發出一個通電，其中有云：「吾國經濟危機其嚴重已達於極點矣，本年上期國際貿易入超，又達二萬八千餘萬元，都市農村均呈衰敝崩潰之象，中正深維中國今日根本之危機，全在國民經濟之殘破，人民生活既益窮困，民族運命，亦岌岌危殆，以爲今日惟要務，端在集中全國上下之心思才力，以挽救此垂亡之經濟。」(2)中國地大物博，各地自然環境不同，各處風俗習慣互異，經濟建設全賴中央主持，事實所不允許。是以總裁說：「凡與國家生存有關之基本建設，固當由中央主持，而關於解決民生之國民經濟建設，則必賴各地政府之切實推

動，與全體人民之一致奮起。」（3）蓋經濟建設運動發軔之用意，係在喚起各級地方政府以及全體國民對於經濟建設之認識與注意，而自發的從事於經濟建設；中央則主持與國家生存有關之基本建設，而各地方政府及各地人民便可依其環境之需要，而從事於經濟建設，當不至有不適應或虛耗人力物力之弊。

二、國民經濟建設的項目與推行之道

總裁更進而指明，國民經濟建設之要項，蓋有八端：「一曰提倡徵工：此為國民經濟一切建設之本，而於水利交通，關係尤切，破除人民怠惰自私之積習，獎勵勞動服務之德性，於增進生產更有裨益。凡造路濬河，築堤修壩，培植森林，開闢疆地；為地方生產與福利所關，而需要多數之勞力者，均宜以徵工制度行之。政府必須期前規劃，先以宣傳，繼以指導，且為準備妥善，設想周到，而民衆宜以參加義務勞動為國民之天職，踴躍以赴。二曰振興農業：舉凡改良農作方法，增加農業生產，活潑農業金融，流暢農產運銷，以及減輕農民負擔，推行農村合作，皆當積極推進，以達到糧食之自給自足，為初步目標，一方面力謀增加工業原料之生產量。三曰鼓勵墾牧：調查荒廢之土地，山林，與原野，省其地區之所宜，或督促開墾，變礮礮之士為耕地，或培育森林，以增木材之生產，或經營畜牧，謀牛羊馬匹之蕃息，其宜於利用集團勞力者，則當舉辦大規模之移民墾荒，或籌劃軍區屯墾，務以地無曠廢為目標。四曰調節消費：統計各地尤其農村之消費品種類與數量，由當地職業團體與合作社等之協力，以力謀供求之調劑。必須消費者則盡量設法生產之，不能生產者則盡量節約其消費，以期減少內地農村資金之耗溢。更進一步，則當改善人民之生活，以謀消費之合理。五曰振興工業：凡需要大量資本與大規模之工業建設，各地

或限於資力材力，而未遑盡舉，而既存工業或手工業之維持與改進，則政府人民，與藝術家，企業家，所當一致努力；同時對於農村需要品之簡明工業，以及就農產品加工製造之工業，尤須盡量提倡之。六曰開發鑛產：調查各地蓄積之鑛量，及開採之實況，破除民間之迷信與鄙陋，解除經營鑛業者所受之束縛與摧殘，對於幼稚而不合理之採掘方法，則指導改進之，對於鑛產之投資，則積極獎勵之，並扶助鑛商之獨自經營與發展，以闢天然富源，而容納衆多之勞力。七曰流暢貨運：一方面盡量發展各縣各省區間之道路交通，改進水陸貨運，解除運輸上之困難，力謀貨物流通之便利，一方面設立各種主要農產品之包裝與運銷機關。八曰調劑金融：鼓勵民間之儲蓄，活潑資金之通融，設立完備之農村借貸制度，並推行信用合作，以制止高利之剝削。一方指導人民，贊助國家關於貨幣匯兌之政策。〔（4）其中所述八項，總裁認為是「奠立初步經濟建設之根本，皆為切要之圖。」〕

國民經濟建設既成爲一種普遍的運動，須使社會各階層都受此運動之影響而分別發揮其力量，則其推行之道，便不能有所偏，或有所束縛限制。總裁說得明白：「推行之道，不一其途，有宜於利用合作系統者，有宜於利用教育系統者，有宜於利用軍隊組織者，有必須學術機關或學術團體之協作者，有必須產業團體與生產機關本身之自動者。要之，須集結全國國民之熱誠，與聯合農工商學兵之全力，以不分彼此之精神，分工協作之方法，向同一目標而努力。」〔（5）如是把國民經濟建設運動透入中國社會的各個單位，各個單位均積極的從事於經濟建設，則一盡人力，闢地利，均供求，暢流通，以謀國民經濟之健全發展。〕〔（6）總的目標可以達到，不但民生問題可以藉此而得解決，國難的危機，也可由此而消除了。〕

至於辦法，總裁於八要項之下，均已詳加列述，具體扼要，詳明簡單。然又恐缺乏專門人才，故又昭示「設立專門人才之調查登記機關……：遇有國內產業機關需要專門人才時，總機關應設法介紹供給之；如國內無適當專家時，則介紹國外專家担任之。」是不但指示了原則，步驟辦法也均一一說明了。

三、抗戰期間經濟建設之對症下藥

七七事變以來，全國人力、物力、財力悉運用於此艱鉅的抗戰工作。表面看去，國民經濟建設運動似已停頓；其實不但未曾停頓，反是積極的在那裏推動。總裁說：「這個運動還要繼續下去，今天在抗戰時期，更要加倍努力，迅速完成這個運動。」（7）不過現在和戰前稍有不同，戰前是理論是原則，現在已由理論原則進而至於實踐了。總裁在戰前是喚起國人對於國民經濟建設問題的認識與注意；現在則是教人怎樣從事于經濟建設，如何針對目前的經濟問題而致力於建設。戰前是以宣傳使國人瞭解，現在是在實幹，以期獲得國民經濟建設的實效，現在的方式與戰前不同了。

現在究竟應該怎樣從事於國民經濟建設呢？總裁在生產會議訓詞中指明了六點：（一）要「集中資本，擴張生產，生產事業首先需要資本，我們今天發展國家資本，獎勵私人資本，歡迎友邦資本，來擴大戰時生產。」（二）今天在軍事時期，一切生產必須以國防為中心。（三）要「發賤固有生產，保持全國的經濟自給，我們現在生產不夠，固有的農業手工業一定要同時振興。」（四）要「研究科學技術，提高生產品。」（五）要「厲行節約，蓄積建國資財。」（六）要「勞資合作，提高生產紀律，今天無論企業家和勞動者，是為國家生產，是為國家勞動，

五大建設述要

在國家大敵當前之時，勞資兩方，更須精誠合作，相扶相助，分工合作，是現代工業的基本原則，不獨勞資之間要絕對合作，全體人民無論官吏和企業家，無論技術家和勞動者，都要在嚴肅的自覺之下，分途並進，各盡所能，充分發揮合作互助的精神。」（8）更將此六點，歸納為八個字，就是一增加生產，節省消費。」這八個字正是戰時的經濟要求，所以現在的國民經濟建設運動，正在那裏實幹，正在那裏對症下藥的致力於經濟建設工作。

四、四川的國民經濟建設

前面說過 國民經濟建設運動，目的在喚起各級地方政府以及全國國民對於經濟建設的認識，而自發的從事經濟建設，因而得依各地的需要，以從事於建設。民國二十九年十一月川康經濟建設委員會成立了，總裁對於該會的訓示，可以證明這一點：「其一，就川康現況而言建設，必須知經濟建設應以確立地方治安與轉移社會風氣為前提，故剿匪與禁煙二大要政，在地方政府固當以全力推行，在社會賢達尤必須一致贊助，總期民力由此而發揚，意志由此而振作，秩序由此而嚴整，積習由此而澄清，必社會有積極振奮之朝氣，而後一切建設乃有循序推進之可能。其二、經濟建設之又一先決條件，厥為謀交通運輸之便利。當茲抗戰建國同時並進，中央不惟盡力推行現代之交通建設，更復參酌昔時良規，而提倡驛運制度之實施，我川康兩省之政府與社會，對於水陸交通之整理與開闢，必當在整個計劃之下，隨時隨地，號召民衆，分頭努力，規模不求其大，而必持之以恆，期使生產結果得以暢遂流通，然後經濟建設自能蓬勃興起。其三、過去言經濟建設者多矣，往往計劃雖美而實效不彰，造詣甚宏，而中途莫繼，本會成立以後，首宜力矯前失，一切行政經費與機關費用固當力求減縮，即用於事業之經費亦必以一錢作二錢用之原則

，盡量發揮公私資金之效能，此在近代國家物質建設之成就，均有軌道可循。何況我國當此堅苦作戰之時，更不容鋪張門面，濫耗物資。」其中第一點先舉出剿匪禁煙，可謂針對川康地方情形而言。川康山嶺重重，陸地交通，至為不便；水道則險灘急流，行船維艱，所以對川康經濟建設又特別提出交通。第三點雖未必是專就川康而言，而現正在抗戰期間，一切開支務求其簡，行政效率務求其大，然我各地機關常有反其道而行者，機關林立，一事不成，所以這一點，不祇專對川康而言，簡直是針對時弊說的話了。

五、結語

國民經濟建設運動是要喚醒人民自發的從事於建設，以免「人、地、事、時、物」各方面之不協調，而獲得適合於各地情形的經濟建設。川康經濟之建設，即本此而進行。總裁主持川康經濟建設委員會，正是對各地經濟建設的實際示範。

總裁於倡導國民經濟建設運動之始，便說明：「國民經濟建設運動與新生活運動二者，實相為表裏，故必相輔而行。」（9）對川康經濟建設委員會訓詞中，更切實發揮「秩序由此而嚴整，積習由此而澄清，社會必有積極振發之朝氣」的道理，這兩個運動，實是一而二二而一，兩者相輔而成，如車之雙輪，二者缺一，便不能建設成一個現代的國家。

注：（1）（5）（6）（10）見國民經濟建設運動之意義及其實施

（7）（8）見總裁對全國生產會議訓詞

（2）（3）（4）見倡導國民經濟建設運動通電

五大建設述要

(9) 見 總裁對「川康經濟建設委員會訓詞」

第七章 勞動服務及其實施方法

一、勞動服務運動的重要

勞動是一切生產的基礎，增加國富的原動力，人人肯將自己的勞動貢獻出來以從事於生產，則國富必增；中國向以地大物博人衆，著稱於世，而民窮國貧，竟至演成這樣嚴重的國難，這並非環境不佳，實乃人的勞動力未能全部發揮之所致。總裁看清了中國窮困病源之所在，乃提倡勞動服務運動以矯其弊。總裁說得明白：「我們中國五千年以來，都比任何外國人來得聰明；難道到了現在，外國人可以做到的事，我們就不能做到嗎？只要我們去做，當然很容易做到，而且一定可以比他們做得更快，做得更好！現在外國並沒有什麼巧妙，他們就是做！我們現在不如他們，就是因爲不做，一般人只知道坐而言，不能起而行；因此一切都歸空談，毫無實效。」(1)因爲人人都不肯起而做，而只是坐而言，因此國家的富力不能增加，民窮國貧，以至於此，所以要以勞動服務的方法使大家把自己的生產力貢獻出來，這是 總裁提倡勞動服務運動本意之所在。

勞動服務運動，不止足以增加國富，而且更足以增強武力，所以 總裁說：「充實武力最基本最簡易最要緊的一件事情，就是我所提倡的勞動服務辦法——特別是最近通令實行的「徵工制度」。總之 現代國家的生命力是教育、經濟、和武力三種。我們中國目前亟應推行「新生活運動」以充實教育；努力「國民經濟建設運動」，以充實經濟力，更要普及「徵工制度」，以充實武

力。」(2)徵工制度的實行，可使全國各地的建設普遍的完成，而與軍事互相配合，以加強國家的武力。而且這種制度又可使國民普遍的從事於勞動，健強其體力；在統一調動指揮之下，從事工作，使其接受組織與訓練，以與軍事發生更密切的關係。

二、改變社會風氣

中國社會習氣，素輕視勞動，積重難返，欲挽救此種根性，非由上層力加提倡，上行下效，以逐漸改變社會的整個習氣不可，故在總裁手訂的新生活勞動服務團組織大綱中說：「若欲移轉風氣，復興民族，以爲救國自救之計，惟有喚起民衆以勞動爲本分，以服務爲目的，不惜自己血汗，扶植自己國家，不畏艱難，不辭勞瘁，進而組織民衆，推廣教育，救濟失業，增加生產，扶植民氣，改造社會，促進各種建設，以期造成現代國民義務勞動之基本。」(3)

三、改變社會風氣的作法

中國社會，「士」這個階層，常居於上面負領導的責任。但「士」這一階層在實習上最看不起勞動，最好坐而談，不願起而行。所以欲改革社會風氣非改變「士」這個階層對勞動的觀念不可。是以總裁本 總理的意旨，而提倡「雙手萬能」。更倡導學生利用暑假以服務社會，所以對學生說：「利用暑假爲社會而勞動服務，本人相信對於社會國家的貢獻，必然不可限量。而在學生時代，即能養成其勞動服務之精神與實際工作之能力，他日畢業出校服務工作，必更有非常之成就。建設國家與復興民族之大業非他人可任，惟我青年學生諸君勉之！」(4)所以對學生諄諄告誡者，完全在要改變學生的風氣，以樹立社會的實範。

勞動服務運動，是總裁提倡重要運動之一。是中國經濟建設的首要急務。所以在「新生活

五大建設述要

勞動服務團組織大綱」中列舉有很詳細的項目，如守時、識字、工讀、體育、羣育、衛生、合作、促進保甲、利用廢物、協助調查戶口、協助警察偵緝、開渠築堤、修橋補路、造林保林、提倡儲蓄保險、提倡服用國貨、救助老弱殘廢、持顛扶危救饑、戒烟戒賭、航空防空、提倡科學等均為勞動服務運動的實際對象。對各機關更定詳細的推進辦法，概要言之，各機關或團體均須組織勞動服務團，由該機關或團體之主管人員充任正副團長，受當地新生活運動促進會的指導，團以下分隊與組，團員每日應利用公餘時間，從事勞動服務一小時，依個人之興趣及身體，擇上列各項目中之適當者，切實推行。并按時節之不同，而轉變其工作，如春季注重植樹造林，夏季注重衛生，秋季注重合作，冬季注重築路救濟等。目的即欲使此運動，澈底實行，及早獲得經濟建設的實際功效。

注(1)(2)見現代國家的生命力

(3)見新生活勞動服務團組織大綱

第八章 節約運動及其實施方法

一、節約運動的必要

總理曾說：「中國人的財富和外國比較起來，沒有富人，只有貧人；中國人只是大貧和小貧的差別而已。」(1)貧人欲富的辦法，只有積極的加緊生產，消極的減少消費。總裁說：「所謂減少消費，就是所謂節儉，節儉就是消極的生產，減少消費即所以儲蓄經濟能力，增進生產

事業，尤其是在我們生產落後民生凋敝的中國。減少消費，更爲充實經濟力量最必要而有效的途徑。有人說：我們中國現在國民經濟的情形，是以十五世紀的方法生產，以二十世紀的方法消費。如此，試問如何不日加窮困！所以我們要救貧，要充實經濟力，非極力減少消費不可！」（2）這已經說明節約運動之必要了。

二、節約運動的目的和方法

在這樣國民公私交困的中國，固然應該節約，但怎樣節約？從什麼方面着手？總裁的意見，所謂節約，不祇限於物質的生產消費，舉凡人力、物力、財力都要節約，看下面一段話便可以明白：「我們現在全國一致的希望，集中在抗戰必勝，建國必成兩個目的上，但是我們當前的形勢，還是非常險惡，亡國滅種的大禍，還是壓在我們的眼前。我們要衝破這個禍患，粉碎敵人的壓迫，完成抗戰建國的使命，除了我們全國四萬五千萬同胞一心一德，由艱難刻苦的生活去加強人力物力財力以外，別無他道。必須全國一致都作到沒有一廢人」、「廢時」、「廢地」、「廢物」的境界，纔可將人力物力財力充分加強，去和敵人對比，才可以有持久制敵，爭取最後勝利的希望，同時，更要知道，即抗戰勝利之後，全國經過這次劫，一切的民生建設，都遭受空前的摧毀，那時的艱難，必較戰時更爲嚴重。我們現在更應早下決心，特別刻苦，將來建國，才能成功。」（3）是節約不但是醫治中國窮困的良藥，在現今抗戰期間，更是一持久制敵，爭取最後勝利一的礎石了。因爲節約不但足以富國富民，而且是抗戰致勝的途徑。所以總裁無時無地不提到，在川康經濟建設委員會訓詞亦有「一切行政經費與機關費用固當力求減縮，即用於事業之經費，亦必以一錢作二錢用之原則，盡量發揮公私資金之效能，此在近代國家物質建設之成就，

五大建設述要

均有軌道可循。「(4)的確，近代國家的物質建設，率多從節約中得之。最重要的例，如蘇聯連續的幾個五年計劃，都是人民節約忍耐，一點一點的累積起來，在物質建設方面，已經有了很驚人的成就，這也可作我們的借鏡。

三、實施節約之方法

節約的實施辦法，可以分爲生產與個人消費兩方面：生產的節約又可分爲(一)積極的節約，(二)消極的節約。積極的節約就是在生產上，減少浪費，增加生產的效率。譬如在農業上，實行集體耕種，開墾荒地，改良農具、種籽、施肥、灌溉等農作方法，以增加產量。在工業上，充分利用現有機器，鼓勵同業間生產技術及經驗之交換，以及工廠管理之合理化，並調整各種工業間之生產關係，使得適當之配合，以增加生產。舉凡類此的措施，都是積極的節約。

消極的節約，便是減少無謂的消耗，以保存社會的財富。譬如在農業上減少不必要農作物之栽培，防止水旱病蟲災害等。在工業上，減少原料之浪費，提倡聯運聯銷等。在商業上，禁止無謂的商業競爭，嚴禁奢侈品以及嗜好品之進口與買賣等。

個人消費方面的節約，最重要的方法爲節約儲金。近來政府極力提倡節約儲金運動，不但在銀行及郵政儲金匯業局，提高存款利率，並在存款方法及手續上增加不少的便利。蓋少額款項存在個人手中，除供消費外，不能夠發揮更大之效用，若個人能人人將其手中的小額款項彙交金融機關，積少成多，可以作各種的建設事業。如廿七年底財政部頒布之「節約儲金條例」，規定儲金之用途，以下列六事爲限：(一)有關國防之生產事業，(二)開墾土地，興修水利，發展農林牧畜，(三)發展工礦業，(四)交通事業，(五)聯合產銷事業，(六)其他有關經濟之建

設事業。儲金的用途既確實可靠，儲金的利益便可有保障；使儲金者不致因感覺不安全，而有所恐懼。故年來儲戶日增，金額日多。

爲使國民對於節約運動有普遍的認識，故特由中央黨部會同新生活運動總會，國民經濟建設運動促進會組織節約運動總會以主持宣傳事宜。至於各省市縣的節約運動則由各省市縣黨部及新運分支會，國民經濟建設運動分支會會同組織省市縣的節約運動分支會；甚至各機關團體亦應分別成立各該機關團體之節約運動委員會。故節約運動已有普遍而適宜的實施方法了。

四、結語

前章所述勞動服勞運動，是用創造的方法增殖國富，節約運動是用節約的方法以免國富的消耗。二者方法雖不同，而其爲經濟建設的主要動力則一。我們要本廿七年九月制定的一節約運動大綱」積極推動，以期 總裁所倡導的一節約運動」早日獲得成果，以完成抗戰建國的使命。

注(1) 見民生主義

(2) 見峨嵋軍訓團 總理紀念週訓詞(廿四年九月八日)

(3) 見 總裁廿七年除夕訓詞

(4) 見川康經濟建設委員會閉幕訓詞

五、大建設述要

第七篇 論結

第一章 五大建設須以武力建設爲中心

上述五種建設，是要建設五種力量，就是精神力量、道德力量、社會力量、政治力量、和經濟力量。以這五種力量總合成國力。但國力又必須以武力作基礎，故五種力量之建設，也應以武力建設爲中心。這一個建國的根本原理，古今中外無論那一個國家，都是如此。……至武力建設，從廣義言之，總理一切遺教，都是直接間接指示我們如何建設武力的遺訓。因爲武力包括「有形的武力」和「無形的武力」。建設有形的武力，就是建設軍隊；建設無形的武力，就是要實行總理全部遺教，建設國家的一切力量，尤其要使一切軍事化。不過總理遺教中爲武力建設所必須遵循實行的，要以軍人精神教育和實業計劃這兩部書爲主。實業計劃一書，如從軍事的意義言之，就是總理所訂的一部最精密的國防計劃。大家不要以爲書中內容是專講發展實業，只是從事經濟事業的人應該參考研究的書籍，與我們武力建設無關，這是錯誤的見解。要知道：我們國家不講國防則已，如果要建設真正的國防，必須依照實業計劃所規定的五大計劃，將全國的鐵路、公路、河道、海港、建設完成，各種礦產盡量開發，以軍需爲中心的各種重工業，盡力發展，以及糧食、被服、裝具等基本工業，竭力建設。否則，便根本談不上武力建設。至於軍人精神教育一書，內容包括一切精神教育之精義，尤爲建立國軍的典範。」（注）再試觀總理國防十年計劃書之綱目，首列國防方針，政策、原則和國防與三民主義、五權憲法、中央政府、地方

政府之關係後，其次即舉國防與實業計劃之關係，其下列舉發展國防工業、農業、礦業、商業、交通等計劃，以及發展國防教育計劃；更可見一切遺教，尤其這兩部書關係于武力建設之重要了。也可見五項建設與武力建設之關係，尤須以武力建設為中心了。

注：見「中央週刊第十七期 總裁在武漢擴大紀念週講演五大建設」

第二章 五大建設是抗戰建國成功之基礎

「上面已將訓政時期即目前的要務之五種建設逐項說明，在訓政工作完畢之日，全國各省縣都已經完成地方自治，人民都已誓行革命主義，完畢革命義務，經過行使四權的訓練，然後可以進行憲政時期，施行憲法之治，成立國民大會，選舉政府，完全依照五權憲法與建國大綱所規定，政權為全國人民所共有，治權為全國人民公意所選託，而後第一步達到建國完成的目的，進一步實現世界大同之理想，而後 總理全部三民主義的目的乃可完全告成。」

綜合以上所說，我們目前既確定一面抗戰一面建國，我們的希望，是要使抗戰勝利之日，即為建國完成之時，所以我們必須加速進行訓政時期的工作，縮短訓政時期的時限，因之，我們必須依據三民主義的一貫理論，加緊完成各種建國基層的建設，我們更要以「人」「地」「財」「物」「事」作為主要的對象，以期切實適應，使進行格外順利，也要以「管」「教」「養」「衛」同時並重為原則，使國力民力，均能增進，事無廢弛，時無虛擲。要知道武力，教育、經濟為構成國力之要素，而在基層工作上無論政治建設和社會建設都要以當地之人，舉當地之事，以從事於「

「教」與「養」與「衛」之實施，然後人民能得到切己關係的認識，能踴躍實行他們的義務，亦能享受實際的利益。我們必須喚起民衆的自覺，使他們一方面盡到國民的義務，一方面行使民權，逐漸導引他們到實行憲政的程度。我們不要提倡假平等，和假民主，而要從訓練人民入手，逐漸的使他們在政治地位上得到真平等和真民主。這樣，我們的建國工作，乃能順利完成，我們的三民主義必能夠澈底實現。希望大家特別奮發，以實幹、快幹、硬幹、苦幹的精神，貢獻能力，加緊奮鬥，完成以上所述的訓政建國工作中五項建設，以盡到我們三民主義信徒與國民革命戰士的責任！」

（注）

注：「三民主義之體系及其實行程序」

五 大建設述要

二〇六

★.....★
福建三元縣精益印刷所代印
民國三十年十二月印五〇〇冊
★.....★

55
35

參

參